

公司代码：601107

公司简称：四川成渝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周黎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文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欧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按照香港及国内会计准则，2015年度本集团合并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99,568.04万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约为人民币95,769.61万元，按母公司净利润40%的比例提取公积金约人民币38,307.84万元后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约为人民币57,461.76万元。根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如实施现金分红，其比例不低于当期母公司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以境内外会计准则分别计算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中孰低数为准）的30%。公司董事会已建议以公司2015年末总股本305,806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0.08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约人民币24,464.48万元（含税），约占当年母公司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42.58%，约占2015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24.57%。剩余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本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尚须提呈公司2015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政策风险、市场风险、财务风险及管理风险等，有关详情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9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5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成渝高速	指	成渝（成都-重庆）高速公路（四川段）
成雅高速	指	四川成雅（成都-雅安）高速公路
成乐高速	指	四川成乐（成都-乐山）高速公路
城北出口高速	指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
机场高速	指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
成仁高速	指	成自泸赤（成都-自贡-泸州-赤水）高速公路成都-眉山（仁寿）段
遂广高速	指	四川遂广（遂宁-广安）高速公路
遂西高速	指	四川遂西（遂宁-西充）高速公路
成渝分公司	指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成渝分公司
成雅分公司	指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成雅分公司
成仁分公司	指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成仁分公司
成乐公司	指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遂广遂西公司	指	四川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蜀南公司	指	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蜀海公司	指	成都蜀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蜀鸿公司	指	成都蜀鸿置业有限公司
中路能源公司	指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公司
众信公司	指	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交投建设公司	指	四川交投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四川蜀工高速公路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
蜀工检测公司	指	四川蜀工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蜀锐公司	指	四川蜀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蜀厦公司	指	四川蜀厦实业有限公司
仁寿置地公司	指	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仁寿蜀南公司	指	仁寿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渝广告公司	指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广告有限公司
成渝发展基金	指	四川成渝发展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攀西开发基金	指	攀西战略资源开发投资基金
攀西创业基金	指	攀西新材料创业投资基金
知识产权基金	指	四川省知识产权运营基金
城北公司	指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成雅油料公司	指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油料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机场高速公司	指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成渝融资租赁公司	指	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仁寿农商行	指	四川仁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公司	指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	指	本公司及旗下附属公司
股东	指	股份持有人
香港	指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本年度报告而言，不包括中国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审计委员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经不时修订
A 股	指	公司于中国境内发行的、以人民币认购并在上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H 股	指	公司于香港发行的、以港币认购并在联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
股份	指	A 股及/或 H 股（视内文具体情况而定）
省交投	指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交投集团	指	省交投及其附属公司
川高公司	指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
华建公司	指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原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本公司主要股东
发展投资公司	指	四川发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遂广遂西高速 BOT 项目	指	遂广高速及遂西高速 BOT（建设-经营-移交）项目
仁寿土地挂钩试点 BT 项目	指	眉山市仁寿县土地挂钩试点 BT（建设-移交）项目
双流西航港六期 BT 项目	指	成都市双流县空港高技术产业功能区道路 BT（建设-移交）项目（招商人成都市双流县交通运输局称之为“西航港开发区六期道路工程 BT（建设-移交）项目”）
双流综保 BT 项目	指	成都市双流县综保配套区道路一期工程 BT（建设-移交）项目
仁寿高滩 BT 项目	指	高滩水体公园、高滩水库片区道路、中央商务大道景观工程、天府仁寿大道、陵州大道下穿隧道及仁寿大道扩建工程等工程建设项目
仁寿视高 BT 项目	指	天府新区仁寿视高经济开发区视高大道二标段、钢铁大道、清水路及环线（含一号干道道路维护工程）、站华路南段（含商业街及泉龙河河堤工程）及物流大道（含花海大道雨污水管网工程）等工程建设项目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川省国资委	指	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规则	指	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及/或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视内文具体情况而定
人民币	指	人民币，中国法定货币
本期间、报告期	指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四川成渝
公司的外文名称	Sichua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ichuan Expres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黎明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永年	张华
联系地址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252号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252号
电话	(86) 28-8552-7510	(86) 28-8552-7510
传真	(86) 28-8553-0753	(86) 28-8553-0753
电子信箱	cygszh@163.com	cygszh@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25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1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25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1
公司网址	http://www.cygs.com
电子信箱	cygszh@163.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境内：中国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252号； 香港：香港中环德辅道中19号环球大厦22楼 2201-2203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四川成渝	601107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四川成渝	00107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罗建平 陈芳芳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	名称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外)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添美道 1 号中信大厦 22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梁伟立
中国法律顾问	名称	北京市中银（成都）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吉泰五路 118 号凯旋广场 3 幢 31 楼 3104 号
香港法律顾问	名称	李伟斌律师行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 19 号环球大厦 22 楼
境内股份过户登记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香港股份过户登记处	名称	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 - 1716 号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3年
营业收入	9,607,700,862.20	8,300,355,828.80	15.75	7,134,862,412.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5,680,423.17	969,214,081.46	2.73	1,010,279,439.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82,000,338.23	952,251,404.86	3.12	998,424,62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0,447,836.29	1,860,554,213.78	-14.52	-16,718,699.50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519,262,090.48	11,766,023,545.87	6.40	11,004,499,555.42
总资产	33,540,199,369.46	28,799,138,739.91	16.46	23,969,518,663.30
期末总股本	3,058,060,000.00	3,058,060,000.00	0	3,058,060,00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3256	0.3169	2.75	0.3304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3256	0.3169	2.75	0.33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3211	0.3114	3.12	0.32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8.20	8.51	减少0.31 个	9.51

			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9	8.37	减少0.28个 百分点	9.4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995,680,423.17	969,214,081.46	12,519,262,090.48	11,766,023,545.87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1.专项储备	10,905,386.42	6,784,605.70		
2. 数位精确等导致的差异额	9.41	-0.16	2,412.52	2,403.13
按境外会计准则	1,006,585,819.00	975,998,687.15	12,519,264,503.00	11,766,025,949.00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中国会计准则与境外会计准则产生差异是因对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计提的规定不同导致。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56,435,450.49	1,540,039,063.74	1,821,378,984.93	4,789,847,363.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6,782,237.93	269,392,436.30	267,123,981.98	172,381,766.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3,577,421.36	266,934,934.25	263,982,453.50	167,505,529.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295,431.75	236,783,358.58	320,630,834.66	763,738,211.3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94,081.52		-1,380,588.89	-1,274,941.2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28,120.58		517,933.12	187,467.0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4,507,691.2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0,650.41	118,597.3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447,276.13		2,334,045.15	20,183.9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718,340.42		9,520,651.83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73,424.93		14,187,256.04	14,275,274.8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2,780.30			5,833,90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94,343.46		-4,601,745.30	-45,536.55
所得税影响额	-1,650,119.36		-3,574,224.94	-2,752,441.72
合计	13,680,084.94		16,962,676.60	11,854,812.34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光大银行股权	81,467,134.80	70,782,920.40	-10,684,214.40	3,105,099.81
合计	81,467,134.80	70,782,920.40	-10,684,214.40	3,105,099.81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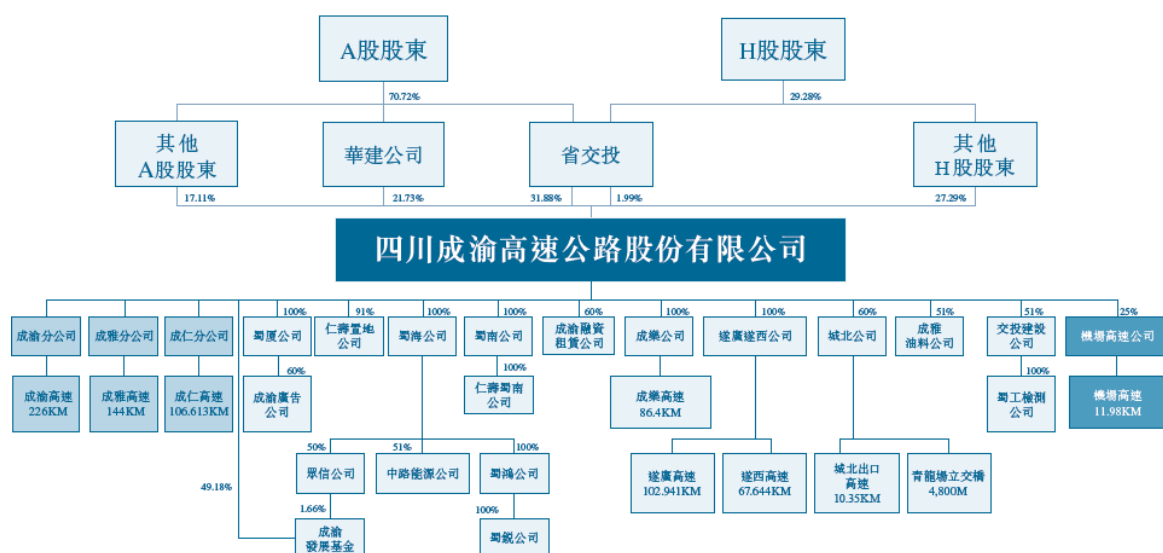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本公司于 1997 年 8 月 19 日在中国四川省工商局注册成立。1997 年 10 月 7 日及 2009 年 7 月 27 日分别于联交所及上交所挂牌上市，证券代码分别为 00107 及 601107。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为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高速公路基建项目，同时亦经营其他与高速公路相关的业务。目前，本集团主要拥有成渝高速、成雅高速、成乐高速、成仁高速、城北出口高速、遂西高速及遂广高速等位于四川省境内的高速公路全部或大部分权益。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辖下已建成高速公路总里程约 736 公里，总资产及净资产分别约为人民币 3,354,019.94 万元及人民币 1,329,664.53 万元。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数为 3,058,060,000 股（包括 895,320,000 股 H 股及 2,162,740,000 股 A 股），本公司股东及资产架构如下：



截止2015年12月31日，由本集团管理及经营之高速公路的详情汇总如下：

	起点/终点	概约长度	高速公路整体开始收费经营日期
成渝高速	成都/商家坡	226公里	1997年10月7日
成雅高速	成都/对岩	144公里	2000年1月1日
成仁高速	江家/纸厂沟	106.613公里	2012年9月18日
成乐高速	青龙场/辜立坝	86.4公里	2000年1月1日
城北出口高速	青龙场/白鹤林	10.35公里	1998年12月21日
遂西高速	吉祥镇/西充县太平镇	67.644公里	
遂广高速	过军坝枢纽互通/红土地互通式立交	102.941公里	

注：1、成仁高速目前为试行收费期。

2、遂西高速于2015年12月10日以零费率通车。

3、遂广高速K0+000至K94+686路段约94.686公里于2015年12月30日以零费率通车,K94+686至K102+941路段约8.255公里尚未通车。

本集团在巩固主营业务的同时，积极实施与主营业务高度相关的多元化经营，业务涵盖「收费路桥」、「城市运营」、「工程建设」、「能源及文化传媒」、「金融投资」五大板块。报告期内，集团通过不断提高现有资产的运营管理水平及严格控制成本费用，在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以及受路网分流、通行费减免、货车超限超载治理及ETC优惠政策等因素综合影响的情况下，依然保持了通行费收入的增长，夯实了「收费路桥」板块在集团多元化发展战略中的基础性地位；同时，集团大力发展相关多元化业务，加快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实现了营业收入的显著增长。

行业情况

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先行者，交通运输业对整个国家经济社会发展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随着社会不断发展，国家经济的转型升级，我国交通运输行业也紧抓顶层设计，全面深化改革。《落实“一带一路”战略规划方案》、《长江经济带综合立体交通走廊规划》、《京津冀协同发展交通一体化规划》及《关于全面深化交通运输改革的意见》等一批带有顶层设计性质的改革方案相继出台，《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的修订、铁路管理体制实现政企分开等一系列具有标志性、引领

性的改革举措陆续推出，行业发展动能不断积蓄，行业改革红利连续释放，为行业奠定了未来发展的广阔空间。在国家实施“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京津冀协同发展”三大战略带来重大发展新机遇的有力推动下，全国完成交通固定资产投资超过人民币 12.5 万亿元，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日新月异，截至 2015 年年底，全国公路通车总里程超过 457 万公里，其中高速公路里程突破 12 万公里¹。与此同时，四川交通运输克服经济下行压力，抢抓机遇，攻坚克难，加快构建畅通高效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截至 2015 年年底，全省建成和在建高速公路总里程达到 7500 公里，高速公路通车总里程突破 6000 公里²，覆盖全省 21 个市（州），为国家重大战略的实施和四川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坚实基础和保障。

随着高速公路通车里程的不断增加，高速公路行业已进入相对成熟期，国家级高速公路路网基本建成，未来处于网络优化发展时期，且由于高速公路企业所辖路产收费期限有限，因此，高速公路上市公司普遍围绕主业进行多元化发展。

当前，随着国家继续实施重点区域发展战略，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西部大开发、西部城市群等发展战略和产业布局将持续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提速加快，城市群和区域经济协同成为发展趋势。作为经济发展的基础性、先导性产业的交通运输行业，发展前景依然广阔，与之相关的智能交通、养老产业、新能源及新兴服务产业等行业发展机会逐渐增多。

作为四川省内唯一的公路基建类 A+H 股上市公司，本集团拥有优良的路产，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集团所辖道路资产占全省已通车高速公路总里程逾 10%，且多以成都为中心，向外辐射至四川省的其他地区，途径地区多为四川经济较发达地区，盈利能力较强；另一方面，本公司拥有多元化的融资平台，同时受到以上政策红利的影响，集团将拥有更广阔的发展空间。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本年度我司存货较上年增加 34,189.83 万元，增长 25.31%，主要是房地产项目开发成本和建筑合同工程施工增加所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上年增加 13,912.58 万元，增长 87.60%，主要是本年新增投资信托理财产品 1.5 亿元所致；长期股权投资较上年增加 15,664.31 万元，增长 217.81%，主要是作为有限合伙人投资成渝发展基金 1.5 亿元所致；固定资产较上年增加 2,210.55 万元，增长 3.89%，主要是购建收费设施、机械设备所致；在建工程较上年增加 2,104.05 万元，增长 223.69%，主要是加油站资产改扩建工程支出增加，同时新增青龙场高架桥路面维护工程及仁寿管理用房工程所致；无形资产较上年增加 361,451.76 万元，增长 18.19%，主要是遂广遂西高速公路经营权增加所致。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公司作为四川省内唯一的公路基建类 A+H 股上市公司，在四川高速公路投资、建设及运营等领域均发挥着重要影响和作用，旗下路产质量优良、盈利能力强，公司主要财务指标位列同行业上市公司中上水平，拥有较强的区域市场地位。公司主要具备以下优势：

1、管理队伍素质高，管理经验丰富。成渝高速是四川乃至西南第一条高速公路，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培养和形成了一支年龄结构合理、经验丰富、执行能力强的高素质高速公路管理

¹ 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² 数据来源：四川省交通运输厅

人才和工程技术人才队伍。公司高效、科学、精细化的公路业务管理体系，在四川省同行业中居于领先地位。

2、旗下路产多为区域交通要道，区位优势显著。公司辖下路产均为国道或省道干线高速公路，包括四川至重庆、贵州、云南的出省通道，以及连通省会成都与省内主要城市的重要区域通道，且多分布于四川省经济较发达地区和旅游热点地区，区域运输需求大、交通地位显著。

3、施工建设及道路养护力量强，专业化程度高。经过多年的发展，集团在高速公路建设及道路养护施工、交通保畅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在高速公路沥青混凝土路面施工方面拥有较高的专业技术。辖下控股公司交投建设公司已于 2011 年 11 月成为取得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和公路路面工程专业一级资质的建设施工类企业。施工养护队伍的不断壮大，将有利于集团产业的延伸和整体效益的提升。

4、区域经济及路网建设快速发展，未来成长潜力较大。目前，国家继续实施重点区域发展战略，“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西部大开发、西部城市群等发展战略和产业布局持续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提速加快，城市群和区域经济协同成为发展趋势。四川省是中国西部重要经济体，四川省经济实力和财政实力将不断增强，区域内交通运输需求亦将持续增长。此外，根据省政府出台的《四川省高速公路网规划（2014-2030 年）》，至 2030 年，全省高速公路网总规划里程将达 12,000 公里，区域内路网效应将不断增强，交通运输需求受路网效应的叠加影响将进一步释放，公司未来成长空间较大。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集团紧紧围绕主业，积极实施与主营业务高度相关的多元化经营，业务涵盖「收费路桥」、「城市运营」、「工程建设」、「能源及文化传媒」、「金融投资」五大板块。报告期内，集团通过不断提高现有资产的运营管理水平及严格控制成本费用，在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以及受路网分流、通行费减免、货车超限超载治理及 ETC 优惠政策等因素综合影响的情况下，依然保持了通行费收入的增长，夯实了“收费路桥”板块在集团多元化发展战略中的基础性地位；同时，集团大力发展相关多元化业务，加快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实现了营业收入的显著增长。年内，集团在经营管理、业务拓展与公司治理等方面都取得了长足进步。

（一）运营管理水平不断提升，收费路桥业务实现持续增长。针对现有的收费公路，集团在收费运营方面，积极完善服务标准、提升服务技能，加强收费站安全生产管理；不断完善收费稽查工作制度，制定堵漏增收管理措施，优化技术手段，强化收费稽查和监控力度；在道路养护方面，加大路面预防性养护力度，改进养护施工工艺，路面病害大幅减少，道路技术状况综合评定保持优等；在服务区治理方面，推进服务区的综合整治工作，逐步规范服务区的经营管理机制，提升服务水平；在环保节能方面，健全了环境保护机制和措施，道路养护作业的废料回收利用率目前达到了 85%以上，并进一步规范了污水处理标准。通过加强和完善对现有收费公路的经营管理，2015 年，本集团实现道路通行费收入约人民币 284,235.78 万元，较上年增加约 2.77%。

（二）多方合作搭建金融业务平台，产融结合实现新格局。本集团依据产融结合的方针开展金融投资业务，深化与专业投资管理机构的合作，打造多样化融资平台。报告期内，众信公司不断

强化资产管理、完善项目投资功能，参与组建及/或受托管理包含成渝发展基金、攀西开发基金、攀西创业基金及知识产权基金等基金。2015 年，本公司与信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成渝融资租赁公司。报告期内，融资租赁业务开展顺利，完成投放约人民币 6.55 亿元。同时，成渝融资租赁公司针对交通行业上下游企业的融资租赁服务业务自主研发设计了“交租宝”产品，“交租宝”属于“供应链金融”的租赁创新业务，立足于集团在省内交通行业的优势地位，使租赁公司实现闭环交易，整体风险可控。成渝融资租赁公司通过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进一步渗透交通运输行业，这为集团“以产带融、以融促产”的发展模式迈出了关键的一步。

（三）土地整理与房产开发并行，城市运营业务稳步推进。集团依托所辖高速公路，加强与沿线地方政府合作，发挥资金优势、区位优势、品牌优势和施工优势，大力拓展城市基础设施及沿线房地产开发等业务，以促进上下游关联产业的延伸，实现集团整体效益的提升。报告期内，集团强化项目建设管理，有序推进仁寿土地挂钩试点 BT 项目、双流西航港六期 BT 项目、双流综保 BT 项目、仁寿县城北新城房地产项目、仁寿高滩 BT 项目及仁寿视高 BT 项目的建设，确保工程质量、安全、造价、进度全面受控。

（四）工程质量不断提高，工程建设实现新跨越。“工程建设”是本集团的成熟业务，集团不断拓展公路工程施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施工等方面的业务，并通过关联产业延伸等一系列举措培养出了规模化、专业化、集约化的养护及施工队伍。2015 年，集团狠抓项目质量管理，建成高品质典范工程—遂广遂西高速公路；精细管理在建 BT 项目，仁寿土地挂钩试点 BT 项目、双流西航港六期 BT 项目、双流综保 BT 项目、仁寿高滩 BT 项目及仁寿视高 BT 等项目平稳推进。

（五）能源及文化传媒是集团近年来快速成长的业务，主要涉及集团辖下高速公路沿线加油站经营以及高速公路沿线资产、服务区、广告管理等业务。报告期内，集团通过整合高速公路沿线资源，完善服务功能，创新经营模式，大力拓展油品销售业务、积极探索新能源、LNG 加气站等业务，努力拓宽能源销售业务产业链；创新广告传媒经营模式，积极实施 LED、DM 单等新媒体结合业务，使得营业收入保持增长。

（六）在公司管治方面，深化改革持续提升管治水平。集团不断优化完善管理制度，加强内控制度体系建设，修订完善《内部控制手册》，增设了《房地产分册》及《金融分册》。同时实施人才强企战略，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和制度建设，为集团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2015 年，本公司荣获香港著名财经杂志《中国融资》创办的“2015 中国融资上市公司大奖”之“最佳企业管治奖”，获二〇一四年度沪市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考评 A 级，继续保持“全国文明单位”荣誉称号。本公司旗下成渝租赁公司受邀参加由《经营管理者》杂志主办的首届（四川）财经领袖年会，荣获“金融服务创新企业奖”。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总资产达人民币 3,354,019.94 万元，同比增长 16.46%；净资产达 1,329,664.53 万元，同比增长 7.51%；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约人民币 1,251,926.21 万元，同比增长 6.40%；资产负债率 60.36%，同比增加 3.30 个百分点。2015 年度，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960,770.09 万元，同比增长 15.75%；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约人民币 99,568.04 万元，同比增长 2.73%。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607,700,862.20	8,300,355,828.80	15.75
营业成本	7,339,968,184.20	6,169,304,769.12	18.98
销售费用	49,638,920.35	41,611,603.37	19.29
管理费用	200,188,479.14	186,648,342.88	7.25
财务费用	466,633,133.46	442,306,105.53	5.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0,447,836.29	1,860,554,213.78	-14.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9,265,346.83	-2,212,014,531.08	89.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9,850,621.45	2,177,695,276.63	-5.87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期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增加 133,811.46 万元,上升 16.24%,主要为:(1)区域经济持续发展,成仁高速公路货车收入大幅增加、高速公路车流量自然增长使得通行费收入较上年增加 7,649.03 万元,增长 2.77%;(2)工程施工收入较上年增加 51,628.72 万元,上升 16.77%,主要是本年施工业务量大幅增加所致;(3)因新设成立子公司成渝融资租赁公司,使得租赁业务较上年增加 3,742.38 万元,增长 227.09%;(4)因本年化工产品贸易量增加,使得本年销售收入较上年增加 64,833.23 万元,增长 28.13%;(5)本年因仁寿 BT 项目陆续开工建设使得 BT 项目收入较上年增加 5,958.09 万元,增长 79.61%。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1)因路面小修工程增加致使道路维护成本增加,基于安全因素考虑新增高速公路护栏改造项目致使安全设施维护成本增加,同时因调整公路经营权摊销率使得高速公路经营权摊销额增加 2,061.90 万元,故高速公路营业成本较上年增长 4.84%;(2)因施工业务量增加相应建筑施工成本较上年增加 17.41%;(3)因化工产品销量增加相应化工产品销售成本较上年增加 89.68%;(4)因双流 BT 项目接近尾声,相关成本减少,同时仁寿 BT 项目部分招标费用由施工方支付致使 BT 项目营业成本较上年减少 28.50%。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公路桥梁管理及养护业	2,842,357,838.86	1,181,757,011.73	58.42	2.77	4.84	减少 0.83 个百分点
建筑施工业	3,594,442,045.36	3,291,217,550.94	8.44	16.77	17.41	减少 0.49 个百分点
租赁业	53,903,690.26	14,623,974.89	72.87	227.09	82.57	增加

						21.48 个百分点
销售业	2,952,747,992.25	2,805,973,658.98	4.97	28.13	28.99	-0.63
BT 项目	134,422,465.44	2,102,968.51	98.44	79.61	-28.50	增加 2.3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车辆通行费	2,842,357,838.86	1,181,757,011.73	58.42	2.77	4.84	减少 0.83 个百分点
工程施工	3,594,442,045.36	3,291,217,550.94	8.44	16.77	17.41	减少 0.49 个百分点
公路沿线广告 区位租赁	14,089,318.81	6,680,642.64	52.58	19.65	35.22	减少 5.46 个百分点
房屋租赁	1,789,573.50	869,702.15	51.40	20.23	-7.58	增加 14.62 个百分点
融资租赁	38,024,797.95	7,073,630.10	81.40			
服务区经营	18,909,328.55	12,751,610.91	32.56	488.03	499.10	减少 1.25 个百分点
能源销售	1,177,898,217.62	1,039,276,347.97	11.77	-14.20	-16.90	增加 2.87 个百分点
化工产品销售	1,755,940,446.08	1,753,945,700.10	0.11	88.50	89.68	减少 0.62 个百分点
BT 工程项目	134,422,465.44	2,102,968.51	98.44	79.61	-28.50	增加 2.3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通行费收入方面：本年实现道路通行费收入约人民币 284,235.78 万元，较上年增长约 2.77%，主要为成仁高速通行费较上年增加 7,354.73 万元。通行费收入占本集团主营业务收入约 29.68%，较上年的 33.57%下降约 3.89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集团辖下各高速公路运营情况如下：

项目	权益比例	折算全程日均车流量（架次）			通行费收入（人民币千元）		
		本期间	2014年	增／减	本期间	2014年	增／减

	(%)			(%)			(%)
成渝高速	100	24,129	21,552	11.96	875,026	835,794	4.69
成雅高速	100	33,238	30,088	10.47	767,937	788,160	-2.57
成仁高速	100	29,555	28,704	2.96	659,535	585,988	12.55
成乐高速	100	31,350	27,569	13.71	453,834	464,233	-2.24
城北出口高速 (含青龙场立交桥)	60	39,682	38,757	2.39	86,026	91,693	-6.18

报告期内，本集团收费公路的整体营运表现受到以下因素的综合影响：

a、2015 年，中国实现国内生产总值约人民币 676,708 亿元，同比增长约 6.9%³，经济增速有所下降；四川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约人民币 30,103.1 亿元，同比增长约 7.9%⁴，增速虽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1 个百分点，但仍然有所回落，该等经济下行的压力，直接影响到区域交通需求特别是货运需求的表现，集团大部分收费公路项目交通流量增速有所放缓。

b、2015 年 5 月 21 日，四川省和重庆市联合签署《关于加强两省市合作共筑成渝城市群工作备忘录》，明确两地在交通一体化等方面加强合作，构建以成都、重庆两大综合交通枢纽为支撑，以铁路和高速公路为骨干的综合交通网络，并筹划了一大批交通建设项目；2015 年 11 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交通运输部联合制定发布了《城镇化地区综合交通网规划》，确定 21 个城镇化地区，提出了构建包含成渝地区在内的城镇化地区以轨道交通和高速公路为骨干的综合交通网，这为集团的交通基础设施投资与建设业务提供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

c、自 2014 年 10 月 8 日起，四川省高速公路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ETC）开通运行，并执行的 5%通行费优惠政策。于报告期内，随着 ETC 覆盖车道范围的扩大和办理 ETC 车辆的增加，一定程度影响了集团通行费收入的增长。

d、四川省高速公路治超工作继续推进，除对不符合正常装载标准的货车一律实行劝返外，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四川省禁止未按照规定装载的商品车运输专用车驶入高速公路，进一步影响到集团高速公路货车流量。

e、货车计重收费优惠政策、鲜活农产品车辆免收通行费的政策及重大节假日小型客车免费通行等政策，继续对集团通行费总收入构成负面影响。

f、周边竞争性或协同性路网变化及道路整修施工对集团辖下高速公路带来不同程度的正面或负面影响。报告期内，集团辖下部分高速公路不同程度地受到此等因素的影响：

成渝高速：2014 年 6 月，成（都）自（贡）泸（州）赤（水）高速公路全线建成通车，因其走向与成渝高速平行，从而对原来由成都行经成渝高速至自贡、泸州方向的车辆形成了一定的分流；自 2014 年 12 月起，简阳红日大桥封闭施工，原往返安岳、乐至的车辆不再从成渝高速石桥站进出，改由遂（宁）资（阳）眉（山）高速往返成渝高速行驶，车辆的行驶里程较以往增加，从而导致通行费收入上升；自 2015 年 6 月起，成简快速通道石盘至石桥段路面整治施工，部分车辆改道成渝高速行驶，为成渝高速带来了交通增量。

³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初步核算结果。

⁴ 数据来源：四川省统计局发布的初步核算结果。

成雅高速及成仁高速：2014 年 11 月，遂（宁）资（阳）眉（山）高速公路开通试运行，并于 2015 年 4 月开始正式收费，因该道路为川东北、川南、成都、攀西等省内几大经济区的横向连接线路，对原来由川南行经成仁高速至成都、川东北的车辆形成了一定的分流。2014 年 12 月，成都第二绕城高速公路（“二绕”）西段建成通车，该路段连通成自泸赤、成雅、成（都）温（江）邛（崃）、成（都）灌（都江堰）4 条高速公路，造成成雅、成仁高速通行车辆计费里程减少；2015 年 12 月 31 日，二绕东段建成通车，二绕实现全线通车，也将对集团相关收费公路带来分流影响。

成乐高速：2014 年 12 月，成（都）绵（阳）乐（山）城际高速铁路客运专线开通运行，使得成乐高速客车流量有所减少；自 2014 年 8 月起至 2015 年 2 月止，S103 省道新津至彭山段施工，使得往返青龙、彭山的部分客货车选择成乐高速行驶，期间成乐高速车流量有所增加。

建筑施工方面：本期实现营业收入 359,444.20 万元，较上年增长约 16.77%，主要是本年子公司交投建设公司施工业务量增加所致。

油品销售方面：本年实现营业收入 293,383.87 万元，其中：加油站销售业务收入 117,789.82 万元，较上年下降 14.20%，主要是油品销售单价大幅下跌，虽销量有所增加但整体收入仍然下滑；石油化工产品、燃油宝以及润滑油等化工产品销售业务收入 175,594.04 万元，增长 88.50%。

商品销售业务方面：实现收入 1,890.93 万元，为本年蜀厦公司服务区租赁业务转为服务区自营商品销售业务所新增收入。

本期租赁业务：实现收入 5,390.37 万元，较上年增长 227.09%，主要是本年新设成立的控股子公司成渝融资租赁公司，实现融资租赁收入 3,802.48 万元所致。

本期实现 BT 项目：收入 13,442.25 万元，较上年增长 79.61%，主要为陆续开工建设的仁寿县高滩水体、仁寿县视高经济区等项目在本期确认收入所致。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公路桥梁管理及养护业	折旧摊销、征收成本、养护成本等	1,181,757,011.73	16.20	1,127,204,920.72	18.43	4.84	
建筑施工业	工程施工成本	3,291,217,550.94	45.11	2,803,231,118.26	45.83	17.41	
租赁业	广告、租赁成本	14,623,974.89	0.20	8,010,003.78	0.13	82.57	

销售业	油品、 化工 品、商 品销售 成本	2,805,973,658.98	38.46	2,175,369,253.54	35.56	28.99	
BT 项目	BT 项目 成本	2,102,968.51	0.03	2,941,091.92	0.05	-28.5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 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 同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情况 说明
车辆通 行费	折旧摊 销、征 收成 本、养 护成本 等	1,181,757,011.73	16.20	1,127,204,920.72	18.43	4.84	
工程施 工	工程施 工成本	3,291,217,550.94	45.11	2,803,231,118.26	45.83	17.41	
公路沿 线广告 区位租 赁	租赁成 本	6,680,642.64	0.09	4,940,531.86	0.08	35.22	
房屋租 赁	折旧	869,702.15	0.01	941,004.19	0.02	-7.58	
融资租 赁	利息支 出	7,073,630.10	0.10				
服务区 经营	商品销 售成本	12,751,610.91	0.17	2,128,467.73	0.03	499.10	
能源销 售	油品销 售成本	1,039,276,347.97	14.25	1,250,669,692.84	20.45	-16.90	
化工产 品销售	化工品 销售成 本	1,753,945,700.10	24.04	924,699,560.70	15.12	89.68	
BT 工程 项目	BT 项目 成本	2,102,968.51	0.03	2,941,091.92	0.05	-28.50	

2. 费用

本年发生财务费用 46,663.31 万元，较上年增长 5.50%。主要原因是：(1)2014 年 7 月本公司新发行中期票据人民币 30,000.00 万元，2014 年度仅确认了半年的融资成本；(2)为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本集团于 2015 年 12 月新发行中期票据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3)因建设项目陆续完工，原部分资本化利息于本年度计入了财务费用。

本年发生销售费用 4,963.89 万元，较上年增长 19.29%。主要原因是：中路能源公司因新增加加油站且油品销量增加致使相关费用上升，同时新设子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增加了销售费用 263.83 万元。

3. 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0,447,836.29	1,860,554,213.78	-270,106,377.49	-14.52%	主要是本年新增融资租赁业务项目投放支出及融资利息支出，支付往来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9,265,346.83	-2,212,014,531.08	-1,977,250,815.75	89.39%	主要是遂广遂西高速公路 BOT 项目支出增加、新增购买理财产品支出、认购仁寿农商行股权支出及对成渝发展基金的投资支出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9,850,621.45	2,177,695,276.63	-127,844,655.18	-5.87%	主要是本期新增借款减少，且归还到期债务本息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369,724,526.57	1.10	561,975,068.07	1.95	-34.21	
预付款项	925,004,295.01	2.76	762,698,624.20	2.65	21.28	
其他应收款	619,235,244.10	1.85	435,864,521.15	1.51	42.07	
应收利息	17,409,160.30	0.05	12,692,252.22	0.04	37.16	
存货	1,692,841,500.68	5.05	1,350,943,245.28	4.69	25.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352,830,959.45	1.05	528,618,713.67	1.84	-33.25	

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7,949,684.52	0.89	158,823,898.92	0.55	87.60	
长期应收款	1,544,721,403.50	4.61	643,825,396.80	2.24	139.93	
长期股权投资	228,559,574.96	0.68	71,916,508.17	0.25	217.81	
固定资产	590,001,011.17	1.76	567,895,514.05	1.97	3.89	
在建工程	30,446,722.11	0.09	9,406,269.43	0.03	223.69	
无形资产	23,484,686,284.42	70.02	19,870,168,708.69	69.00	18.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17,989.66	0.04	10,488,389.40	0.04	28.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392,500.00	0.32				
短期借款	370,000,000.00	1.10	120,000,000.00	0.42	208.33	
应付账款	2,576,439,894.85	7.68	2,165,517,260.68	7.52	18.98	
预收款项	149,431,860.78	0.45	49,415,831.45	0.17	202.40	
其他应付款	856,659,559.47	2.55	666,776,753.41	2.32	28.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9,050,425.51	2.44	1,880,275,276.13	6.53	-56.44	
其他流动负债	6,793,785.17	0.02	1,187,985.28	0.004	471.87	
长期借款	11,954,894,299.00	35.64	9,266,205,957.22	32.18	29.02	
应付债券	2,800,000,000.00	8.35	1,600,000,000.00	5.56	75.00	
专项储备	22,551,616.84	0.07	11,646,230.42	0.04	93.64	

其他说明

应收账款：主要是收回高速公路维护工程款，收回应收关联方建设项目工程款所致。

预付款项：主要是预付工程款及劳务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应收工程履约保证金、工程质保金、劳务款和通行费结算收入等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主要是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和保函保证金利息。

存货：主要是房地产项目开发成本和建筑合同工程施工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主要是 2016 年应收的长期款项（双流县交通局 BT 项目回购款）较 2015 年减少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是本年新增投资信托理财产品 1.5 亿元所致。

长期应收款：主要是新增仁寿县 BT 项目回购款和融资租赁回款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作为有限合伙人投资成渝发展基金 1.5 亿元所致。

固定资产：主要是购建收费设施、机械设备所致。

在建工程：主要是加油站资产改扩建工程支出增加，同时新增青龙场高架桥路面维护工程及仁寿管理用房工程所致。

无形资产：主要是遂广遂西高速公路经营权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是递延收益（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是新增仁寿农商行筹建组股权认购款且由于开业申请尚在批准中，故将该笔出资放在此报表项目列报。

短期借款：为满足公司营运需求，新增信用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与公路建造相关的工程款、材料款及工程劳务款等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主要是预收仁寿房地产项目一期售房款及工程养护款等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应付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及工程保留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主要是将预计一年内结转损益的政府补助款从递延收益重分类到此科目所致；

长期借款：主要是遂广遂西高速公路项目建设贷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为新增 12 亿元中期票据所致。

专项储备：主要是油品销售业务计提安全生产经费所致。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近年，国际金融危机后的世界格局深度调整，地缘政治矛盾加剧，主要经济体走势分化，世界经济增长总体放缓。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以及国内持续加深的“三期叠加”⁵阵痛，中央以微观调研把握宏观中国，用战略思路关照现实国情，从简政放权，释放改革红利，到转型升级，蓄积发展潜能；从打破壁垒，催生经济活力，到创新驱动，点燃经济动力，总揽全局，沉着应对，顶住较大的经济下行压力，实现了经济总体平稳运行。2015 年，中国实现国内生产总值约人民币 676,708 亿元，同比增长约 6.9%。面对国际、国内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的复杂严峻形势，四川省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稳增长的各项决策部署，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始终保持专注发展定力，科学统筹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及时出台一系列有针对性的稳增长政策措施，促进了经济的稳定增长，2015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约人民币 30,103.1 亿元，同比增长约 7.9%，增速略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1 个百分点。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我国交通运输业也蓬勃发展，在国家实施“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京津冀协同发展”三大战略带来重大发展新机遇的有力推动下，全国交通运输基础设施日新月异，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全国高速公路里程突破 12 万公里。而四川道路运输抢抓机遇、克难奋进，出台了《四川省高速公路条例》，首次以地方性法规的形式规范高速公路的建设和管理。同时，依托国家规划建设“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等重大战略，四川加快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形成省内通道互联互通、出川通道通江达海的大格局。围绕推进路网互联互通，四川加快构建高速公路骨架路网，逢山开路、遇水架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全省建成和在建高速公路总里程达到 7500 公里，高速公路通车总里程突破 6000 公里。

目前，随着高速公路路网不断完善，且高速公路企业所辖路产收费期限有限，同时受到节假日通行费减免、货车超限超载治理及 ETC 优惠政策等因素的影响，高速公路公司以主业为单一业务的经营模式面临挑战，为此，越来越多高速公路公司积极实施与主营业务高度相关的多元化发展战略。

⁵ 三期：经济增长速度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

面对世界经济的“亚健康”状态，中国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全面深化改革的红利在不断释放，“新五化”⁶带来新的投资需求和消费需求，“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京津冀协同发展”三大战略良好开局，“互联网+”“中国制造 2025”⁷“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等战略方兴未艾，新的动力正在聚集，新的活力正在迸发，中国经济发展前景依然广阔，并将催生持续的道路交通需求，从而带动高速公路车流量稳定增长。

面对国家推动建设“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推进新一轮西部大开发以及加快建设成渝城市群和天府新区等重大机遇，四川已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未来，四川将强化点多极支撑发展战略，着力推动新型城镇化进程，由此将催生大量的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或升级改造需求，以及道路交通基础设施投入使用后的养护管理需求，这将为本集团发挥专业技能和经验开展工程建设、养护、管理业务提供更多商机。同时，新型城镇化建设提速加快，城市群和区域经济协同成为发展趋势，与之相关的智能交通、养老产业、新能源及新兴服务产业等行业发展机会逐渐增多，高速公路公司与主业相关的多元化业务前景广阔。

⁶ 新五化：新型工业化、城镇化、信息化、农业现代化、绿色化。

⁷ 中国制造 2025：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于 2015 年 5 月 8 日公布的强化高端制造业的国家战略规划，是中国建设制造强国的三个十年战略中第一个十年的行动纲领。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413,623.20			-1,033,598.90						2,380,024.30	
四川成渝发展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00.00		-1,156,926.84						148,843,073.16	
二、联营企业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62,706,198.24			21,246,375.52			12,125,030.52			71,827,543.24	
成都石象湖交通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1,346,686.73			-287,752.47						1,058,934.26	
四川大学科技成果转化中心有限公司**	4,450,000.00									4,450,000.00	8,951,683.18
合计	71,916,508.17	150,000,000.00		18,768,097.31			12,125,030.52			228,559,574.96	8,951,683.18

*本公司对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 3 亿元、占比 49.18%，截至 2015 年末本公司已实际出资 1.5 亿元、占该合伙企业实收资本比例为 83.26%；另本公司通过合营企业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 1000 万元，间接持股比例为 0.82%。四川成渝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本公司实际出资的 1.5 亿元受让了四川水务环保股权投资中心转让的四川净浩供排水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1.5 亿元出资额、占比为 33.33%，截至 2015 年末已按认缴出资额的 30%实际出资到位。根据合伙协议及合伙人会议，本公司对该合伙人企业盈亏按实际出资比例及具体投资项目盈亏情况承担。

**该公司已停业，2003 年蜀海公司在扣除应归还其 445.00 万元的借款后，对剩余投资账面价值 895.17 万元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投资管理		50.00	权益法核算
四川成渝发展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成都市	成都市	投资管理	49.18	0.82	权益法核算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公路桥梁梁业	25.00		权益法核算
成都石象湖交通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蒲江县	蒲江县	饭店管理		32.40	权益法核算
四川大学科技成果转化中心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技术服务及咨询		20.00	成本法核算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1818	光大银行	29,594,059.78	0.036	70,782,920.40	3,105,099.81	-8,702,464.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认购
合计		29,594,059.78	/	70,782,920.40	3,105,099.81	-8,702,464.98	/	/

截至本年末，本公司与子公司成都蜀海投资管理公司合计持有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6,694,085 股，该公司股票 A 股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收盘价为 4.24 元/股，本年度收到该公司分配的现金红利为 310.51 万元。

本期期末所有者权益变动-870.25 万元，系本公司持有的光大银行股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按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光大银行的流通股收盘价 4.24 元计算的公允价值减去持股成本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后低于期初公允价值减去持股成本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后的差额减少了所有者权益。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主要控股公司经营情况:

成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负责成乐高速的经营及管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60,790 千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为人民币 137,341.51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89,347.20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46,324.82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47,236.06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21,823.70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22,880.84 万元）。

城北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负责城北出口高速及青龙场立交桥的经营及管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0,000 千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为人民币 37,159.48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27,997.90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8,618.49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9,196.65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3,155.09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3,448.27 万元）。

遂广遂西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主要负责遂西高速及遂广高速的经营及管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0,000 千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为人民币 1,097,939.98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254,100.00 万元。遂西高速及遂广高速分别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及 12 月 30 日以零费率通车（详情参见本报告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之“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蜀南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主要负责双流西航港六期 BT 项目及双流综保 BT 等项目的实施。蜀南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 千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149,117.39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27,533.21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10,963.88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5,435.49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2,304.88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47.22 万元）（已合并仁寿蜀南公司数据）。

蜀海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其主要从事公路基建项目投资及其它实业投资。蜀海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 千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66,796.51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49,344.54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239,311.57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176,929.99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3,085.23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3,902.86 万元）（已合并蜀鸿公司和中路能源公司数据）。

交投建设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公路、桥梁、隧道等基础设施的建设与养护业务，拥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 千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326,039.76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90,510.02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368,413.67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318,976.14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10,435.91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12,449.92 万元）（已合并蜀工检测公司数据）。

蜀厦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主要负责高速公路沿线资产、服务区、广告等业务的管理。蜀厦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 千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9,799.28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7,812.19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5,222.06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4,433.58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1,847.32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1,265.31 万元）（已合并成渝广告公司数据）。

蜀鸿公司：蜀海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目前主要负责仁寿土地挂钩试点 BT 项目的实施。蜀鸿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千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27,443.22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15,103.07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5,731.56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8,603.58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814.08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1,810.41 万元）（已合并蜀锐公司数据）。

中路能源公司：蜀海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主要负责成渝高速及成仁高速沿线加油站油品销售业务，以及化工产品销售业务。中路能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000 千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17,225.29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13,906.81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233,580.01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168,326.42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2,553.01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2,463.89 万元）。

成雅油料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主要负责成雅高速公路沿线加油站油品销售业务。成雅油料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7,200 千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6,594.45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6,230.15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62,931.63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63,952.33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2,857.15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2,716.01 万元）。

仁寿置地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主要负责仁寿县城北新城房地产项目的开发建设工作。仁寿置地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 千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193,556.86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4,519.17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净利润约人民币 -9,723.77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11,121.40 万元）。

仁寿蜀南公司：蜀南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目前主要负责仁寿高滩 BT 项目以及仁寿视高 BT 项目的实施。仁寿蜀南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千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65,128.36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17,891.43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9,948.78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1,518.56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6,866.40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1,025.03 万元）。

成渝融资租赁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60% 的权益，成渝融资租赁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3 日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0 千元，主要从事融资租赁及经营租赁等业务；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70,845.08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31,747.28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3,802.48 万元（上年同期：无），净利润约人民币 1,747.28 万元（上年同期：无）。

2、主要参股公司经营情况：

机场高速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25% 的权益，主要负责机场高速的经营及管理。机场高速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3,750 千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77,667.16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28,731.02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15,944.14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13,178.61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8,498.55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5,388.90 万元）。

众信公司：蜀海公司持有其 50% 的权益，经营范围为资产管理、项目投资和投资咨询。众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千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633.35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476.00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214.02 万元（上年同期：无），净利润约人民币-206.72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317.28 万元）。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行业竞争格局

随着中国大陆第一条高速公路—沪嘉高速公路于 1988 年建成通车，中国的高速公路建设从此步入快速发展的轨道。经历 20 多年的发展，我国高速公路产业如今已经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绩，截至 2015 年年底，全国公路通车总里程超过 457 万公里，其中高速公路里程突破 12 万公里。伴随高速公路产业的快速发展，我国高速公路企业也在此历史性机遇中迅速成长，公司数量不断增加、公司规模不断扩大。目前来看，由于高速公路经营仍具有一定的垄断性，该行业内企业之间的竞争主要表现为企业获取项目能力的竞争，一批起步早、资质优、管理顺的高速公路公司脱颖而出，并从中涌现出一批优秀的上市公司。另外，由于目前高速公路行业已进入相对成熟期，国家级高速公路路网基本已建成，未来处于网络优化发展时期，而且高速公路企业下属路产收费期限有限，因此，越来越多的高速公路公司陆续围绕主业进行多元化发展，由此，行业内企业的竞争又扩展至主业相关多元化业务的布局及发展。

发展趋势

就宏观经济环境而言，中国经济在保持三十多年的高速增长后进入中高速增长时期，经济发展步入新常态。我国经济呈现出向形态更高级、分工更复杂、结构更合理的阶段演化的发展态势，一系列国家发展战略如“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自贸试验区、西部大开发等稳步推进，这些政策将成为守住经济发展底线、释放内部潜力、打破各种掣肘的“组合拳”，对经济增长潜力的提高将起到有力的拉动作用。但由于目前国际国内经济运行均面临诸多复杂和不确定因素，经济下行的压力亦不容忽视，客观上可能抑制交通运输需求，加大高速公路公司经营压力。

就区域经济发展状况而言，近年来，面对更加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四川省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稳增长的各项决策部署，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始终专注发展定力，科学统筹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深入实施点多极支撑发展战略、“两化”（新型城镇化、新型工业化）互动、城乡统筹发展战略以及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及时出台一系列有针对性的稳增长政策措施，全省经济保持持续健康发展的势头。随着丝绸之路经济带、长江经济带战略部署正式付诸实施，处于两大战略联动发展重要交汇点和支撑点的四川省将依托区位优势主动融入国家战略，进一步增强区域经济发展的动力和活力，有利于区域内交通运输总量的稳定以及交通运输行业的持续发展。未来，两大经济带战略的推进、国家级天府新区的建设以及四川省长江经济带综合立体交通走廊规划方案的实施势必会带来新一轮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热潮，同时亦将为集团的基础设施投资与建设业务提供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

就行业发展前景而言，首先，交通运输作为支撑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性、先导性、服务性产业，国家加强交通运输建设的政策力度不会变。交通基础设施的不断完善，交通工具和运输方式的日益丰富为公众出行、货物运输提供了多样化的选择，但也在很大程度上使高速公路行业面临诸多的竞争和挑战。其次，在宏观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的背景下，制约高速公路发展的各种风险要素也不断显现，资金、资源、环境、土地、劳动力等刚性约束明显增强，公路建设、管理、经营成本不断上升，公路企业的发展为此将面临不少困难。第三，随着我国高速公路路网的基本形成以及社会生活的深刻变化，高速公路行业面临的政策环境亦发生了较大改变。从绿色通道到小客车节假日免费通行，从二级公路整体取消收费到部分车型货车通行费征收优惠力度加大，各种免费政策及优惠政策陆续推出，进一步影响到集团高速公路的营运表现。但随着《关于全面深化交通运输改革的意见》的出台，以及新的《收费公路管理条例》广泛征求意见，即将推出的大环境下，行业改革的深化以及行业政策的持续完善和升级将强化行业的规范化管理，有利于高速公路行业的长期健康发展。同时得益于国家继续实施重点区域发展战略，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西部大开发、西部城市群等发展战略和产业布局将持续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提速加快，城市群和区域经济协同成为发展趋势；作为经济发展的基础性、先导性的交通运输行业发展前景依然广阔，与之相关的智能交通、养老产业、新能源及新兴服务产业等行业发展机会逐渐增多，特别是综合交通、绿色交通、智慧交通、平安交通建设正在成为行业未来发展主要方向，与收费公路主营业务高度相关的多元化业务也有了更多商机。

（二）公司发展战略

“十三五”伊始，展望未来，集团将在巩固和做强收费路桥主营业务的基础上，继续实施与主业高度相关的多元化发展战略，重点打造产融结合的“金融投资板块”，做强做优“城市运营、工程建设、能源及文化传媒”板块，着力提升发展质量和资产效益，实现集团总体利润的稳步提升。

做强做优“收费路桥”板块，确保主业稳定增长。“收费路桥”板块是集团稳定发展的基石，“十三五”期间，集团将继续巩固收费路桥业务在集团多元化发展战略过程中的基础性地位，整合集团内外资源和优势，创新投资和并购模式，继续密切跟踪和关注可投资或并购的新建、扩建及已建成的优质高速公路资产，进一步提升收费路桥板块的资产规模和利润总额，做大、做强、做优主营业务。

重点打造产融结合的“金融投资”板块，不断提升资本运营档次，实现利润高效快速提升。集团将充分发挥 A+H 股资本平台和窗口作用，大力开拓金融市场上各类投资渠道，发挥股权投资功能，采取「以产带融、以融促产」的发展模式，实现产业资本和金融资本多方式多层面的互动结合。

做强做优“城市运营”板块，确保收益稳步上台阶。积极参与区域城镇化建设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及土地开发整理、城市综合体开发等城市运营业务，通过创新投融资模式和方式，探索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 PPP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 项目，进一步打造优良的城市运营品牌。

做强做优“工程建设”板块，实现利润水平稳步提升。充分发挥交投建设公司壹级施工资质优势，积极向交通施工产业链上游拓展，逐步向工程材料和大型养护设备及核心技术等方面渗透，提升道路养护的科技含量和核心竞争力，打造一流的高速公路建设养护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施工企业。

做强做优“能源及文化传媒”板块，实现利润新增长。继续深挖能源销售潜力，研究探索新能源业务，增强能源业务发展的后劲和深度；加快文化传媒业务转型升级，转变经营模式，提高盈利水平。

(三) 经营计划

年度经营目标

基于对 2016 年经营形势、政策环境及企业自身发展状况的分析判断，经集团初步测算，设定 2016 年度营业总收入争取达到人民币 69.50 亿元，经营成本及相关费用控制在人民币 58.38 亿元以内。收益目标的实现与否与未来集团的实际经营环境等因素密切相关。由于本经营目标乃公司管理层基于对 2016 年集团将享有一个稳定、有利的外部环境的预期而非根据任何已由公司审计师审核或审阅的数据或资料作出，故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业务发展规划

基于对 2016 年经营形势、政策环境及企业自身发展状况的分析判断，围绕本集团“十三五”的总体发展规划及 2016 年度的具体经营目标，我们审时度势制定如下工作计划：

(1) 立足主业，继续巩固和夯实收费路桥在集团发展中的基础性地位。一方面，抓好现有高速公路资产的日常经营管理，以精细化管理为手段，做优做强主营业务，确保实现集团经营目标；继续推进智能交通建设，采取更多的技术手段，打击偷逃通行费行为，加大收费稽查工作力度，实现通行费收入堵漏增收；加大路网营销力度，提高道路路况水平和服务质量，提升道路通行效率和能力；充分利用养护数据系统，对养护工作进行科学管理，优化材料，提高养护工艺，延长大修年限，降低养护成本，积极探索新的养护模式。针对刚刚建成通车的遂广遂西高速公路项目，集团将加快完善工程建设管理程序，尽快解决建设过程中的遗留问题，做好工程资料整理和交竣工验收工作，为道路的正式投入营运做好准备。另一方面，积极寻求、研究和储备潜在的优质路产资源，发挥集团资本优势，创新投资和并购模式，确保集团主营业务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2) 重点打造金融投资板块，使之成为集团业务拓展升级的动力源。充分发挥公司 A+H 股资

本平台和窗口作用，大力开拓金融市场上各类投资渠道、深化与专业投资管理机构的合作，稳步开展各类财务性投资业务及股权投资业务。同时，将融资租赁业务主要定位于交通运输产业链，加快做大融资租赁规模。

(3) 聚焦管理城市运营板块相关项目，确保收益稳步上台阶。抓住成渝城市群建设和经济高地打造等历史机遇，积极参与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及土地开发整理、城市综合体等城市运营业务，打造城市运营品牌。一方面，抓好现有开工BT项目及房建项目的投资建设和回款工作。继续加强仁寿县高滩BT、天府视高BT等项目的建设管理，确保工程质量，以实现投资收益与品牌树立的双赢；加快双流西航港六期BT项目、双流综保BT项目及仁寿土地挂钩试点BT已完工项目的交竣工验收工作，及时实现BT项目回款；有序推进仁寿县城北新城房地产项目工程进度，调整和优化房产开发节奏和方式，实现项目良性滚动开发、资金高效周转。另一方面，加快适应新的投融资模式和环境，积极探索PPP模式下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建设及合作方式，努力提高项目运作效率。

(4) 稳步发展施工建设业务，扩大施工市场规模。一方面，通过强化现有施工业务的建设管理，加强成本控制，深挖内部潜力，实现施工收入稳定增长；另一方面，积极向交通施工产业链上游拓展，逐步向工程材料和大型养护设备及核心技术等方面渗透，延伸施工产业链价值。此外，以存量土地开发带动房建企业的发展，做大施工产值和规模，尽快实现资质升级，扩大在安置房、保障房建设中的市场份额。

(5) 加快发展能源及文化传媒服务业务，实现利润新增长。一方面，通过不断扩大成品油销售网点布局，挖掘油、气、非油销售潜力，并积极研究探索充电站（桩）、新能源技术的盈利模式和方案，增强能源板块发展的后劲和深度。另一方面，通过不断创新高速公路服务区、广告传媒经营模式，挖潜增效，提升综合营收能力。积极探索仓储物流业务，广告业务实现路内向路外拓展、传统向新兴媒体的提档升级，提高盈利水平；探索车辆后市场及移动支付等业务，做长做宽智能交通业务链。

(6) 强化财务管控，积极探索多种融资方式。全面加强财务预算管理，强化对成本费用的控制，统筹规划，合理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充分发挥集团低成本融资的优势，密切关注各类资金市场走向，积极探索实施产业基金、超短融及超长期中票等效率更高、成本更低的融资模式，并适时启动公司债券发行工作，优化公司融资结构，多管齐下获取低成本资金，确保现金流对负债的支持以及财务资源对本集团业务发展的支持。

(7) 深化体制与机制改革，促进集团持续发展。持续完善和优化现代企业制度建设，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治水平。坚持以破解制约公司发展的突出矛盾和问题为导向，凝聚改革合力，持续深化以市场为导向的劳动、人事、分配“三项制度”改革，激发公司发展内生动力和活力。完善集团创新驱动发展机制，通过加强内部管理创新、人力资源管理创新、薪酬体系创新、项目投资模式及合作方式创新，以改革促发展，向管理要效益，进一步健全与完善权责明确、管理科学、执行高效的现代企业管理体系。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企业面临的风险，是指未来的不确定性对企业实现经营目标的影响。本集团主要从事收费公路等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近几年，随着集团业务的快速发展和规模上升，所面临

的风险亦随之增大，主要包括政策、市场、财务及管理等方面的风险。公司高度重视上述风险，主动对经营过程中的风险事项进行识别、评估及应对，并将逐步建立和完善系统的风险管理机制。

政策风险及应对措施

1、政策风险

(1) 收费政策的调整

本公司的盈利主要来源于收费公路经营及投资。根据《公路法》、《收费公路管理条例》及《四川省高速公路条例》的有关规定，高速公路公司本身没有收费标准的自主定价权，其所辖高速公路收费标准的确定与调整须报省交通主管部门会同同级物价主管部门核定批准。如若经营环境、物价水平及经营成本等因素发生较大变化，高速公路公司可以提出收费标准调整申请，但不能保证申请能及时获得批准。此外，如果政府出台新的高速公路收费政策，高速公路公司须按规定执行，一定程度上将影响其经营效益的稳定。

于 2012 年 7 月，国务院批复了由国家五部委制定的重大节假日免收小型客车通行费的实施方案，即在春节、清明节、劳动节、国庆节等四个国家法定节假日，以及当年国务院办公厅文件确定的上述法定节假日的连休日，免收 7 座及以下小型客车的高速公路通行费。该免费政策的执行，将持续消减本集团的通行费收入。

自 2007 年 6 月起，四川省全省联网高速公路对货车实施计重收费，并对所有合法装载的货运车辆按基本费率的 80% 计收通行费。2014 年 1 月，为进一步减轻正常装载合法运输车辆的经济负担，鼓励货运企业调整改善车型结构，支持多轴大型车辆发展，将四轴及四轴以上合法装载车辆的优惠幅度由 80% 提高至 70%。此外，继续对整车正常装载运输鲜活农产品车辆实行免收通行费的“绿色通道”政策。一系列优惠政策的实施，进一步导致货车单车通行费收入的下降。

(2) 经营期限的限制

根据《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的规定，收费公路的收费期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按照有关标准审查批准。国家确定的中西部省、自治区、直辖市的经营性公路收费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30 年。

根据四川省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集团辖下现有路产诸如成渝高速、成雅高速、城北出口高速、成乐高速及成仁高速的收费经营期分别截至 2027 年、2029 年、2024 年、2029 年及 2042 年为止。因此，倘若集团现有高速公路收费期限届满而公司又无其他新建或收购的经营性高速公路项目及时补充的话，将对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应对措施

对于政策风险，一方面公司要主动作为，加强与政府主管部门的沟通汇报，争取获得政府支持和社会理解；另一方面，更要强化企业自身实力，提高抗风险能力。为此，本公司将通过投资新建有良好发展前景的高速公路等措施通过滚动开发促进公司资产规模和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此外，公司本着积极、审慎的原则，充分运用自身管理和技术等资源优势，着力打造城市运营、工程建设、能源及文化传媒、金融投资等其他板块，积极研究和尝试与收费公路行业和公司核心业务能力相关的产业与业务，实施与主营业务高度相关的多元化发展战略。

市场风险及应对措施

1、市场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路运输量和周转量与国内生产总值 GDP 高度相关。就高速公路而言，宏观经济波动将导致经济活动对运力要求的变化即公路交通流量、收费总量的变化，从而直接影响高速公路公司的经营业绩。虽然中国经济平稳发展的长期趋势不会改变，但目前经济下行的压力亦不容忽视。当前国际国内经济运行中不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亦将对 2016 年的中国经济构成隐忧和挑战，这些因素将给集团收费公路项目的运营带来不确定性。

（2）路网变化风险

为加快四川省西部综合交通枢纽的建设及构建完善的城市交通，政府及交通主管部门将适时修改和完善区域公路路网的规划和设计，通过新建高速公路和城市快速通道等措施打造日益完善和便捷的公路路网。

根据《四川省高速公路网规划（2014-2030 年）》，全省高速公路总规模将达 1.2 万公里。截止 2015 年底，四川省建成和在建高速公路总里程达到 7500 公里，高速公路通车里程突破 6000 公里，全省高速公路骨架网络基本形成。竞争性或协同性路网变化以及短期分流和长期网络效应产生的增量刺激，都对集团辖下高速公路带来不同程度的正面或负面影响。

2、应对措施

针对市场风险，公司将持续跟踪分析宏观经济环境、国家政策以及公司路产所在地的区域经济对公司业务经营的影响并制定相应的应对策略，力所能及地降低宏观经济波动对公司经营活动的影响。同时，公司将与政府和同行企业加强沟通，及时了解路网规划、项目建设进度和后续调整方案等信息，提前做好路网研究和分析，准确把握交通流量变化趋势，以保障公司经营及发展战略决策的准确性。

财务风险及应对措施

1、财务风险

（1）潜在的税务风险

公司面临的潜在税务风险主要包括两方面：一方面是公司的纳税行为不符合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应纳税而未纳税、少纳税，从而面临补税、罚款、加收滞纳金、刑罚处罚以及声誉损害等风险；另一方面是公司经营行为适用税法不准确，没有用足有关优惠政策，多缴纳了税款，承担了不必要的税收负担。

（2）融资风险

随着公司投资项目的增加，投资规模保持较快增长，公司对外融资需求逐步变大。当前货币政策下，境内商业银行贷款成本相对较高，且受限于银行对放贷规模和投资方向的控制。为满足未来发展需要，充分利用自身作为 A+H 股上市公司的优势，公司正积极探索构建一个多层次、多渠道的融资模式，从而实现资金成本和融资结构的尽量优化。同时，尝试新的融资方式和融资渠道不可避免会涉及大量之前所不熟悉的监管政策和法律法规，倘若了解和掌握不够，公司可能承受相关风险。

2、应对措施

针对潜在的税务风险，公司对此采取了较为有效的税务风险防范措施，一是加强税收法规、政策的学习，主动取得税务征收、稽查机关的业务指导；二是聘请税务代理和咨询服务机构为公司的税务工作提供咨询意见；三是针对潜在的税务风险点设计控制措施，并加强对税收业务岗位工作的流程检查和控制。针对融资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风险控制措施：一是加强对相关人员的培训，引导其不断学习成长；二是与境内外金融机构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通过长期稳定合作确保互利共赢；三是必要时引进中介机构为公司的融资决策和融资方案的实施提供专业意见。

管理风险及应对措施

1、管理风险

（1）日常运营风险及自然灾害风险

高速公路建成通车后，需要定期对道路进行日常养护，以保证良好的通行环境。如果需要维修的范围较大、维修时间较长，则会影响车流量。在经营过程中，如遇洪涝、塌方、地震等不可预见的自然灾害，高速公路极有可能造成严重破坏并导致一定时期内无法正常使用。如遇浓雾、严重冰雪天气，高速公路将会局部甚至全部短时间关闭。一旦发生重大交通事故，可能造成堵车、通行能力减弱和路桥损坏。这些情况的出现将直接导致通行费收入减少、维修成本增加，影响高速公路公司的经营业绩。

（2）高速公路 BOT 项目投资风险

高速公路行业的特点是投资大、回收期长，属于典型的资本密集型行业，因此项目投资策略和决策是决定公司资产质量和收益水平的关键因素。集团定期对投资策略进行检讨和调整，并利用可行性研究报告、交通量预测及估值报告等外部专业报告，以尽量提升项目评价质量，但是由于外部环境复杂多变，若项目主要假设条件或基础数据发生变化等，都可能导致项目投资实际效果不能达到预期。

（3）BT 项目投资建设风险

BT 方式主要是指项目投资建成后移交给政府，由政府按约定价额进行回购，从而获得盈利；可见 BT 项目的回购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当地政府的财政实力和财政资金的平衡状况。故 BT 项目存在一定的回购风险。

2、应对措施

针对以上管理风险，公司已经并将继续从以下各方面采取措施进行防范和应对：加强对道路的预防性养护维修工作，并合理安排工程实施方案；有效发挥交通执法、高速交警、公司路产管护的综合管理手段，加强特殊天气下的上路巡查制度，力保路况良好和通行安全、顺畅；大力开展对优质项目的收集、研究、论证及储备工作，适时调整项目投资策略，为集团创造更多的利润增长点；加强 BT 项目资金回购风险研究，进一步完善相关回购担保方式的合同条款，降低 BT 项目资金回购风险；此外，积极探索 PPP 模式下的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合作；同时，在集团内部持续推进内部控制制度，提高集团管理的规范化、精细化水平，强化企业的执行效率 and 创新能力，提升企业的综合管理能力。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如本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其比例应不低于当期母公司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以境内外会计准则分别计算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中孰低数为准）的 30%，且明确了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配中的优先顺序。经本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本公司已按该现金分红政策实施了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分别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及 6 月 25 日向 A 股股东及 H 股股东派发每股现金红利人民币 0.08 元(含税)，总额约人民币 24,464.48 万元（含税），约占 2014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 44.35%，约占 201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5.24%。

本报告期内，该现金分红政策继续执行未做调整。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 年		0.80		244,644,800.00	995,680,423.17	24.57
2014 年		0.80		244,644,800.00	969,214,081.46	25.24
2013 年		0.80		244,644,800.00	1,010,279,439.25	24.22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4月16日，四川省人民政府组建了省交投，川高公司所持本公司31.88%的国有股份将无偿划转至省交投，于国有股份划转期间，省交投作出如下承诺：1、为避免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后与四川成渝发生同业竞争，保护四川成渝的合法权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省交投做出如下承诺：“（1）在省交投实质性保持对四川成渝股权控制关系期间，省交投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省交投及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不从事与四川成渝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省交投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和对四川成渝的实际控制能力，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四川成渝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2）省交投及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不与四川成渝参与同一项目中同一标段的竞标；经四川成渝请求并经招标方允许，省交投及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可以将已中标的标段中涉及四川成渝主营业务的相关业务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分包给四川成渝。（3）以上承诺在省交投实质性保持对四川成渝股权控制关系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在上述期间省交投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四川成渝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2、为了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省交投承诺如下：“省交投将尽力减少并规范省交投及控股子公司与四川成渝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来往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依法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同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省交投及其控股子公司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四川成渝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四川成渝造成损失，省交投及控股子公司将作出赔偿。”	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 相关的承诺	其他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2009 年 7 月 27 日，本公司 A 股于上交所挂牌并上市交易。四川成渝 A 股发行上市过程中，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原名“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以下简称“华建公司”）承诺：在四川成渝存续期间，华建公司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四川省内从事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四川成渝主营业务（包括设计、建设、经营收费、养护、管理高等级公路、桥梁、隧道等基础设施）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该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以下情形为止：华建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对四川成渝不再具有直接、间接地控制地位或有重大影响。	长期	是	是
------------------	----	---------------	---	----	---	---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我司会计政策，公路经营权无形资产采用工作量法（即车流量法）进行摊销。摊销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q = (B/A)^{1/(n-1)} - 1$ ， $a = q / [(1+q)^n - 1]$ ，其中：A—第一年的车流量，B—达到饱和流量年度的车流量，n—收费年限，q—一年增长率，a—摊销率。目前我司所辖成渝高速公路、成雅高速公路、成仁高速公路、成乐高速公路、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的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分别为 4.27%，6.8%，4.98%，6.42%，3.84%，且大部分计算以上年递增率所依据的车流量预测报告的出具时间将近 10 年，期间，四川的经济发展状况和路网已发生了较大变化，原来预测的交通流量同实际情况已产生了一定的差异。为了准确和公允地反映我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司于 2015 年聘请了独立专业的研究机构对上述五条高速公路的未来交通流量和车辆通行费收入进行了预测，并以重新预测的交通流量为基础，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对该五条高速公路的公路经营权摊销额进行调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该等调整属于会计估计变更，公司此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追溯调整，故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经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我司 2015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会计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无形资产	-20,619,039.03
应交税费	-3,092,855.85
营业成本	20,619,039.03
所得税费用	-3,092,855.85
净利润	-17,526,183.1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66,192.77
少数股东损益	40,009.59

本项会计估计变更对我司未来期间公路经营权无形资产摊销的分布将产生一定影响，但从高速公路整个运营期来看对我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公司法》、《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基于上述情况并结合本公司境内审计师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本公司 2015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在全面了解、充分讨论的基础上，就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董事会认为：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符合公司公路经营权的实际情况，变更依据真实、可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9（含内控审计）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9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9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通过股东大会委任审计师，任期直至次年的股东周年大会结束为止，任期内若要罢免审计师需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目前，审计委员会已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素质、2015 年度审计工作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讨论和评估，并提出了相应的意见和建议。审计委员会建议再次委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别为公司 2016 年的国际和国内审计师，并已获得董事会通过，将提呈 201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于审计期间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为满足集团日常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于 2014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交投建设公司与省交投续签了《施工工程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本公司与省交投续签了《物资采购关联交易框架协议》，两协议的有效期限均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于 2015 年 2 月 5 日，本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持续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有关关联交易详情请见 2014 年 11 月 1 日于上交所网站、《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发布之《四川成渝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4-028）

施工工程关联交易框架协议

根据该协议，于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交投建设公司可承接交投集团公路（含道路、桥梁、隧道等）及附属设施施工工程承包与分包、市政施工工程承包与分包等，关联交易金额上限约为人民币 29 亿元；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为：本协议项下的所有交易价格透过公开招投标程序最终厘定代价。对于用于紧急抢险的施工工程，则参照近期同类工程施工的公开招标成交价格。若没有同类工程施工的公开招标成交价格，经各方考虑一般商业条款，通过平等磋商以公平合理的方式协商一致的提供该类施工劳务的实际成本或合理成本（以较低者为准）加合理利润确定，合理成本根据标的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按照行业技术规则及条例计算，确定合理利润则至少参考两项已发生的与相对方（为本协议双方之独立第三方）进行的同期可比施工利润。然而，若任何政府机构定价或指导价可在将来适用于相关交易，协议各方将首先执行该等政府机构定价或指导价。

本年度，交投建设公司与交投集团发生的《施工工程关联交易框架协议》项下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92,364.33 万元。

物资采购关联交易框架协议

根据该协议，于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本集团可向交投集团采购各类基础设施施工工程所需原材料、机械及机电设备及其他原材料、设备等，关联交易金额上限约为人民币 1.56 亿元；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为：本协议项下的关联交易的定价以公开招投标厘定。对于用于紧急抢险的施工工程物资，则参照近期同类物资的公开招标的成交价格。若没有同类物资的公开招标的成交价格，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第三方价格不含运费的，应当加上运费确定交易价格）。然而，若任何政府机构定价或指导价可在将来适用于相关物资采购，协议各方将首先执行该等政府机构定价或指导价。

本年度，本集团与交投集团发生《物资采购关联交易框架协议》项下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4,776.80 万元。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接受劳务	车辆通行费清算和技术服务	协议	通行费清分总额的 0.4%	11,313,321.90	100.00	每日结算	通行费清分总额的 0.4%
合计				/	/	11,313,321.90	100.00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说明						于2013年12月11日，本公司与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服务协议，涉及向本公司辖下高速公路提供高速公路计算机联网车辆通行费收费和技术服务，服务费费率为车辆通行费的 0.4%，期限3年（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主要从事投资、建设、经营及管理中国四川省境内公路基建项目，同时亦经营其他与收费公路有关的辅助业务。本公司认为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能够以较低的成本提供较佳的高速公路联网收费服务，服务协议的条款经协议双方公平协商后订立，属一般商业条款，不逊于本公司可获得或由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款，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东的整体利益。该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本集团日常正常业务开展的需要，关联交易各项条款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本公司未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不适用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不适用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于 2014 年 1 月 22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仁寿置地公司与关联法人交投置地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约定：交投置地公司向仁寿置地公司提供借款人民币 6,300 万元，借款期限三年，借款年利率为 6.51%。	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3 日在上交所网站、《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发布的《四川成渝关于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4 年 12 月 16 日，本公司与仁寿置地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向仁寿置地公司提供借款人民币 2 亿元，借款期限三年，借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借款基准利率执行，按年调息，第一年借款利率为 6.15%，以后每年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3 年期借款基准利率实时调息，借款为信用借款。	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7 日在上交所网站、《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发布的《四川成渝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4,545,457.00	-4,545,457.00	0
四川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147,547,076.00	-9,047,076.00	138,500,000.00
合计					152,092,533.00	-13,592,533.00	138,500,000.0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 2004 年以前，原四川成雅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分期向川高总公司取得（财政债券转贷资金）借款 2.5 亿元，利率为 2.55%及 5%，分期偿还，2006 年 8 月以后该借款反映在本公司（成雅分公司）。报告期内，本集团已归还部分国家贷款计人民币 4,545,457.00 元。					

(五) 其他**关联方担保**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46,400,000.00	2006.4.19	2019.4.18	否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03.3.13	2021.3.12	否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03.6.9	2021.6.8	否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投资类型	签约方	投资份额（元）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固定收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两年	信托		否

(四) 其他重大合同**遂广遂西高速 BOT 项目相关合同**

本公司分别于 2011 年 11 月及 12 月，就遂广、遂西高速 BOT 项目与遂宁市、广安市及南充市人民政府签署了《投资协议》及《特许权协议》，项目核定初步设计概算约人民币 118.87 亿元。2012 年 12 月，交投建设公司与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与遂广遂西公司签署 SG1、SG2 及 SX1 三个土建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共计人民币 6,753,357,849 元。遂西高速及遂广高速分别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及 12 月 30 日以零费率通车（其中遂广高速 K94+686 至 K102+941 路段约 8.255 公里尚未通车）。

仁寿土地挂钩试点 BT 项目相关合同

2011 年 5 月，本公司与仁寿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仁寿县人民政府特别授权）就仁寿县土地挂钩试点 BT 项目签订了《项目合作框架协议》，项目总投资约人民币 2.8 亿元。从开工之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仁寿土地挂钩试点 BT 项目累计完成投资额约人民币 2.45 亿元，占该项目估算投资总额约 87.50%。

双流西航港六期 BT 项目相关合同

2012 年 2 月，本公司与双流县交通运输局签署了有关双流西航港六期 BT 项目的《投资协议书》，项目总投资约人民币 6.16 亿元。从开工之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双流西航港六期 BT 项目累计完成投资额约人民币 3.16 亿元，占该项目估算投资总额约 51.30%。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双流综保 BT 项目

2012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了投资双流综保 BT 项目的议案，并批准蜀南公司作为项目公司，负责该项目的筹备、建设、移交工作。2012 年 4 月 6 日，本公司中选该项目，项目内容包括青栏路和双黄路南延线两条总长约 3.23 公里的道路，估算投资总额约人民币 279,630 千元，其中征地拆迁费约人民币 79,370 千元、建安费约人民币 200,260 千元。从开工之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双流综保 BT 项目累计完成投资额约人民币 1.87 亿元，占该项目估算投资总额约 66.87%。

仁寿县城北新城房地产项目

2013 年 1 月 30 日，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了参与竞买四川省眉山市仁寿县城北新城三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投资开发房地产项目的议案，2013 年 2 月 22 日，本公司竞得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涉及土地面积 235,558.10 平方米，成交价格人民币 920,160 千元。同年 5 月，仁寿置地公司成立，全面负责仁寿县城北新城房地产项目的开发建设工作。2014 年 5 月 15 日，仁寿置地公司再次竞得城北新城五宗国有建设用地的土地使用权，涉及土地面积 194,810.52 平方米，成交价格人民币 787,100 千元。目前，该房地产项目部分工程已完工并开始预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预收购房款约人民币 3,104.61 万元。

仁寿高滩 BT 项目

2014 年 1 月 3 日，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了投资仁寿高滩 BT 项目。于 2014 年 1 月 15 日，本公司中选该项目，并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签署《投资建设合同书》，内容包括高滩水体公园、高滩水库片区道路、中央商务大道景观工程、天府仁寿大道、陵州大道下穿隧道及仁寿大道扩建工程等工程建设项目，项目概算总投资合计约人民币 24.72 亿元（不含征地拆迁和前期费用，征地拆迁等相关前期工作及费用均由招商人完成）。于报告期内，为降低投资风险，加快投资回款进度，经本公司与仁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友好协商，双方签订了《投资建设合同书<补充协议>》（“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约定：调减高滩水体公园绿化景观工程及其内部道路工程、天府仁寿大道建设工程 G213 至仁寿城区段工程，总计减少投资约人民币 13.34 亿元，仁寿高滩 BT 项目

概算总投资金额由约人民币 24.72 亿元调减至约人民币 11.38 亿元（详情请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载的《四川成渝关于对外投资事项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31）。该项目由仁寿蜀南公司全面负责。从开工之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仁寿高滩 BT 项目累计完成投资额约人民币 3.73 亿元，占该项目调减后的概算投资总额约 32.78%。

仁寿视高 BT 项目

2014 年 1 月 3 日，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了投资仁寿视高 BT 项目。于 2014 年 1 月 17 日，本公司中选该项目，并于 2014 年 3 月 7 日签署《投资建设合同书》，内容包括天府新区仁寿视高经济开发区视高大道二标段、钢铁大道、清水路及环线（含一号干道道路维护工程）、站华路南段（含商业街及泉龙河河堤工程）及物流大道（含花海大道雨污水管网工程）等工程建设项目，概算总投资合计约人民币 8.24 亿元（最终以财政评审价格为准）。该项目由仁寿蜀南公司全面负责。从开工之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仁寿视高 BT 项目累计完成投资额约人民币 1.83 亿元，占该项目概算投资总额约 22.21%。

中期票据

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本公司成功发行 2015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人民币 12 亿元，期限为 5 年，单位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利率为 3.65 %。中期票据发行募集之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的不足，以及归还部分银行借款。

境外银行贷款

2015 年 3 月，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成功签订四川省内首例境外人民币贷款续期协议，通过将原有三年期 10 亿元境外人民币贷款调整至六年，在延长贷款期限的同时，该笔贷款的综合融资成本下降了 0.25 个百分点。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全额提取该项贷款。

中长期银团贷款

为保障遂广遂西高速 BOT 项目建设资金的及时到位，经公司批准，由国家开发银行作为牵头行的遂广遂西高速 BOT 项目银团贷款合同于 2013 年 12 月签署完毕，银团授信总额为人民币 83.3 亿元，贷款银行包括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累计提取该项贷款合计人民币 66.76 亿元。

产业投资基金

2013 年 12 月 24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批准了与发展投资公司合作开展产业投资基金相关业务的议案。据此，众信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成立，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本公司全资附属公司蜀海公司与发展投资公司各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分别持股 50%。2014 年 6 月 19 日，本公司、发展投资公司及众信公司订立合伙协议，共同出资设立成渝发展基金，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61,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发展投资公司及众信公司分别出资人民币 30,000

万元、人民币 30,000 万元及人民币 1,000 万元。截止目前，众信公司参与组建及/或受托管理的基金分别为：成渝发展基金、攀西开发基金、攀西创业基金、知识产权基金。目前该等基金的各项投融资业务进展良好。

设立成渝融资租赁公司

2015 年 1 月 15 日，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了与信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成渝融资租赁公司。2015 年 2 月 4 日，本公司与信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合资经营合同，根据该合同，成渝融资租赁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 亿元，本公司、信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分别出资人民币 1.8 亿元及 1.2 亿元，拥有成渝融资租赁公司 60%及 40%的权益。2015 年 4 月 13 日，成渝融资租赁公司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报告期内，成渝融资租赁公司立足于交通领域，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积极拓展融资租赁业务，完成投放约人民币 6.55 亿元。同时，成渝融资租赁公司针对交通行业上下游企业的融资租赁服务业务自主研发设计了“交租宝”产品，“交租宝”属于“供应链金融”的租赁创新业务，立足于集团在省内交通行业的优势地位，使租赁公司实现闭环交易，整体风险可控。

拟发行公司债券

为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募集公司发展亟需的中长期资金，确保公司经营效益持续稳步增长，本公司结合对目前债券市场的分析和本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于 2015 年 2 月 5 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2015 年 7 月 8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向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本公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向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据此，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及市场动向择机发行。

认购仁寿农商行9.99%的股份

2015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了蜀海公司投资四川仁寿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改制为仁寿农商行的项目。2015 年 8 月 10 日，蜀海公司与仁寿农商行筹建工作小组签订股金认购协议，根据该协议，蜀海公司以每股人民币 2.15 元的价格认购仁寿农商行 49,950,000 股股份，占仁寿农商行总股本的 9.99%，成为其第一大股东，认购总金额为人民币 107,392,500 元。为满足蜀海公司就上述认购事项的资金需求，本公司已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向蜀海公司增资约人民币 1.07 亿元。仁寿农商行盈利能力良好、成长性较强，认购事项有利于本公司获得良好的投资收益，符合本公司发展战略以及本公司及其股东的整体利益。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详情请见《四川成渝 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股票或其他衍生证券发行上市的情况。

(一)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0,644 (其中 A 股股东 80,364 户, H 股股东 280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3,767 (其中 A 股股东 83,485 户, H 股股东 282 户)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 条件 股份 数量	质押或 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1,035,914,278	33.87	0	无		国家
HKSCC NOMINEES LIMITED	532,001	888,926,000	29.07	0	未知		境外法人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0	664,487,376	21.73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9,522,651	9,522,651	0.31	0	无	未知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6,000,087	6,000,087	0.20	0	无	未知
东吴基金—光大银行—东吴鼎利 5031 号资产管理计划	5,800,000	5,800,000	0.19	0	无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5,000,035	5,000,035	0.16	0	无	未知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4,237,300	4,237,300	0.14	0	无	未知
于铎	4,128,550	4,128,550	0.135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37,383	3,837,383	0.13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35,914,278	人民币普通股	975,060,078
		境外上市外资股	60,854,2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888,926,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888,926,000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664,487,376	人民币普通股	664,487,37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9,522,651	人民币普通股	9,522,651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6,000,087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87
东吴基金—光大银行—东吴鼎利 5031 号资产管理计划	5,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00,000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5,000,035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35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4,237,300	人民币普通股	4,237,300
于铎	4,128,550	人民币普通股	4,128,55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37,383	人民币普通股	3,837,38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表格中国家股股东及国有法人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此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上述国家股股东及国有法人股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备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HKSCC NOMINEES LIMITED）持有的 H 股乃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其中包括省交投持有之本公司 60,854,200 股 H 股股份。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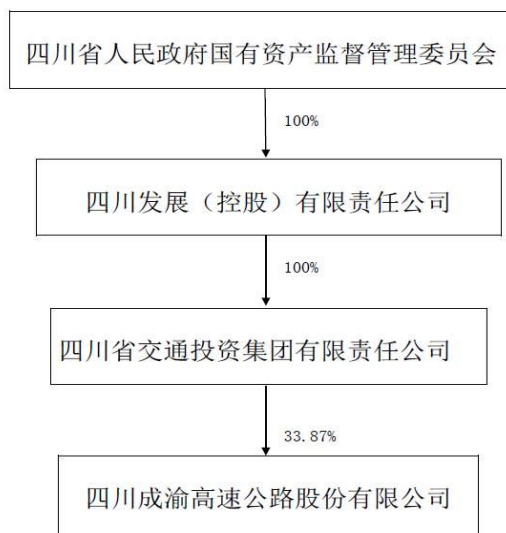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朱以庄
成立日期	2010-04-16

主要经营业务	公路、港口、航道以及航道渠化为主的航电枢纽等重大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营运的管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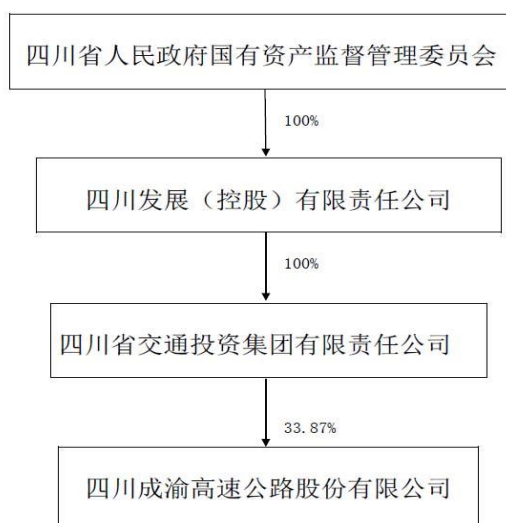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名称	四川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 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 管理活动等情况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李晓鹏	1993-12-18	10171700-0	15	公路、桥梁、码头、港口、航道基础设施的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投资管理；交通基础设施新技术、新产品、新材料的开发、研制和产品的销售；建筑材料、机电设备、汽车及配件、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人才培养。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周黎明	董事长	男	52	2013-03-28	2016-03-28	0	50,000	50,000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及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直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二级市场（场内）购买。	0.00	是
甘勇义	副董事长及总经理	男	52	2013-03-28	2016-03-28	0	50,000	50,000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及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直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二级市场（场内）购买。	41.496	否
吴新华	副董事长	男	49	2013-05-28	2016-03-28	0	0	0		0.00	是
唐勇	董事	男	51	2013-03-28	2016-03-28	0	0	0		0.00	是
黄斌	董事	男	48	2013-03-28	2016-03-28	0	0	0		0.00	是
王栓铭	董事	男	56	2013-03-28	2016-03-28	0	5,100	5,100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及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直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二级市场（场内）购买。	0.00	是
贺竹磬	董事	男	39	2013-12-24	2015-08-26	0	0	0		0.00	否
倪士林	董事	男	49	2015-08-27	2016-03-28	0	0	0		0.00	是
孙会璧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71	2013-03-28	2016-03-28	0	0	0		8.00	否
郭元晞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5	2013-03-28	2016-03-28	0	0	0		8.00	否

陈维政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5	2014-05-28	2016-03-28	0	0	0		8.00	否
余海宗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13-03-28	2016-03-28	0	0	0		8.00	否
冯兵	监事会主席	男	53	2013-03-28	2016-03-28	0	0	0		41.496	否
但勇	监事	男	46	2013-03-28	2016-03-28	0	0	0		0.00	是
欧阳华杰	监事	男	47	2013-03-28	2016-03-28	0	0	0		0.00	是
何琨	监事	女	39	2014-05-28	2016-03-28	0	0	0		0.00	是
简世西	监事及工会主席	男	59	2013-03-28	2016-03-28	0	0	0		33.197	否
杨劲帆	监事	女	54	2013-03-28	2016-03-28	0	0	0		28.2	否
罗茂泉	副总经理	男	50	2013-03-28	2016-03-28	0	10,000	10,000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及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直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二级市场（场内）购买。	33.197	否
林滨海	党委副书记	男	56	2006-06-08	2016-03-28	0	0	0		33.197	否
刘俊杰	副总经理	男	51	2013-03-28	2016-03-28	0	0	0		33.197	否
贺竹磬	副总经理	男	39	2013-08-29	2016-03-28	0	0	0		32.94	否
张永年	董事会秘书	男	53	2013-03-28	2016-03-28	0	10,000	10,000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及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直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二级市场（场内）购买。	33.197	否
田毅	纪委书记	男	48	2015-04-01		0	0	0		30.71	否
潘峰	财务总监	男	42	2013-10-17	2015-07-05	0	0	0		16.598	是
李文虎	财务总监	男	38	2015-07-09	2016-03-28	0	0	0		16.598	否
合计	/	/	/	/	/	0	125,100	125,100	/	406.023	/

姓名	最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
----	------------

周黎明	2011 年 1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川高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本公司董事；2011 年 8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省交投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2012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省交投董事。
甘勇义	2011 年 1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7 月至今，任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2012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2013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吴新华	2011 年 1 月至今，任华建公司副总经理，兼任中国公路学会高速公路运营管理分会常务副理事长；2011 年 2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招商局亚太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运营总监；2014 年 3 月至今，任招商局亚太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5 月至今，任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 年 8 月至今，任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3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唐勇	2011 年 1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本公司董事长；2011 年 1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2011 年 1 月至今，任省交投董事；2012 年 11 月至今，任川高公司董事长；2012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黄斌	2011 年 1 月至今，任省交投董事；2013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王栓铭	2011 年 1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川高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1 月至今，任川高公司董事；2011 年 8 月至今，任省交投总经济师；2011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倪士林	2013 年 8 月至今，任华建公司海外业务总监；2015 年 7 月至今，任华建公司行政部总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任华建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 年 5 月至今，任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2015 年 5 月至今，任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孙会璧	2013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郭元晞	2011 年 1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新疆啤酒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 年 1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四川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11 年 1 月至今，任西南财经大学教授、研究员、博士生导师；2011 年 1 月至今，任成都老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1 月至今，任贵州森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维政	2011 年 1 月至今，四川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1 年 1 月至 2014 年 3 月，四川省人民政府第一届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2014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余海宗	2011 年 1 月至今，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2011 年 1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 年 1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 年 1 月至今，任中国钒钛磁铁矿业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5 月至今，任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冯兵	2011 年 1 月至今，任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11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但勇	2011 年 1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省交投办公室负责人；2011 年 10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省交投总经理助理兼党群工作部（纪检监察办公室）部长；2013 年 1 月至今，任四川交投实业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7 月至今，任省交投总经理助理兼投资发展部部长；2013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欧阳华杰	2011 年 1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成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2011 年 1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川高公司总经济师；2012 年 2 月至今，任省交投副总会计师兼财务管理部部长；2011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何琨	2011 年 1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华建公司股权管理二部项目经理；2011 年 1 月至今，任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3 年 7 月至今，任华建公司企业管理部项目经理、总经理助理；2015 年 5 月至今，任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4 年 5 月至今，本公司监事。
简世西	2011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工会主席、监事。
杨劲帆	2011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罗茂泉	2011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林滨海	2011 年 1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本公司纪委书记；2011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任党委副书记。
刘俊杰	2011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1 月至今，任四川交投置地有限公司董事。
贺竹磬	2011 年 1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华建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2011 年 1 月至今，任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12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本公司董事；2013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张永年	2013 年 7 月至今，任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2011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田毅	2011 年 4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处长；2014 年 12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本公司纪委副书记；2015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纪委书记。
潘峰	2011 年 1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川高公司财务部经理；2012 年 3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省交投财务资产融资部副部长；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本公司财务部经理；2013 年 3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3 年 10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李文虎	2011 年 1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西部矿业四川会东矿业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2013 年 4 月至 2014 年 5 月，西部矿业内蒙古公司财务总监；2014 年 5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省交投财务管理部（资金管理中心）副部长；2015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周黎明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2-11-01	
吴新华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7-04-01	
唐勇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0-06-01	
黄斌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0-06-01	
王栓铭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济师	2011-08-01	

倪士林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海外业务总监	2013-08-01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行政部总经理	2015-07-01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15-08-01	
但勇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助理兼投资发展部部长	2013-07-01	
欧阳华杰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会计师兼财务管理部部长	2012-02-01	
何琨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部项目经理、总经理助理	2013-07-0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周黎明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7-04-01	
	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01-01	
甘勇义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公司	副董事长	2013-07-01	
吴新华	招商局亚太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4-03-01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05-01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4-08-01	
唐勇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	董事长	2012-11-01	
王栓铭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	董事	2005-08-01	
倪士林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5-05-01	
	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15-05-01	
郭元晞	西南财经大学	教授、研究员、博士生导师	1992-01-01	
	成都老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07-01	
	贵州森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01-01	
陈维政	四川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1999-09-01	
余海宗	西南财经大学	教授	2004-12-01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06-01	2015-06-01
	中国钒钛磁铁矿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09-01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05-13	
冯兵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0-02-01	
但勇	四川交投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3-01-01	
何琨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0-04-01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5-01	
刘俊杰	四川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董事	2013-01-01	
贺竹磬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08-01	
张永年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	2013-07-01	
田毅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监事	2016-02-01	
潘峰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监事	2013-03-01	2016-02-01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本公司董事及监事的酬金方案分别由董事会（考虑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及监事会提出建议，并经股东大会最终审议批准。执行董事年终奖金及福利待遇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于董事会考虑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意见后厘定。高级管理人员的酬金则由董事会考虑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意见后结合本公司年度业绩及个人绩效考评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目前为止，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乃根据中国的相关政策或规定、本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及所在地成都市的企业在岗职工人均收入水平的适当比率而厘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内容详见本章节之“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人民币 406.023 万元（税前）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林滨海	纪委书记	离任	工作调整
田毅	纪委书记	聘任	任命

2015 年 4 月，田毅先生被任命为本公司纪委书记，林滨海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纪委书记职务。

自 2015 年 7 月 6 日起，潘峰先生因个人工作调整原因辞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上，李文虎先生获聘为本公司财务总监；自 2015 年 8 月 27 日起 贺竹磬先生因个人工作调整辞任公司董事职务；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本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倪士林先生获委任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23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77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00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610
销售人员	75
技术人员	546
财务人员	152
行政人员	625
合计	5,00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学历	143
本科学历	1,092
大专	2,152
中专及以下	1,621
合计	5,008

注：上述“母公司”含分公司在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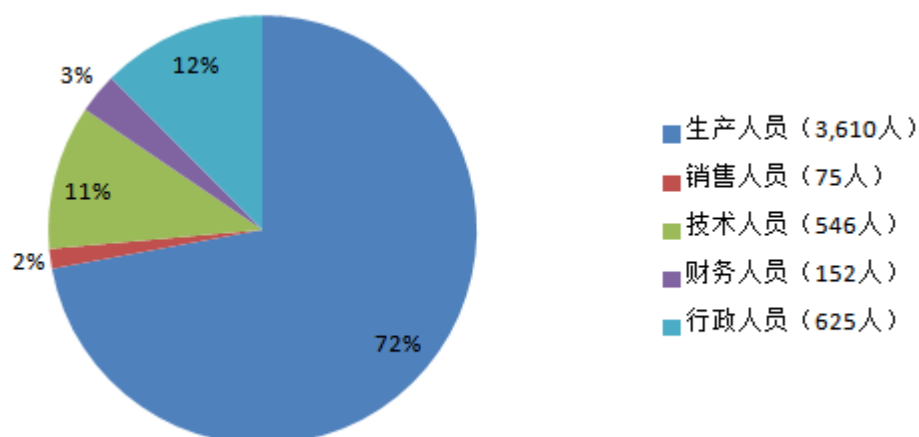
(二) 薪酬政策

本公司员工工资总额与本公司的经营效益挂钩。员工工资由固定工资（基础工资、岗位工资、工龄工资）和绩效工资两部分组成，按照“以岗定薪、岗变薪变、按绩取酬”而厘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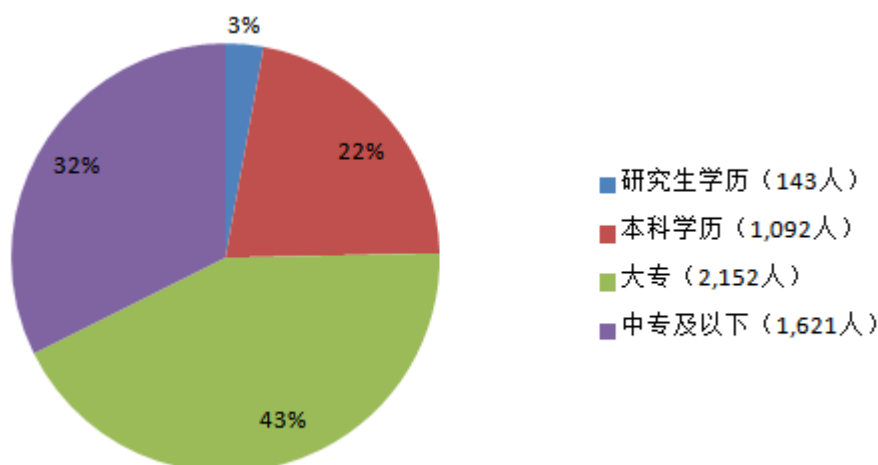
(三) 培训计划

本公司重视员工培训，通过多层次多类型的培训以提升各级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水平。报告期内，本公司组织了技能人员岗位培训、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等各类集中培训和专题培训，本公司（包括分公司）参加人数累计 5,671 人次。

(四) 专业构成统计图



(五) 教育程度统计图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本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及上交所、联交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忠实履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联交所《企业管治守则》所要求之义务，恪守不同市场的监管要求，严格按照订立的各项管治制度指导日常经营活动，努力提高公司运作的透明度和独立性，不断提升企业管治水平，确保公司稳健发展并努力提升股东价值。截止本报告日，本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公司自成立起，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并在实践中不断检讨和完善。到目前为止，本公司已陆续设立了包括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

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内的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推行了具独立性的内部审计制度，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以公司章程为基础制定了多层次的治理规则，用以明确各方的职责、权限和行为标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依据法律法规和治理规则，各司其职、互相协调、有效制衡，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为促进公司发展和增加股东价值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公司治理制度的修订和完善

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对公司治理制度做了进一步补充完善，制定和修订完善了《大额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投资管理实施细则》、《全面预算管理办法》等公司治理制度。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为规范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于 2010 年 3 月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并于 2012 年 3 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 号）进行了修订（制度详情请见 2012 年 3 月 29 日于上交所及本公司网站发布之《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内幕信息及其知情人的管理原则和要求，并就内幕信息的提供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登记、备案、保密、责任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内幕信息知情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不存在违规买卖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的行为，未出现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02-05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com.hk	2015-02-06
201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2015-05-29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com.hk	2015-05-30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08-27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com.hk	2015-08-28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周黎明	否	7	7	3	0	0	否	3

甘勇义	否	7	7	3	0	0	否	3
吴新华	否	7	6	3	1	0	否	2
唐勇	否	7	4	3	3	0	否	0
黄斌	否	7	7	3	0	0	否	3
王栓铭	否	7	7	3	0	0	否	3
贺竹磬 (已辞任)	否	5	5	2	0	0	否	2
倪士林	否	2	2	1	0	0	否	1
孙会璧	是	7	7	3	0	0	否	3
郭元晞	是	7	7	3	0	0	否	3
陈维政	是	7	7	3	0	0	否	3
余海宗	是	7	7	3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无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2015 年，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也未提议召开董事会。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为协助董事会履行职责及促进有效运作，董事会设立了 4 个专门委员会，在既定的职权范围内对公司特定范畴的事务作出检讨和进行监察，并对其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报告董事会，董事会对其意见和建议进行了认真审议且已按规定披露。各委员会的实施细则已获董事会的批准，并载于联交所、上交所及本公司网站，供股东及投资者查阅。

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于 2004 年 11 月成立了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权范围包括：审阅本公司的财务资料及其披露；履行企业管治职能、监察本公司的内部控制、财务汇报制度及风险管理程序；就外聘会计师的委任、罢免提供建议，检讨及监察外聘会计师的独立客观性及审计程序的有效性，与董事会共同制定有关本公司聘用会计师的政策以及监察应用该等政策的情况等方面。

就审计委员会履行之企业管治职能而言，董事会已向其授权以下事项：制定及检讨本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检讨及监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上市规则）及监管机构（包括但不限于联交所及上交所）的规管制度方面的情况；制定、检讨及监察本公司员工及董事的操守准则及合规手册（如有）；检讨本公司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

四《企业管治守则》（经不时修订）的情况及按上市规则在本公司定期报告的《企业管治报告》内的披露情况。

审计委员会现提交 2015 年度履职报告如下：

审计委员会报告书

2015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并于 2016 年（截止本报告日期）召开了 2 次会议。审计委员会会议由委员会主任委员主持，委员会成员均亲自出席会议。外聘审计师及监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亦获邀出席会议，其中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仅为审计委员会与外聘审计师出席会议。

审计委员会上述期间的主要工作如下：

——定期财务报告的审阅

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审查本公司的财务报表、账目及定期报告的完整性，审阅该等报表及报告所载有关财务申报的重大意见。根据有关程序，管理层负责集团财务报告的编制，包括选择合适的会计政策，外部审计师负责审核及验证集团之财务报告及评核集团内部监控制度；而审计委员会监督经营层与外部审计师的工作，认可经营层及外部审计师采用的程序及保障措施，并在向董事会提交有关报表及报告前针对公司会计政策及实务之任何更改、涉及重要判断的事项、因审计而出现的重大调整、企业持续经营的假设及任何保留意见、是否遵守相应会计准则及有关财务申报的上市规则及法律规定等事项加以重点审阅。具体工作包括：

(1) 审阅了 2014 年度财务报表及 2015 年半年度未经审核之财务报表（按香港和中国会计准则）、2015 年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未经审核之财务报表（按中国会计准则），并向董事会提出批准建议。

(2) 在 2015 年年度审计开始前，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听取了公司关于 2015 年年度财务报告编制及年审工作计划，以及外部审计师关于年度审计计划的汇报，并对本年度的审计范围、审计方法、审计重点及具体时间安排进行了沟通。

(3) 在外部审计师进场审计完毕并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会议，就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相关问题及审计师的初步审计意见与外部审计师进行了讨论和沟通。

(4) 在年度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与外部审计师保持持续沟通，通过事先充分沟通、事中及时督促，外部审计师按时提交了年度审计报告。

(5) 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认为集团 2015 年度财务报表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集团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状况，建议董事会予以批准。

——内部控制审查和企业管治检讨

审计委员会负责协助董事会检讨集团的内部控制是否有效。本年度内，审计委员会检讨了公司财务监控、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建设进展情况，并无公司雇员就财务汇报、内部监控或其他方面可能发生的不正当行为向审计委员会提出关注。审计委员会认真检讨了集团的财务及会计政策及实务，审阅了包含公司层面控制、业务层面控制等内容在内的《内部控制手册》，重点审查了本公司《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发现的一般缺陷的整改落实情况，并就本集团内部控制之成效（包括财务、营运、合规监控及风险管理职能）及本公司会计及财务汇报职能方面的资源、员工资历及经验，以及员工培训课程及有关预算是否充足进行检讨。在此基础上，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该报告全面、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

控制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公司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且在不断优化和完善，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较好的监督指导作用。

本年度内，审计委员会亦有履行董事会委派的企业管治职能，已经检讨本公司对企业管治守则以及法律法规等监管条例的遵守概况，并已审阅本公司企业管治报告书内的披露资料。

——审计师工作评估及续聘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聘请的 2015 年度审计师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独立客观性、专业技术水平、财务信息披露审核的质量和效率，与经营层和审计委员会的沟通效果等方面均表现良好，建议董事会续聘上述机构分别为本公司 2016 年度国际及国内审计师。

余海宗、郭元晞、陈维政

审计委员会委员

2016 年 3 月 30 日

战略委员会

本公司于 2012 年 3 月成立了战略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重大资本运作和资产经营项目以及其他影响本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并对前述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等。

本年度内，战略委员会认真研究讨论了公司编制的《四川成渝“十三五”发展战略和规划（初稿）》，一致认为该规划符合公司具体实际，有利于公司发展。

提名委员会

本公司于 2012 年 3 月成立了提名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制订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检讨以上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并在必要的时候讨论及修改该政策，以及每年在本公司的《公司管治报告》内披露检讨结果；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董事会的架构、人员组成及变动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研究董事和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并挑选提名有关人士出任董事和经理人员或就此向董事会提供意见；对董事候选人、经理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评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对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董事长及总经理）继任计划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等。

本年度内，提名委员会讨论及检讨了本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审阅了相关候选人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及知识等的多元化范畴基准，分别就委任倪士林先生为非执行董事、聘任李文虎先生为财务总监提出了建议。经检讨，公司董事会成员在年龄、文化、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及知识等方面均较好地体现了多元化原则。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本公司于 2012 年 3 月成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采纳向董事会履行咨询角色之运作模式，委员会负责检讨有关薪酬的事宜、制订及向董事会建议薪酬政策，制订公司董

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检讨及监察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

本年度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倪士林先生被委任为非执行董事、李文虎先生被聘任为财务总监事宜认真审阅了拟签订之服务合约，并参考市场水平及结合本公司和候选人的实际，向董事会提交了薪酬建议并获批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执行董事及管理层 2015 年度经营绩效、持续专业发展等情况进行了考核和评估。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由 6 名监事组成，乃本公司成立以来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会依法独立行使本公司监督权，保障股东、本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于本年度内，监事会共计召开会议 5 次，代表股东对本公司财务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列席了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认真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责。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省交投。控股股东行为规范，从无利用其特殊地位超越股东大会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或谋求额外利益的情况发生。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完全分离。人员方面，没有交叉任职现象，在劳动、人事等方面有自主的任免决定权利；资产方面，与控股股东严格分开，对经营性资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并完全独立运营；财务方面，有独立的财务部门，拥有独立的财务帐户，能自主作出公司的财务决策，资金运用不受控股股东干预；机构方面，不存在“两块牌子、一套人马”、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办公及经营场所分开；业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分别具有各自的经营范围，以及完整的业务独立性和自主经营能力。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有关详情请参阅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评估以及制定并执行中、长期激励计划，给予表现优良者以相应的奖励。公司目前暂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在认真研究并遵循已出台的相关监管规定和指引的前提下，公司将积极探索基于股权的长期激励机制。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已按要求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情请见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在上交所及本公司网站发布的《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聘请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情请见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在上交所及本公司网站发布的《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XYZH/2016CDA70086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成渝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四川成渝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四川成渝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四川成渝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罗建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芳芳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02,799,158.55	3,752,077,040.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69,724,526.57	561,975,068.07
预付款项		925,004,295.01	762,698,624.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7,409,160.30	12,692,252.2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19,235,244.10	435,864,521.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92,841,500.68	1,350,943,245.2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52,830,959.45	528,618,713.67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179,844,844.66	7,404,869,465.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7,949,684.52	158,823,898.9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544,721,403.50	643,825,396.80
长期股权投资		228,559,574.96	71,916,508.17
投资性房地产		33,295,991.69	35,114,333.94
固定资产		590,001,011.17	567,895,514.05
在建工程		30,446,722.11	9,406,269.4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484,686,284.42	19,870,168,708.6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783,362.77	26,630,255.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17,989.66	10,488,389.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392,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360,354,524.80	21,394,269,274.64
资产总计		33,540,199,369.46	28,799,138,739.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0,000,000.00	1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76,439,894.85	2,165,517,260.68
预收款项		149,431,860.78	49,415,831.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2,599,472.08	58,424,082.59
应交税费		306,288,363.16	285,741,313.70
应付利息		93,116,112.23	109,147,044.9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56,659,559.47	666,776,753.4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9,050,425.51	1,880,275,276.13
其他流动负债		6,793,785.17	1,187,985.28
流动负债合计		5,260,379,473.25	5,336,485,548.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954,894,299.00	9,266,205,957.22
应付债券		2,800,000,000.00	1,6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38,500,000.00	147,547,076.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1,640,000.00	1,64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5,516,016.97	66,441,653.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624,305.70	13,420,698.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983,174,621.67	11,095,255,385.60
负债合计		20,243,554,094.92	16,431,740,933.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58,060,000.00	3,058,0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46,455,903.17	1,846,455,903.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3,542,424.48	42,244,889.46
专项储备		22,551,616.84	11,646,230.42
盈余公积		3,862,903,089.39	3,436,157,399.9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95,749,056.60	3,371,459,122.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19,262,090.48	11,766,023,545.87
少数股东权益		777,383,184.06	601,374,260.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96,645,274.54	12,367,397,806.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540,199,369.46	28,799,138,739.91

法定代表人：周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文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欧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7,148,709.37	1,561,601,371.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	
预付款项		3,217,481.19	5,348,114.39
应收利息		17,185,611.80	12,425,559.72
应收股利		-	561,889.31
其他应收款		1,114,975,114.07	2,329,490,229.70
存货		196,561.46	196,561.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382,723,477.89	3,909,623,725.8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1,953,166.84	128,846,208.7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179,864,880.00	1,879,864,880.00
长期股权投资		4,587,367,478.77	2,947,010,560.61
投资性房地产		34,506,753.31	36,322,013.71
固定资产		363,703,075.78	356,476,697.74
在建工程		2,180,289.00	1,689,745.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880,387,526.74	12,312,810,134.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46,470.30	10,144,445.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332,309,640.74	17,673,164,685.63
资产总计		21,715,033,118.63	21,582,788,411.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1,637,414.43	354,172,593.72
预收款项		26,929,571.74	26,739,466.26
应付职工薪酬		32,038,354.55	20,680,266.71
应交税费		81,795,499.43	86,204,089.32
应付利息		80,254,896.13	102,693,390.8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41,134,031.72	359,357,146.0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9,050,425.51	1,880,275,276.13
其他流动负债		6,793,785.17	1,187,985.28
流动负债合计		1,859,633,978.68	2,831,310,214.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92,394,299.00	5,903,705,957.22
应付债券		2,800,000,000.00	1,6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5,516,016.97	66,441,653.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86,018.97	5,019,975.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71,896,334.94	7,575,167,585.93
负债合计		9,831,530,313.62	10,406,477,800.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58,060,000.00	3,058,0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40,328,300.42	1,840,328,300.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2,587,440.93	28,446,526.5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20,654,273.65	3,237,575,841.86

未分配利润		3,341,872,790.01	3,011,899,942.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83,502,805.01	11,176,310,611.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715,033,118.63	21,582,788,411.45

法定代表人：周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文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欧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9,607,700,862.20	8,300,355,828.80
其中：营业收入		9,607,700,862.20	8,300,355,828.8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293,049,133.35	7,051,234,079.53
其中：营业成本		7,339,968,184.20	6,169,304,769.1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9,067,692.33	213,697,303.78
销售费用		49,638,920.35	41,611,603.37
管理费用		200,188,479.14	186,648,342.88
财务费用		466,633,133.46	442,306,105.53
资产减值损失		-2,447,276.13	-2,334,045.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176,757.36	24,904,763.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768,097.31	11,592,448.4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3,828,486.21	1,274,026,512.67
加：营业外收入		21,290,639.82	18,792,257.5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2,742.37	41,073.35
减：营业外支出		10,883,175.83	5,467,657.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116,823.89	1,421,662.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4,235,950.20	1,287,351,112.94
减：所得税费用		270,129,151.78	227,976,498.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4,106,798.42	1,059,374,614.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95,680,423.17	969,214,081.46
少数股东损益		88,426,375.25	90,160,532.6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02,464.98	30,170,103.2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02,464.98	30,170,103.2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702,464.98	30,170,103.2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702,464.98	30,170,103.29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75,404,333.44	1,089,544,717.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86,977,958.19	999,384,184.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8,426,375.25	90,160,532.6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56	0.316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56	0.316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

法定代表人：周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文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欧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412,741,448.78	2,321,983,402.62
减：营业成本		1,050,723,758.98	995,464,207.32
营业税金及附加		85,174,422.43	82,226,651.5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3,265,919.64	54,613,823.34
财务费用		416,753,452.09	400,484,440.20
资产减值损失		-1,363,327.82	-979,109.7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2,684,834.80	240,067,060.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089,448.68	13,472,256.1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0,872,058.26	1,030,240,450.25
加：营业外收入		17,066,267.63	13,874,120.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7,033.19	350.00
减：营业外支出		7,532,391.84	4,913,619.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35,900.54	1,223,236.2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80,405,934.05	1,039,200,951.52
减：所得税费用		122,709,854.59	119,812,981.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7,696,079.46	919,387,969.9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859,085.62	20,312,545.9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59,085.62	20,312,545.93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59,085.62	20,312,545.93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51,836,993.84	939,700,515.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周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文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欧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990,569,605.80	7,758,566,145.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087,836.28	127,480,089.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91,657,442.08	7,886,046,235.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94,607,457.21	4,938,154,986.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5,019,795.42	513,891,331.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0,105,289.57	390,046,008.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477,063.59	183,399,695.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01,209,605.79	6,025,492,022.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0,447,836.29	1,860,554,213.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20,089.90	3,887,420.0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149,410.63	23,998,536.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8,768.53	252,871.8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829,196.28	400,740,734.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3,747,465.34	428,879,562.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76,549,768.23	2,530,894,370.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7,392,500.00	5,857,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36,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070,543.94	101,906,223.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3,012,812.17	2,640,894,094.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9,265,346.83	-2,212,014,531.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90,000,000.00	4,929,21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198,800,000.00	299,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0,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08,800,000.00	5,233,440,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21,583,584.84	2,104,594,851.8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22,350,162.70	935,973,622.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9,045,133.85	19,610,541.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15,631.01	15,176,649.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8,949,378.55	3,055,745,123.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9,850,621.45	2,177,695,276.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78,057.17	-645,469.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9,944,946.26	1,825,589,489.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17,552,170.38	1,791,962,680.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7,607,224.12	3,617,552,170.38

法定代表人：周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文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欧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68,659,460.87	2,172,272,990.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703,769.25	127,659,44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8,363,230.12	2,299,932,433.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9,795,613.14	207,983,958.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8,621,414.43	306,470,372.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6,384,706.99	221,616,064.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56,667.20	24,600,440.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2,758,401.76	760,670,835.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5,604,828.36	1,539,261,598.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812.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5,282,305.95	236,704,711.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4,335.33	56,642.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4,643,789.14	210,469,077.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0,530,430.42	447,239,244.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6,150,398.14	266,745,425.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2,392,500.00	5,857,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483,417.64	453,124,359.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9,026,315.78	725,727,284.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495,885.36	-278,488,040.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0	66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198,800,000.00	299,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8,800,000.00	1,003,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92,536,508.84	770,484,851.8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2,361,405.98	773,957,134.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15,631.01	76,377,825.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9,913,545.83	1,620,819,811.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1,113,545.83	-617,119,811.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78,057.17	-645,469.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4,982,660.00	643,008,275.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7,076,500.94	784,068,224.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2,093,840.94	1,427,076,500.94

法定代表人：周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文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欧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58,060,000.00				1,846,455,903.17		42,244,889.46	11,646,230.42	3,436,157,399.99		3,371,459,122.83	601,374,260.30	12,367,397,806.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58,060,000.00				1,846,455,903.17		42,244,889.46	11,646,230.42	3,436,157,399.99		3,371,459,122.83	601,374,260.30	12,367,397,806.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702,464.98	10,905,386.42	426,745,689.40		324,289,933.77	176,008,923.76	929,247,468.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02,464.98				995,680,423.17	88,426,375.25	1,075,404,333.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26,745,689.40		-671,390,489.40	-42,617,833.84	-287,262,633.84
1. 提取盈余公积								426,745,689.40		-426,745,689.4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4,644,800.00	-42,617,833.84	-287,262,633.8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0,905,386.42				10,200,382.35	21,105,768.77
1. 本期提取							32,518,052.38				30,621,830.52	63,139,882.90
2. 本期使用							21,612,665.96				20,421,448.17	42,034,114.1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58,060,000.00				1,846,455,903.17		33,542,424.48	22,551,616.84	3,862,903,089.39	3,695,749,056.60	777,383,184.06	13,296,645,274.54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存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2015 年年度报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58,060,000.00				1,858,530,689.34			4,861,624.72	3,030,301,779.93		3,052,745,461.43	526,137,599.12	11,530,637,154.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12,074,786.17		12,074,786.17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58,060,000.00				1,846,455,903.17		12,074,786.17	4,861,624.72	3,030,301,779.93		3,052,745,461.43	526,137,599.12	11,530,637,154.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170,103.29	6,784,605.70	405,855,620.06		318,713,661.40	75,236,661.18	836,760,651.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170,103.29				969,214,081.46	90,160,532.62	1,089,544,717.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5,855,620.06		-650,500,420.06	-20,635,119.83	-265,279,919.83
1．提取盈余公积									405,855,620.06		-405,855,620.0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4,644,800.00	-20,635,119.83	-265,279,919.83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2015 年年度报告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6,784,605.70				5,711,248.39	12,495,854.09
1. 本期提取								25,270,847.38				23,351,915.83	48,622,763.21
2. 本期使用								18,486,241.68				17,640,667.44	36,126,909.12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58,060,000.00				1,846,455,903.17		42,244,889.46	11,646,230.42	3,436,157,399.99		3,371,459,122.83	601,374,260.30	12,367,397,806.17

法定代表人：周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文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欧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58,060,000.00				1,840,328,300.42		28,446,526.55		3,237,575,841.86	3,011,899,942.34	11,176,310,611.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58,060,000.00				1,840,328,300.42		28,446,526.55		3,237,575,841.86	3,011,899,942.34	11,176,310,611.17

2015 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59,085.62		383,078,431.79	329,972,847.67	707,192,193.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59,085.62			957,696,079.46	951,836,993.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83,078,431.79	-627,723,231.79	-244,644,8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83,078,431.79	-383,078,431.79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4,644,800.00	-244,644,8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58,060,000.00				1,840,328,300.42		22,587,440.93		3,620,654,273.65	3,341,872,790.01	11,883,502,805.01

项目	上期
----	----

2015 年年度报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58,060,000.00				1,848,462,281.04				2,869,820,653.90	2,704,911,960.39	10,481,254,895.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8,133,980.62		8,133,980.62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58,060,000.00	-	-	-	1,840,328,300.42		8,133,980.62	-	2,869,820,653.90	2,704,911,960.39	10,481,254,895.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312,545.93		367,755,187.96	306,987,981.95	695,055,715.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312,545.93			919,387,969.91	939,700,515.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7,755,187.96	-612,399,987.96	-244,644,8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67,755,187.96	-367,755,187.9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4,644,800.00	-244,644,8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58,060 ,000.00				1,840,328 ,300.42		28,446,5 26.55		3,237,57 5,841.86	3,011,89 9,942.34	11,176,31 0,611.17

法定代表人：周黎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文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欧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是经原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1997）133号]批准，由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以下简称川高总公司）独家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8月19日注册成立，取得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企股川总字第001085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997年9月经原国务院证券委员会[证委发（1997）55号]《关于同意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批准，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普通股）89,532万股，同年10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流通。经原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企发（1997）221号]《关于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川高总公司持有公司166,274万股国家股（包括国家交通部委托持有的65,745万股）并行使股权，占注册资本的65%；H股股东持有89,532万股，占注册资本的35%。1998年3月原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1998）外经贸资一函字第133号]《关于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改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公司为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批准证书号为外经贸资审A字（1998）0015号。

2000年12月7日，经财政部[财管字（1999）156号]《关于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持有并管理有关公路上市国有股权问题的批复》批准，川高总公司与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签订《国有股权变更协议》，将交通部原委托其持有的65,745万股国家股变更为国有法人股，由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持有并管理。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总额仍为人民币255,806万元，其中川高总公司持有100,529万股国家股，占注册资本的39.30%；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持有65,745万股国有法人股，占25.70%；H股股东持有89,532万股，占35%。

2009年7月1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584号]批准，公司公开发售50,000万股A股，于2009年7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另根据财政部[财企（2009）470号]《关于印发〈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通知》以及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四川省国资委）[川国资产权（2009）39号]《关于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A股首发上市划转部分国有股有关问题的批复》，川高总公司划转30,229,922股、华建经济开发中心划转19,770,078股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A股发行及上述股权划转后，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总额变更为人民币305,806万元，其中川高总公司持有975,060,078股，占注册资本的31.88%；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持有637,679,922股，占20.85%；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50,000,000股，占1.64%；H股股东持有895,320,000股，占29.28%；A股股东持有500,000,000股，占16.35%。

2010年4月16日，四川省政府《关于组建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通知》（川府函[2010]68号）批准组建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省交投集团）。四川省交投集团与川高总公司于2010年11月16日签订了《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协议通过无偿划转的方式接收川高总公司持有本公司的975,060,078股国有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1.88%。该次股权无偿划转分别于2010年12月经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10]1436号）和四川省国资委（川国资产权[2010]104号）批准。2010年11月23日，香港证监会豁免交投集团本次股份划转全面收购全部股份的义务。2011年3月15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四川省交通投资集

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告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351号）。2011年3月25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川高总公司持有的本公司975,060,078股股份已过户至四川省交投集团名下。2011年6月8日，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华建经济开发中心名称变更为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及比例不发生变化。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总额均为人民币305,806万元，其中：四川省交投集团持有1,035,914,278股（其中人民币普通A股975,060,078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60,854,200股），占33.87%；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664,487,376股，占21.73%；其他H股股东持有834,465,800股，占27.29%；A股其他股东持有523,192,546股，占17.11%。

2、公司注册地和总部地址均为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252号。

3、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属公路桥梁管理及养护行业，本集团的主要业务为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中国四川省境内公路基建项目，同时亦经营其他与收费公路相关的业务。目前，本集团主要拥有成渝高速、成雅高速、成乐高速、成仁高速、城北出口高速以及在建的遂广高速和遂西高速等位于四川省境内的收费公路全部或大部分权益。现公司经营范围主要为：高等级公路、桥梁、隧道等基础设施的投资、设计、建设、收费、养护、管理、技术咨询及配套服务；与高等级公路配套的加油站、广告位及仓储设施的建设与租赁；汽车拯救及清洗（涉及国家专项管理规定的，从其规定）（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许可的仅限取得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

4、控股股东以及集团最终控制人的名称：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四川省交投集团，是一家在中国注册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最终控制人为四川省国资委。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成渝分公司、成雅分公司及成仁分公司3家分公司，以及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四川交投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等16家全资及控股子（孙）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因新增加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1家子公司。详见“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近期有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含特殊业务如 BOT/BT/建造合同业务的存货、收入等项目的确认和计量方法）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一年（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本集团在合并日或购买日确认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合并日或购买日为实际取得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者无形资产；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它安排确定的子公司和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

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参与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满足前项条件的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可以通知方式提前支取的银行定期存款、可转让存单等。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不产生汇兑差额。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集团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无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本集团目前无该类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预付款项和长期应收款项等，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根据实际情况，本集团明确披露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包含对于权益工具投资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年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如下：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12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6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2）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分类依据参照金融资产分类依据进行披露）。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和其他应付款项等。金融负债初始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无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本集团存货包括高速公路养护类存货、建筑施工企业存货、房地产开发类存货及能源类存货等。

存货中的高速公路养护类存货，包括原材料（是用于公路养护的材料、物料及器材等）及低值易耗品，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购进时以实际成本核算，领用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建筑施工企业类存货包括在建施工产品及完工可移交建设单位或发包单位的工程等。房地产开发类存货包括已完工开发产品、在建开发产品和拟开发土地，已完工开发产品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在建开发产品是指尚未建成、以出售或经营为开发目的的物业，拟开发土地是指购入的、已决定将之发展为出售或出租物业的土地。项目整体开发时，全部转入开发产品；项目分期开发时，将分期开发用地部分转入在建开发产品，后期未开发土地仍保留在本项目中确认。公共配套设施按实际成本计入开发成本，完工时，摊销转入住宅等可售物业的成本，若企业将所持物业用于赚取租金或者资本增值，单独计入“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末，对存货按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账面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不同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3)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确认为持有待售：

- (1) 该组成部分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1) 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2)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未同时满足上段所列条件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项目处理，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

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根据房产的建筑结构、性质和使用方式估计使用寿命，但不得超过房产所在土地使用权的土地使用年限。目前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3.00	3.23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期间的房屋及建筑物、安全设施、监控设施、通讯设施、收费设施、机械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与经营有关的设备、工具等。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30 年	3	3.23
安全及监控设备	直线法	10 年	3	9.70
机械设备	直线法	10 年	3	9.70
通讯设施	直线法	10 年	3	9.7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8 年	3	12.125
收费设施	直线法	8 年	3	12.125
其他	直线法	5 年	3	19.40

对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原价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估计尚可使用年限（即估计使用年限减去已使用年限）和按账面原价 3%预计净残值来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前述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扣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公司没有重大的闲置固定资产和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公路及构筑物、安全设施、监控设施、通讯设施、收费设施等，按各项工程实际发生的支出核算，包括支付的工程用设备、材料等专用物资款项、预付的工程价款、未完的工程支出等。本集团的在建工程按不同的工程项目分类核算，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未办理工程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起按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成本等资料，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并开始按确定的折旧（摊销）方法计提折旧（摊销）。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摊销）额。

在建工程中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计算计入工程成本。

18.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支出、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的时点到停止资本化的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且每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且为使该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停止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1) 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并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2) 一般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一般借款利息费用资本化金额 = 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 × 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 所占用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

= 所占用一般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之和 ÷ 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

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 = $\sum$ (所占用每笔一般借款本金 × 每笔一般借款在当期所占用的天数 / 当期天数)

19. 生物资产

20. 油气资产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青龙场立交桥收费经营权、高速公路经营权以及加油站经营权等。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第四条和第九条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但是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

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其他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以及企业合并等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进行计价。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土地使用权等能确定使用寿命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为止的使用寿命期间内采用直线法或工作量法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合同或法律规定的使用年限作为摊销年限。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其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复核后如有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本集团目前无研究开发项目。

4) 土地使用权的核算。土地使用权以评估确认价值或购买成本入账核算。公路沿线土地使用权按公路收费期限平均摊销，其中：

i 经原交通部[交财发(1997)49号]批准，公司收取成渝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的经营期限为30年，土地使用权从1997年7月起按30年收费期平均摊销。

ii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北公司)土地使用权原按28年期平均摊销，预计摊销期从1998年12月21日起至2026年6月30日止。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公路(2001)90号]《关于同意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正式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批复》批准，成都市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的正式收费期限确定为1998年12月21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因收费期限的变化，对土地使用权的摊销年限从2001年1月1日起重新进行确定，截止使用年限确定为2024年6月30日，即自2001年1月1日起以年初土地使用权摊余价值按23.5年期平均摊销。

iii 成雅分公司土地使用权原按28年期平均摊销，预计摊销期从1999年12月28日起至2027年12月27日。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发(2005)15号]《关于成雅高速公路正式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批复》批准，成雅高速公路的正式收费期限确定为2000年1月1日起至2029年12月31日止。因收费期限的变化，对土地使用权的摊销年限从2004年1月1日起重新进行确定，截止使用年限确定为2029年12月31日，即自2004年1月1日起以年初土地使用权摊余价值按26年期平均摊销。

iv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乐公司)公路沿线土地使用权按公路收费期限平均摊销，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关于成(都)乐(山)高速公路正式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批复》[川交发(2007)46号]批准，成乐公司收取车辆通行费的经营期限为30年，土地使用权从2000年1月起按30年收费期平均摊销。

5) 公路经营权的核算

根据财政部[财会(2008)11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的通知》第一条和第五条解释以及参照国际财务报告诠释委员会诠释第12号的相关规定，公路经营权是在成渝高速、成雅高速、城北出口高速、成乐高速公路及成都-自贡-泸州-赤水(川黔界)高速公路成都至眉山(仁寿)段(以下简称成仁高速)的经营期内获授或将获授的向高速公路使用者收取一定费用的权利。公路经营权以成本，即建造或升级该高速公路所收取或应收取的金额的公允价值，减去累计摊销和减值损失列示。

公路经营权所依附的基础设施在运行后发生的支出，比如维护和保养费用，于费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若满足确认标准，则会作为公路经营权之附加成本予以资本化。

本集团的公路经营权采用工作量法（即车流量法）摊销，计算公式如下：

$$q = (B/A)^{1/(n-1)} - 1$$

$$a = q / [(1+q)^n - 1]$$

符号注释如下：

A—第一年的车流量

B—达到饱和流量年度的车流量

n—收费年限

q—年增长率

a—摊销率

其中：

i 成渝高速公路经营权从 1997 年 7 月起第 1 年的摊销率为 1.1577%，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6.5%递增，第 30 年摊销率为 7.1904%，30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本公司经交通部[交财发（1997）49 号]批准的收取车辆通行费经营期限为 30 年，成渝高速公路的正式收费期限确定为 1997 年 10 月 7 日起至 2027 年 10 月 6 日止。2004 年及以后年度新增的成渝高速公路资本化支出第 1 年的摊销率为 4.1353%，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6.5%递增，第 15 年摊销率为 9.9862%，15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是根据伟信顾问（香港）有限公司的《四川成渝交通预测报告》之“加权平均车辆流量乐观方案预测”和“加权平均车辆流量保守方案预测”数中第 1 年和达到饱和流量年度的预测数据分别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成渝高速公路经营权的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4.27%递增，年递增率是根据施伟拨有限公司 2008 年的《成渝高速公路四川段交通量、车辆通行费预测研究》之“乐观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和“保守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中 2008 年和最后一年预测数据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其中：成渝高速公路 1997 年取得的公路经营权 2008 年的摊销率为 3.3262%，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4.27%递增，2027 年 1-9 月的摊销率为 5.4934%，19.75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2004 年及以后年度新增的成渝高速公路资本化支出，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4.27%递增，并在 15 年或剩余经营期孰短的期限内摊销完毕。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成渝高速公路经营权的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3.94%递增，年递增率是根据综智（中国）有限公司 2015 年的《成渝高速公路四川段交通量、车辆通行费收入预测研究》之“基本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和“保守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中 2015 年和最后一年预测数据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其中：成渝高速公路 1997 年取得的公路经营权 2015 年的摊销率为 6.1878%，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3.94%递增，2027 年 1-9 月的摊销率为 7.3421%，12.75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

ii 城北公司的公路经营权从 1998 年 12 月 21 日起第 1 年摊销率为 1.7671%，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4.8%递增，第 28 年摊销率为 6.2663%，28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截止日为 2026 年 6 月 30 日。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公路（2001）90 号]《关于同意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正式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批复》批准，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的正式收费期限确定为 1998

年 12 月 21 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因收费期限的变化，对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经营权的摊销年限从 2001 年 1 月 1 日起重新确定，截止使用年限均确定为 2024 年 6 月 30 日。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经营权 2001 年以前的年摊销率保持不变，从 2001 年起年摊销率改变为 2.286%，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4.8% 递增，第 24 年半年的摊销率为 3.272%，25.5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是根据伟信顾问（香港）有限公司的《城北交通预测报告》之“交通量预测-乐观方案”和“交通量预测-保守方案”数中第 1 年和达到饱和流量年度的预测数据分别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经营权的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3.84% 递增，年递增率是根据中交通力公路勘察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08 年的《城北交通预测研究报告》之“交通量预测结果（乐观方案）”和“交通量预测结果（保守方案）”中 2008 年和最后一年预测数据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经营权 2008 年的摊销率为 4.4539%，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3.84% 递增，2024 年 1-6 月摊销率为 4.0313%，16.5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经营权的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4.09% 递增，年递增率是根据综智（中国）有限公司 2015 年的《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交通量、车辆通行费收入预测研究》之“交通量及预测结果（基本方案）”和“交通量及预测结果（保守方案）”中 2015 年和最后一年预测数据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经营权 2015 年的摊销率为 8.8246%，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4.09% 递增，2024 年 1-6 月摊销率为 6.2661%，9.5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

iii 成雅分公司的公路经营权从 1999 年 12 月 28 日起第 1 年摊销率为 1.2814%，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6.8% 递增，第 28 年摊销率为 7.5032%，28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预计截止使用年限为 2027 年 12 月 27 日。2005 年 2 月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发（2005）15 号]《关于成雅高速公路正式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批复》批准，成都成雅高速公路的正式收费期限确定为 200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止。因收费期限的变化，对成雅高速公路经营权年限从 2004 年 1 月 1 日起重新确定，截止使用年限均确定为 2029 年 12 月 31 日。公路经营权 2004 年以前的年摊销率保持不变，从 2004 年起年摊销率改变为 1.5006%，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6.8% 递增，第 26 年摊销率为 7.7721%，26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是根据柏诚（亚洲）有限公司的《成雅交通预测、运作及养护成本估计报告》之“交通预测概要保守方案”和“交通预测概要乐观方案”数中第 1 年和达到饱和流量年度的预测数据分别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2008 年及以后年度新增的成雅高速公路资本化支出，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6.80% 递增，并在 15 年或剩余经营期孰短的期限内摊销完毕。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成雅高速公路经营权的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5.75% 递增，年递增率是根据综智（中国）有限公司 2015 年的《成雅高速公路交通量、车辆通行费收入预测研究》之“基本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和“保守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中 2015 年和最后一年预测数据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其中：成雅高速公路 1999 年取得的公路经营权 2015 年的摊销率为 4.3788%，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5.75% 递增，15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

iv 成乐公司的公路经营权从投入使用起第 1 年折旧率为 1.1745%，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6.41915% 递增，第 30 年折旧率为 7.1356%，30 年合计折旧率为 100%；预计截止使用年限为 2029 年 12 月 31 日。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是根据施伟拔有限公司的《四川省成都至乐山高速公

路交通量及车辆通行费收入预测研究》之“未来交通量和通行费收入预测”中 2029 年的基本方案下成乐项目公路日均流量预测数据和 2000 年的实际年均日交通量计算的。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2007 年及以后年度新增的成乐高速公路资本化支出，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6.41915% 递增，并在 15 年或剩余经营期孰短的期限内摊销完毕。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成乐高速公路经营权的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4.94% 递增，年递增率是根据综智（中国）有限公司 2015 年的《成乐高速公路交通量、车辆通行费收入预测研究》之“基本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和“保守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中 2015 年和最后一年预测数据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成乐高速经营权 2015 年的摊销率为 4.6552%，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4.94% 递增，最后一年 2029 年摊销率为 9.1431%，15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

v 成仁分公司的公路经营权从 2012 年 9 月 18 日起第 1 年摊销率为 1.5105%，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4.9792% 递增，第 30 年摊销率为 6.1775%，30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预计截止使用年限为 2042 年 9 月 17 日。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是根据施伟拔有限公司的《成都-自贡-泸州-赤水高速公路项目（成都至眉山段）交通量、通行费收入及营运养护费用预测研究报告》之项目公路交通量与通行费收入“基本方案”和“乐观方案”数中第 1 年和达到收费期限截止年度的预测数据分别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成仁高速公路经营权的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4.6438% 递增，年递增根据综智（中国）有限公司 2015 年的《成仁高速公路交通量、车辆通行费收入预测研究》之“基本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和“保守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中 2015 年和最后一年预测数据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成仁高速经营权 2015 年的摊销率为 1.8314%，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4.6438% 递增，最后一年 2042 年摊销率为 5.1089%，28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22. 长期资产减值

(1) 本集团于年末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其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资产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对是否存在下列各种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进行判断，如发现资产存在下述减值迹象的，则进行减值测试：1) 资产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

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低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已发生减值的迹象。

（2）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是根据年末各项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预计可收回金额按如下方法估计：1）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2）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有法律约束力的销售协议价格减去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金、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3）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在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后，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按照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资产组的认定：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第二条、第十八条第二至四款和该准则应用指南第四项的规定，公司以每条收费路段的高速公路及附属设施作为资产组，各控股子公司（含直接、间接方式控股）分别作为单独的资产组。现有资产业务变化、管理方式变化、对这些资产的持续使用和处置决策方式以及市场发生重大变化，导致现行资产组划分不再适合实际情况的，在履行相应的程序重新确定资产组，并按《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第二十七条的规定进行信息披露。新增资产需要单独认定资产组的，不作为资产组的变化处理。

23.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加油站资产改良支出、装修费等，以实际发生的支出记账。该费用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如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1）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等；2）职工福利费；3）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4）住房公积金；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6）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为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公司现暂无设定受益计划。

年金计划的主要内容：1) 参加人员范围：试用期满、合同期限在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在岗职工。2) 资金筹集方式：年金所需费用由公司和职工个人共同缴纳。公司缴费按参加人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5% 缴纳，并随国家政策调整而调整。个人缴费比例按本人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1% 缴纳。3) 年金基金管理方式：年金基金实行完全积累，采用个人账户方式进行管理。由公司年金理事会（受托人）负责委托一个投资管理人进行投资管理、委托一个托管人对投资过程进行监控。投资运营收益与风险（损失）并入企业年金基金，并由账户管理人按照受托人指令将其分配到个人账户。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时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25.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其结果须由某些未来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才能决定的不确定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初始计量：在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后，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清偿预计负债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确定预计负债的金额时不应考虑预期处置相关资产形成的利得。

(3) 预计负债的后续计量：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4) 其他确认预计负债的情况

1) 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的, 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 确认为一项预计负债。待执行合同, 是指合同各方尚未履行任何合同义务, 或部分地履行同等义务的合同。亏损合同, 是指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

2) 本集团承担的重组义务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 确认为一项预计负债。同时存在下列情况时, 表明企业承担了重组义务: 有详细、正式的重组计划, 包括重组涉及的业务、主要地点、需要补偿的员工人数及其岗位性质、预计重组支出、计划实施时间等, 该重组计划已对外公告。

3) 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在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长期应收款或其他应收款)至零后, 按照合同和协议约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 将预计承担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6. 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 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 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负债; 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 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 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 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目前无股份支付。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归类为债务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 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 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 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 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利润分配处理, 回购或注销作为权益变动处理。

目前, 本集团无优先股、永续债金融工具。

28. 收入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车辆通行费收入、其他商品销售收入、提供劳务收入、BT 业务及与其相关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等, 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1) 车辆通行费收入, 包括本集团通过四川省联网收费系统收取的经四川省交通厅高速公路监控结算中心(以下简称高速公路结算中心)清分结算确认属于本集团的车辆通行费收入, 以及由其他四川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单位代收的经高速公路结算中心清分结算确认属于本集团的车辆

通行费收入。通过四川省联网收费系统收取的车辆通行费，同时满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这两个条件时予以确认。

本集团现行道路收费标准如下：

1) 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发(2005)127号]《关于成(都)渝(重庆)高速公路四川段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标准调整的批复》批准，成渝高速公路(四川段)226公里调整后的收费标准如下：

车辆类别	公路通行费标准	龙泉山隧道通行费标准
一类客货车	0.35 元/车公里	5.00 元/每车次
二类客货车	0.70 元/车公里	10.00 元/每车次
三类客货车	1.05 元/车公里	15.00 元/每车次
四类客货车	1.40 元/车公里	20.00 元/每车次
五类货车	1.75 元/车公里	25.00 元/每车次

2) 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发(2005)136号]《关于成都市经营性公路项目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标准调整的批复》批准，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青龙场立交桥—白鹤林)10.35公里收费标准如下：

车辆类别	城北出口收费站(含青龙立交3元)	三环立交匝道收费站*
一类车	8.00 元/车.次	4.00 元/车.次
二类车	16.00 元/车.次	8.00 元/车.次
三类车	24.00 元/车.次	12.00 元/车.次
四类车	32.00 元/车.次	16.00 元/车.次
五类车	40.00 元/车.次	20.00 元/车.次

* 2010年已停止对三环路匝道收费站收取通行费。

3) 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发(2005)129号]《关于成(都)雅(安)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标准调整的批复》批准，成雅高速公路144.2公里调整后的收费标准如下：

车辆类别	成都至青龙场收费标准	青龙场至雅安收费标准	金鸡关隧道通行费标准
一类客货车	0.45 元/车公里	0.35 元/车公里	3.00 元/每车次
二类客货车	0.90 元/车公里	0.70 元/车公里	6.00 元/每车次
三类客货车	1.35 元/车公里	1.05 元/车公里	9.00 元/每车次
四类客货车	1.80 元/车公里	1.40 元/车公里	12.00 元/每车次
五类货车	2.25 元/车公里	1.75 元/车公里	15.00 元/每车次

4) 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发(2005)126号]批准，成乐高速公路86.4公里收费标准如下：

车型分类	车型分类标准	收费标准
客货车	一类	7座(含)以下客车；2吨(含)以下小货车
	二类	8座—19座客车；2吨以上至5吨(含)货车
	三类	20座—39座客车；5吨以上至10吨(含)货车

车型分类		车型分类标准	收费标准
	四类	40 座（含）以上客车；10 吨以上至 15 吨（含）货车	1.40 元/车·公里
货车	五类	15 吨以上货车	1.75 元/车·公里

5) 成仁高速公路 106.613 公里试收费期间收费标准如下：

车辆类别	成都至双流县永兴镇收费标准（六车道）	双流县永兴镇至眉山段收费标准（四车道）	二峨山隧道
一类客货车	0.60 元/车公里	0.50 元/车公里	8.00 元/每车次
二类客货车	1.20 元/车公里	1.00 元/车公里	16.00 元/每车次
三类客货车	1.80 元/车公里	1.50 元/车公里	24.00 元/每车次
四类客货车	2.40 元/车公里	2.00 元/车公里	32.00 元/每车次
五类货车	3.00 元/车公里	2.50 元/车公里	40.00 元/每车次

备注 1：上述一至五类客货车车型分类及车型分类标准如下：

车型分类	车型分类标准
一类车	7 座（含）以下轿车、小型客车；2 吨（含）以下小货车。
二类车	8 座—19 座客车；2 吨以上至 5 吨（含）货车。
三类车	20 座—39 座客车；5 吨以上至 10 吨（含）货车，20 英尺集装箱车。
四类车	40 座（含）以上客车；10 吨以上至 15 吨（含）货车，40 英尺集装箱车。
五类车	15 吨以上货车。

备注 2：货车按照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发（2007）14 号]批复和收费标准（0.075 元/吨·公里）同步实施计重收费；

6) 根据四川省交通厅[川交发（2006）11 号]《关于实施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及标准调整有关事宜的通知》，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道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标准及调整工作按上述 18.2.1、18.2.2、18.2.3、18.2.4 所对应的已批复文件从 2006 年 4 月 10 日起实施。

7) 根据四川省交通厅、物价局[川交发（2007）14 号]《关于联网高速公路实施货车计重收费的批复》规定，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道路自 2007 年 6 月 1 日对货车实行计重收费（上述 4 段高速公路的货车收费标准不再执行），收费标准如下：计重收费路段以收费站出口现场计量的车货总重和里程，按下列基本费率标准分正常装载合法运输和超过公路承载能力运输两种情况计算车辆通行费。

A、基本费率标准：高速公路 0.075 元/吨·公里；桥梁、隧道 0.65 元/吨·公里。

B、正常装载合法运输通行费计算办法

车货总重量	计重收费计算办法（对正常装载的货车给予 20% 车辆通行费优惠）*
小于 20t（含 20t）	按基本费率计算
20t—40t（含 40t）	① 20t 及以下部分，按基本费率计算；② 20t 以上部分，其费率按基本费率线性递减到基本费率的 50% 计算。
大于 40t	① 20t 及以下部分，按基本费率计算；② 20t 以上部分，其费率按基本费率线性递减到基本费率的 50% 计算；③ 超过 40t 的部分按基本费率的 50% 计算。

*自 2007 年 6 月 1 日起四川省对货运车辆行驶高速公路实施计重收费政策，在货车计重收费试行期限内（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止），对正常装载货车给予 20%通行费优惠。目前该试行期已经到期，但公司因尚未接到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关于该事项的正式批复，四川省货车通行费优惠征收政策仍在继续执行。

C、超过公路承载能力运输通行费计算办法

车货总重量	计重收费计算办法
超过 30%以内（含 30%）	正常装载（不超限标准）的货车按正常基本费率计算。
超过 30%—100%（含 100%）	①正常及不超过 30%的部分，按正常基本费率计算； ②超过 30%以上的部分，按基本费率的 3 倍线性递增至 5 倍计收。
超过 100%以上	①正常及不超过 30%的部分，按正常基本费率计算，暂给予 20%车辆通行费优惠； ②超过 30%—100%的部分，按基本费率的 3 倍线性递增至 5 倍计收； ③超过 100%以上的部分，按基本费率的 5 倍计收。

（2）其他商品销售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房地产商品收入已将房屋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不再对该房产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房产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房地产销售收入的实现。即公司在房屋完工并验收合格，已在公共媒体上发布交房公告，签订了销售合同，取得了买方付款证明，并办理完成商品房实物移交手续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对公司已通知买方在销售合同规定时间内办理商品房实物移交手续，而买方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完成商品房实物移交手续且无正当理由的，在其他条件符合的情况下，公司在通知所规定的时限结束后即确认收入的实现。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1）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收入：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2）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确认租金收入。

（4）提供劳务收入

1）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按照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具备以下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确定；交易中已发生的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BOT 业务收入的确认：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的第一条和第五条的规定，在 BOT 经营方式下，公司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建造合同收入按照收取或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

（5）BT 业务收入的确认

1) 涉及的 BT 业务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A、合同授予方为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或政府授权进行招标的企业; B、合同投资方为按照有关程序取得合同的企业(以下简称合同投资方, 按照规定设立项目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进行项目建设和运营; C、合同中对所建造公共基础设施的质量标准、工期、移交的对象、合同总价款及其分期偿还等作出约定, 同时在合同期满, 合同投资方负有将有关公共基础设施移交给合同授予方或其指定的单位, 并对基础设施在移交时的性能、状态等作出明确规定。

2) 与 BT 业务相关收入的确认

A、建造期间, 项目公司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 建成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

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 项目公司可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 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 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处理。

建造过程如发生借款利息,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处理。

B、项目公司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 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 不应确认建造服务收入, 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确认为金融资产。

3) BT 业务所建造基础设施不应作为项目公司的固定资产。

4) 在 BT 业务中, 授予方可能向项目公司提供除基础设施以外其他的资产, 如该资产构成授予方应付合同价款的一部分, 不作为政府补助处理。项目公司自授予方取得资产时, 以其公允价值确认, 未移交基础设施前应确认为一项负债。

(6) 建造合同收入

本集团在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区分和可靠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确定时,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时, 合同完工进度根据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时, 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 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 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 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 应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 不确认收入。

于期末对建造合同进行检查, 如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时, 提取损失准备, 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7) 租赁业务收入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收入确认原则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 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对于或有租金, 在实际发生时确认为当期收入。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 出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也可采用。存在免租期的情况下, 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 按照直线法或者其他合理方法进行分配, 免租期内应确认租赁收入。在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的某些费用的情况下, 将该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 并将余额在整个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2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1 元）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为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出租方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年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年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因原预测的交通流量同实际的情况已产生了一定的差异，本年度，我司聘请了专业的交通顾问对成渝高速、成雅高速、成乐高速、成仁高速及城北出口高速等五条高速公路在各自特许经营期内的交通流量进行了重新评估，并依照重新预测的交通流量调整了高速公路经营权在特许经营期限内之工作量法（车流量法）的摊销率。	董事会批准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度无形资产将减少 2,061.90 万元，应交税费将减少 309.29 万元，净利润将减少 1,752.62 万元。

其他说明

34. 其他**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扣除进项税后的增值额	6%、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5%
四川蜀工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15%
四川蜀厦实业有限公司	15%
其他*	25%

*除上述所列纳税主体之外，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其他公司执行 25%企业所得税税率。

2. 税收优惠

(1) 根据 2011 年 7 月 27 日《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及《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关于认真落实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12 年第 7 号），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 以上的企业，经企业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可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及子公司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公司、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等符合上述优惠文件规定，享受西部大开发减按 15% 税率执行。当年度所得税税率之税务机关优惠批复文件于次年取得，由于 2015 年度本公司及现享有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子公司之经营业务未发生改变，2015 年仍暂按 15% 企业所得税率计缴所得税。上年度所得税批文于本年度取得情况如下表：

纳税主体名称	主管税务机关批文
本公司	四川省国家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备案批复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成都市武侯地方税务局[成武地税通（2015）016 号]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川地税直通（2015）1003 号]
四川蜀工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地方税务局[龙地税通[2015]62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
四川蜀厦实业有限公司**	成都高新区地方税务局[成高地税函（2015）34 号]

*根据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川经信产业函（2014）437 号】《关于确认四川恒芯科技有限公司等 20 户企业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的批复》，确认该子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国家发改委第 21 号令）、《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1 年修订）、《中西部地区外商投资优势产业目录》（2013 年修订）中的鼓励类产业。2015 年 4 月 9 日，根据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地方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龙地税通）【2015】62 号），

同意四川蜀工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予以备案。由于该税收优惠一年一批，且估计本年度仍符合上述优惠条件，故本年度暂按 15%企业所得税率执行。

**根据成都市高新区地方税务局【成高地税函（2015）34 号】的批复，确认该子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第 24 类第 6 项“公路管理服务、应急保障系统开发与建设”，且上述收入占总收入的 70%以上，于 2015 年 6 月 26 日取得成都高新区地方税务局批复，同意该子公司 2014 年度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由于该税收优惠一年一批，且估计本年度仍符合上述优惠条件，故本年度暂按 15%企业所得税率执行。

3. 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7,169.29	112,231.15
银行存款	3,063,076,052.78	3,575,165,194.70
其他货币资金	139,565,936.48	176,799,614.83
合计	3,202,799,158.55	3,752,077,040.6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8,061.63	25,950.05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是保证金存款及存出投资等款项，其中保函保证金 123,506,465.96 元、信用证保证金 11,685,468.47 元，为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4,996,392.77	98.23	1,615,000.00	0.44	363,381,392.77	560,945,070.19	99.49	1,615,000.00	0.29	559,330,070.1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 款	6,586,071.80	1.77	242,938.00	3.69	6,343,133.80	2,887,935.88	0.51	242,938.00	8.41	2,644,997.88
合计	371,582,464.57	100.00	1,857,938.00	/	369,724,526.57	563,833,006.07	100.00	1,857,938.00	/	561,975,068.0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仁寿县重点交通建设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107,787,892.84			
四川达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7,456,444.62			
四川省川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37,402,798.00			
四川成都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6,141,675.00			
四川成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565,632.10			
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8,548,878.00			
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7,397,362.00			
四川达陕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5,588,916.00			
四川雅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3,771,910.04			
四川成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910,834.00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四川石油分公司	7,325,517.09			
浙江八咏公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672,827.00			
四川路桥集团项目经理部	4,246,412.30			
成都西航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207,308.20			
四川成德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3,819,051.00			
四川巴达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3,660,486.00			
待收川0川A通行费收入	3,281,490.00			
四川兴蜀公路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461,640.00			
四川巴广渝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公司	1,897,284.00			
内江经济开发区管	1,615,000.00	1,615,000.00	100.00	账龄较长,可回

理委员会				收性小
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公路管理局	1,090,638.22			
四川九寨黄龙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1,082,103.36			
四川巴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064,293.00			
合计	364,996,392.77	1,615,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自隆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956,850.00			
四川郎川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747,291.47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第三工程分公司	636,293.96			
四川向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25,000.00			
成都路桥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560,687.33			
四川巴中川高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4,783.00			
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470,000.00			
四川达万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376,393.00			
四川纳黔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15,344.00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12,400.00			
彭州市交通局	208,089.50			
四川川交道桥试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185,236.10			
四川广甘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65,318.03			
成都市交通委员会	123,660.00	123,660.00	100.00	账龄较长，可回收性小
成都宜居水城城乡交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20,000.00			
内江宏兴市政工程公司	107,028.00	107,028.00	100.00	工程款，账龄较长，可回收性小
成都汇尚品商贸有限公司	88,400.00			
辽宁同鑫建设有限公司	77,655.00			
成都新景象科贸有限公司	65,000.00			
四川聚时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8,700.00			
四川高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8,000.00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四川华瑞实业有限公司	14,752.92			
温江新城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14,200.00			
四川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高速公路支队成雅高速公路二大队	13,029.71			
四川汉源樱桃酒厂	12,250.00	12,250.00	100.00	租赁款，账龄较长，可回收性小
其他零星	29,709.78			
合计	6,586,071.80	242,938.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仁寿县重点交通建设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非关联方	107,787,892.84	1 年以内 1-2 年	29.01	
四川达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57,456,444.62	1 年以内	15.46	
四川省川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37,402,798.00	1 年以内	10.07	
四川成都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关联方	26,141,675.00	1 年以内	7.04	
四川成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20,565,632.10	1 年以内	5.53	
合计		249,354,442.56		67.1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16,161,698.22	23.37	50,504,226.63	6.62
1 至 2 年	2,146,079.17	0.23	711,212,270.45	93.25
2 至 3 年	705,714,390.50	76.29	943,080.00	0.12
3 年以上	982,127.12	0.11	39,047.12	0.01
合计	925,004,295.01	100.00	762,698,624.2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主要为：1) 预付仁寿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之土地保证金及交易费 668,862,450.00 元，由于第二期土地款尚未支付、相应土地尚未实际交付，故尚未结算该预付土地款项；2) 预付仁寿县地方税务局购买土地的相关税费 31,877,550.00 元，由于对应的土地款未结转，故尚未结转。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备注
仁寿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668,862,450.00	2-3 年	72.31	预付土地保证金及交易费
中交第一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63,489,734.00	1 年以内	6.86	工程款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6,947,905.00	1 年以内	3.99	工程款
仁寿县地方税务局	31,877,550.00	2-3 年	3.45	预付购买土地的相关税费
江西省交通工程集团公司	20,223,692.00	1 年以内	2.19	工程款
合计	821,401,331.00		88.80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7,409,160.30	12,692,252.22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17,409,160.30	12,692,252.22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94,125,430.53	95.36	105,094,652.91	15.14	589,030,777.62	517,931,594.31	94.69	106,961,889.04	20.65	410,969,705.2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775,957.58	4.64	3,571,491.10	10.57	30,204,466.48	29,046,346.98	5.31	4,151,531.10	14.29	24,894,815.88
合计	727,901,388.11	100.00	108,666,144.01	/	619,235,244.10	546,977,941.29	100.00	111,113,420.14	/	435,864,521.1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四川巴中川高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4,003,513.00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高速公路监控结算中心	100,840,563.54			待收通行费收入
四川藏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91,786,628.22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双流县交通运输局	80,172,496.43			履约保证金和代垫征地拆迁款的收益等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52,260,963.42	52,260,963.42	100.00	①
天府新区仁寿视高管理委员会	25,384,591.77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四川成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241,537.00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成都西航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7,283,685.80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四川路桥集团项目经理部	13,340,405.00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公路管理局	11,639,969.00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省信托光华办	11,254,814.32	11,254,814.32	100.00	②
星源公司(基建转入)	10,066,700.00	10,066,700.00	100.00	③
成都市交通委员会	10,000,000.00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遂广高速公路建设协调领导小组	10,000,000.00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仁寿县国土资源局	16,943,076.30			资金财务成本收入
四川雅康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9,164,189.00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通发通信公司	7,800,000.00	7,800,000.00	100.00	④
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	7,468,944.49	7,468,944.49	100.00	⑤
四川省川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7,177,506.00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7,055,726.00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蓬溪县高速公路	6,304,130.00			单位往来款等

建设协调领导小组				
新纪元公司（基建转入）	6,110,000.00	6,110,000.00	100.00	①
汉源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6,000,000.00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四川攀西高速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5,995,250.90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中交第四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汶马高速公路 C8 标项目经理部	5,183,291.00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四川雅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5,137,705.00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四川达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550,658.71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眉山市国土局（眉山市东坡区象耳镇永兴碎石料场土地）	4,006,715.28	4,006,715.28	100.00	①
四川成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952,738.45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遂（宁）西（充）高速嘉陵段建设协调指挥部	3,750,400.00			其他等
四川省川南高等级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816,531.00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销售分公司	2,222,047.50			单位往来款等
成华区交通局	2,165,931.50	2,165,931.50	100.00	城北指挥部拆迁款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市政分公司	2,000,000.00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仁寿荣达混凝土有限公司	2,000,000.00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四川达陕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735,034.00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1,600,000.00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四川建设网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0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四川成都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19,280.00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贵州高速公路开	1,507,380.00			履约保证金及工

发总公司营运管理中心				程质保金等
武胜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1,500,650.00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新华亚太（深圳）公司	1,442,908.90	1,442,908.90	100.00	⑥
四川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高速公路支队成渝高速公路二大队	1,400,000.00			其他等
成华区三环路建设指挥部	1,377,675.00	1,377,675.00	100.00	旧成都收费站拆迁补偿款
其他应收款个人	1,175,376.00			其他等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	1,140,000.00	1,140,000.00	100.00	成雅指挥部往来款
仁寿县重点交通建设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1,046,418.00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遂（宁）西（充）高速公路西充段建设协调指挥部	1,000,000.00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合计	694,125,430.53	105,094,652.91	/	/

①2003 年以前修建成乐高速公路时，成乐公司在乐山市和眉山市征用的土地使用权，当时已支付土地出让成本，后因成乐公司没有进行后续开发，相关国有土地管理部门分别要求收回土地，并签约同意补偿成乐公司的征地成本（支付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及相关费用），后经协商和催收，至今仍有上述账列余额未收到，成乐公司认为可回收性已很小，未来现金流的现值难以可靠估计，已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②2002 年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光华办事处（简称省信托光华办事处）公告机构行政解散（破产）清算，公司于 2002 年将该存款本息 11,168,564.32 元转入“其他应收款”并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2005 年根据撤销省信托公司光华办事处清算组的“债权确认书”确认历年应收利息 86,250.00 元，2005 年已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③1999 年 9 月 9 日，川高总公司和乐山星源公司签定《股本金调整协议书》，由川高总公司承担乐山星源公司提前到位成乐公司的股本金利息。成乐公司代川高总公司向乐山星源公司支付利息 8,750,000.00 元，其中 1998 年 6 月 18 日支付 6,000,000.00 元、1999 年 9 月 21 日支付 2,750,000.00 元；另 1,316,700.00 元是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川财监督（2003）6 号]《关于对成乐高速公路建设项目竣工决算有关问题的检查结论和处理决定》规定应向乐山星源公司收取的工程转包收益。乐山星源公司为成乐公司股东之一，对上述款项与成乐公司存在争议，成乐公司多次向乐山星源公司催收上述款项，但均未果。上述款项发生时间距今年代久远，且川高总公司对成乐公司代付的 8,750,000.00 元并不予确认，成乐公司认为收到这些款项的不确定性很大，未来现金流的现值难以可靠估计，成乐公司据此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④是 1997 年 4 月支付四川速通通发通信有限公司的投资款，原列长期股权投资，但迄今未收到该公司合同、章程、验资报告等而暂列的款项，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⑤截止 2009 年末，公司及子公司蜀海公司在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以下简称省信托公司）存款本息合计为 26,649,400.10 元，其中公司存款本息为 11,179,170.18 元，蜀海公司存款本息为 15,470,229.92 元；公司在四川省建设信托投资公司（以下简称省建设信托公司）存款本息为 1,002,133.51 元，因省信托公司与省建设信托公司合并重组，将上述款项转为其他应收款并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2010 年 4 月 9 日，经四川省国资委【川国资产权（2010）21 号】《关于四川成渝公司与省信托公司及省建信公司债权处置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本公司对省信托公司、省建设信托公司的债权 15,228,764.12 元（其中：公司拥有省信托公司的可转股部分债权 6,283,621.33 元，公司收购蜀海公司拥有的省信托可转股部分债权 8,695,553.00 元，公司持有省建设信托公司的可转股债权 249,589.79 元）转为对新组建的四川信托投资公司出资，占新四川信托投资公司总股本的 1.1715%；实施上述债转股后，对公司及蜀海公司分别拥有的省信托公司剩余债权 4,895,548.85 元、6,774,676.92 元，公司拥有的省建设信托公司剩余债权 754,347.56 元转为对新设立的资产经营公司债权。2010 年 4 月 16 日，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取得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10000000155087 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据此，公司将原计提的省信托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4,979,174.33 元、省建设信托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49,589.79 元予以转回。截止 2010 年末，公司账面应收省信托公司 11,670,225.77 元，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670,225.77 元；应收省建设信托公司 752,543.72 元，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52,543.72 元。

根据省信托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9 月 1 日、2015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债权人会议第一次及第二次全体会议，依据省信托公司债务清收情况和资产状况对债权人进行了部分支付，截至 2015 年末，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计收回该债权本金总额的 36%，即 4,201,281.28 元（本公司 1,762,397.59 元、蜀海公司 2,438,883.69 元），相应累计转回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4,201,281.28 元，其中：1）2014 年按各债权人与省信托公司签署的《债务处置协议书》确定的剩余债权本金总额的 20%进行了第一次支付，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计收回债权 2,334,045.15 元，相应转回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2,334,045.15 元；2）2015 年按各债权人单位剩余债权本金的 20%进行第二次支付，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计收回债权 1,867,236.13 元，相应转回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1,867,236.13 元。

⑥为成乐公司与新华亚太（深圳）公司筹建东禾成乐公司（迄今未成立）发生的相关费用，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成都市龙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87,030.00			
四川旭坤建筑工程实业有限公司	985,000.00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	952,703.00			
夹江县国土局(夹江县界牌镇永兴碎石料场土地)	944,640.00	944,640.00	100.00	无法收回
四川广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			
国网四川蓬溪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866,800.00			
内江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800,000.00			
仁寿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800,000.00			
四川省建设信托投资公司	752,543.72	752,543.72	100.00	详见上述“其他应收款”(1)⑤
遂广2分部	679,400.00			
四川蓬溪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656,700.00			
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33,992.00			
四川巴广渝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624,925.00			
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23,590.21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10,419.00			
四川省交通厅绕城(东段)高速公路管理处	600,000.00			
四川省公路工程监理事务所	541,925.83			
仁寿县财政局	500,000.00			
四川腾达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487,929.23			
自隆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482,786.00			
四川省仁寿县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466,506.00			
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461,596.00			
国网四川武胜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445,500.00			
待收川0川A通行费收入	417,242.00			
汇龙建筑公司	345,000.00	345,000.00	100.00	预付款,指挥部转入,无法收回
国网四川巴中市巴州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343,200.00			
开发办公室	330,378.00	330,378.00	100.00	无法收回
武胜县沿口镇财政所	330,000.00			
都江堰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300,000.00			
四川遂宁绵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00,000.00			
人民日报《大地》月刊	280,000.00	280,000.00	100.00	账龄长,无法收回
遂广3分部	270,000.00			
四川华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4,424.50			
四川九寨黄龙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259,968.4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资阳分公司	253,174.86			
国网四川泸定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242,000.00			
雅安名山国土局	240,000.00	240,000.00	100.00	土地款,指挥部转入,无法收回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遂(宁)西(充)高速公路西充段建设协调指挥部	230,000.00			
遂广1分部	225,000.00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仁寿县供电分公司	220,0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成都销售分公司	217,252.08			
仁寿县城管局	194,155.00			
四川巴达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73,710.00			
成都鸿福劳务有限公司	169,880.65			
仁寿县国土资源局	160,000.00			
蓬溪县高速公路建设协调领导小组	158,900.00			
国网四川资阳市雁江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157,300.00			
四川坤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3,000.00			
仁寿片区项目经理部	150,000.00			
遂西路面项目部	150,000.00			
武胜县赛马镇财政所	150,000.00			
成都鑫熙建材有限公司	135,000.00			
夹江	121,225.00	121,225.00	100.00	无法收回
蓬溪县高坪镇人民政府	120,000.00			
四川省电力公司眉山仁寿供电局	120,000.00			
四川纳黔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18,999.00			
四川彭山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108,496.26			
西川送变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3,627.71	103,627.71	100.00	无法收回
事故处理费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西充县昌松爆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备用金(汇总)	4,649,331.22			
其他零星单位	5,110,706.90	354,076.67	100.00	账龄长,无法收回
合计	33,775,957.58	3,571,491.1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447,276.1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	1,867,236.13	货币资金收回
蒲江县人民检察院	580,040.00	货币资金收回
合计	2,447,276.13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462,888,598.18	285,085,223.31
单位往来款等	30,486,952.62	109,432,325.36
备用金	4,074,331.22	4,481,796.30
其他等	230,451,506.09	147,978,596.32
合计	727,901,388.11	546,977,941.2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巴中川高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	104,003,513.00	1年以内及1-2年	14.29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高速公路监控结算中心	代收通行费收入	100,903,110.54	1年以内及1-2年	13.86	
四川藏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91,786,628.22	1年以内	12.61	
双流县交通运输局	履约保证金和代垫征地拆迁款的收益	80,172,496.43	1-2年及2-3年和3-4年	11.01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被收回土地补偿款	52,260,963.42	5年以上	7.18	52,260,963.42
合计	/	429,126,711.61	/	58.95	52,260,963.4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其他说明：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4,105,761.40		144,105,761.40	58,898,857.33		58,898,857.33
在途物资	10,253,640.77		10,253,640.77	12,523,632.10		12,523,632.10
库存商品	8,027,303.29		8,027,303.29	7,497,575.91		7,497,575.91
工程施工	331,742,801.74		331,742,801.74	203,356,702.04		203,356,702.04
开发成本	1,198,711,993.48		1,198,711,993.48	1,068,666,477.90		1,068,666,477.90
合计	1,692,841,500.68		1,692,841,500.68	1,350,943,245.28		1,350,943,245.28

开发成本（房地产）项目明细如下：①至②所述项目分期开发，则所述的开工时间、预计竣工时间及预计总投资为年末在建开发产品的开工时间、预计竣工时间及预计总投资。

①土地开发（拟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预计开工时间	预计投资额（万元）	期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仁寿响水村 2013-38 地块			7,962,790.00	7,962,790.00	
北城时代项目	2016 年	307,489.27	819,387,854.04	793,814,267.41	
小计			827,350,644.04	801,777,057.41	

②房屋开发（在建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本批竣工时间	预计投资额（万元）	期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北城时代一期	2014.10	2016	70,992.00	241,315,833.86	396,934,936.07	
小计				241,315,833.86	396,934,936.07	

(2). 存货跌价准备

无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年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4,853,205.00 元，其中本年计入存货成本的资本化借款费用为 4,158,262.50 元（2014 年：694,942.50 元）。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双流县交通局 BT 项目回购款	213,340,836.62	524,200,203.71
成都市新都区人民政府补偿款	5,033,566.54	4,418,509.96
将于 2016 年收回的分期融资租赁款	134,456,556.29	
合计	352,830,959.45	528,618,713.67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是从长期应收款报表项目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长期应收款。

13、其他流动资产

不适用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97,949,684.52		297,949,684.52	158,823,898.92		158,823,898.9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70,782,920.40		70,782,920.40	81,467,134.80		81,467,134.80
按成本计量的	227,166,764.12		227,166,764.12	77,356,764.12		77,356,764.12
合计	297,949,684.52		297,949,684.52	158,823,898.92		158,823,898.92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29,594,059.78			29,594,059.78
公允价值	70,782,920.40			70,782,920.4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41,188,860.62			41,188,860.62
已计提减值金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本公司与子公司成都蜀海公司合计持有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截至本年末股票数量为 16,694,085.00 股，该公司股票 A 股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收盘价为 4.24 元/股，本年度收到该公司分配的现金红利为 3,105,099.81 元。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2.87	
四川信托投资公司	29,286,764.12			29,286,764.12					1.1715	3,514,500.00
四川交投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	
四川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	
成都城北高速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190,000.00		190,000.00							
成都城北高速交通加油站有限公司	380,000.00			380,000.00					19.00	342,000.00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合计	77,356,764.12	150,000,000.00	190,000.00	227,166,764.12					/	3,856,500.00

*该公司自成立开业以来，经营严重亏损，经 2015 年 8 月 7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注销，于年末收回该项投资剩余资产分配 1,579.94 元，相应减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0,000.00 元、结转投资收益（投资损失）188,420.06 元。

**2015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与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GLRS-1-A-133-001 的《国联信托·瑞司系列固定收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之资金信托合同》，本公司认购优先 A 类信托单位要素：①编号：第 133 期；②存续期限：720 天；③起息日期：以资金到账为准；④预期年收益率：5.2%；⑤认购金额：150,000,000.00 元（壹亿伍仟万元）；⑥预计到期日为起息日起两年，自起息日起每隔半年可申请提前赎回，需提前 3 个工作日提出书面申请。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完成了上述信托合同约定金额的认购。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①融资租赁款	478,899,425.96		478,899,425.96				5.06%-8.53%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52,721,469.81		-52,721,469.81				
②成都市新都区人民政府	52,196,558.86		52,196,558.86	57,230,125.40		57,230,125.40	
③仁寿县国土资源局	182,317,853.70		182,317,853.70	186,447,659.07		186,447,659.07	5.25%

④双流县交通运输局	231,668,090.04		231,668,090.04	334,247,087.74		334,247,087.74	5.25%-6.15%
⑤仁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91,989,462.21		291,989,462.21	65,900,524.59		65,900,524.59	--
⑥天府新区仁寿视高管理委员会	194,985,583.23		194,985,583.23				--
⑦仁寿县水务局	86,698,196.59		86,698,196.59				--
⑧仁寿县重点交通建设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25,966,232.91		25,966,232.91				--
合计	1,544,721,403.50		1,544,721,403.50	643,825,396.80		643,825,396.80	/

②根据城北公司（简称甲方）与新都区人民政府（简称乙方）、成都市交通委员会（简称丙方）于2006年12月29日签订的协议书，甲方停止对城北出口大件公路高笋塘至三河场段的通行车辆收取通行费，乙方以财政资金对甲方债务以每年等额的方式进行补偿，直至甲方债务本息结清为止。乙方从2007年1月起每年6月30日前以等额1,300万元向甲方支付补偿费，支付年限为17年，第17年支付尾款380.21万元。2007年2月26日，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发（2007）9号]《关于城北出口高笋塘至三河场段公路停止收取车辆通行费有关事宜的批复》，城北出口大件公路高笋塘至三河场段于2006年12月31日停止收取车辆通行费。为此，城北公司于2007年将城北大件路截止2006年12月31日的暂估摊余成本91,361,566.19元从无形资产中转出，再根据成都市审计局2007年第16号审计报告确定的城北大件路竣工决算数调整后，城北大件路截止2006年12月31日的摊余成本为82,200,631.81元，全部转入“长期应收款—新都区政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对“贷款和应收款项”类应当采用实际利率，按摊余成本计量。城北公司根据与新都区人民政府签订的上述合同中各期收款额及城北大件路截止2006年12月31日的摊余成本82,200,631.81元计算，该长期应收款的实际利率约为13.92%。截止2015年末，城北公司共收到新都区政府大件路补偿费117,000,000.00元，其中本金为24,970,506.41元，利息收入为92,029,493.59元，冲减收回本金数后“长期应收款—新都区政府”余额为57,230,125.40元；公司将长期应收款余额中2016年应收回的本金5,033,566.54元重分类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重分类后“长期应收款—新都区政府”余额为52,196,558.86元。

③根据蜀鸿公司与仁寿县国土资源局于2011年8月31日签订的《仁寿县国土资源局、成都蜀鸿置业有限公司关于仁寿县文林镇高滩村土地挂钩试点项目投资建设协议》，仁寿土地挂钩试点项目为文林镇高滩村4,848亩项目区范围内农房拆迁、安置点三通一平及配套市政道路、安置房（含前期工作）建设（约11.27万平方米）及安置小区附属工程，项目采用投资建设-移交模式进行建设（BT）。截止2015年末，应收工程及投资回报款182,317,853.70元。

④蜀南公司与双流县交通局BT合同履行情况如下：

——蜀南公司与双流县交通局于2011年1月及3月签订《双流县交通基础设施仁宝项目园区道路一期工程拆迁投资合同》及《双流县交通基础设施仁宝项目园区道路二期工程拆迁投资合同》，规定蜀南公司需垫支一期征地拆迁费3亿元（最终以实际发生为准）及二期征地拆迁费2.547亿元（最终

以实际发生为准)。该项目已于 2012 年 5 月 31 日完成交工验收, 审计及竣工验收等最终相关手续尚在办理中。截至 2015 年末, 蜀南公司已累计确认完成工程投资等 938,098,742.00 元、征地拆迁款 540,423,600.00 元, 其中征地拆迁款已全部收回、应收工程结算价款(含工程投资结算成本及工程结算投资收益和资金利息) 181,499,743.71 元, 按照合同约定年末金额已到期, 将其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

——2012 年 3 月 27 日, 蜀南公司与 双流县交通局签订《西航港开发区六期道路工程拆迁投资合同》、《西航港开发区六期道路工程投资建设合同》, 项目内容包括航空大道南延线、中海阳东侧道路、空港四路及工业园区大道西段延伸线共 4 条道路, 全长约 8.84 公里, 估算投资总额约人民币 61,607.00 万元, 其中征地拆迁费约人民币 16,303.00 万元、建安费约人民币 45,304.00 万元。截至 2015 年末, 蜀南公司已完成工程投资 185,593,913.00 元、已垫支土地拆迁款 130,424,000.00 元, 其中土地拆迁款已全部收回; 年末蜀南公司将 2016 年应收回的本金 21,410,986.62 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重分类后应收工程款及投资回报款余额为 99,761,008.16 元。

——2012 年 8 月 24 日, 蜀南公司与双流县交通局签订《综保配套区道路一期工程拆迁投资合同》、《综保配套区道路一期工程投资建设合同》, 项目内容包括青栏路和双黄路南延线两条总长约 3.23 公里的道路, 估算投资总额约人民币 27,963.00 万元, 其中征地拆迁费约人民币 7,937.00 万元、建安费约人民币 20,026.00 万元。截止 2012 年末, 蜀南公司已垫支土地拆迁款 63,496,000.00 元, 该款项已于 2014 年度收回。截至 2015 年末, 蜀南公司已累计完成工程投资 123,497,449.00 元, 年末蜀南公司将 2016 年应收回的本金 10,430,106.29 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重分类后应收工程款及投资回报款余额为 131,907,081.88 元。

⑤2014年1月28日, 公司与仁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仁寿县高滩水体公园、天府仁寿大道建设工程等项目投资建设合同》, 项目包括高滩水体公园、高滩水库片区道路、中央商务大道景观工程、天府仁寿大道、陵州大道下穿隧道及仁寿大道扩建工程等工程建设项目, 项目概算总投资合计约人民币24.72亿元(最终以财政评审价格为准, 不含征地拆迁和前期费用, 征地拆迁等相关前期工作及费用均由招商人完成)。后为降低投资风险, 加快投资回款进度, 经本公司与仁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友好协商, 双方于 2015 年 12 月30 日签订了《投资建设合同书<补充协议>》, 就原合同投资金额与投资项目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调减高滩水体公园绿化景观工程及其内部道路工程、天府仁寿大道建设工程 G213 至仁寿城区段工程, 总计减少投资约人民币 13.34 亿元, 项目概算总投资金额由约人民币24.72亿元变更至约人民币11.38亿元。截止2015年末, 仁寿蜀南公司已完成工程投资额 266,456,616.95元, 按合同约定应收工程款及投资回报款为291,989,462.21元。

⑥2014 年 3 月 7 日, 公司与天府新区仁寿视高管理委员会签订《天府新区仁寿视高经济开发区视高大道二标段、钢铁大道、清水路及环线、站华路、物流大道等项目投资建设合同》, 建设天府新区仁寿视高经济开发区视高大道二标段、钢铁大道、清水路及环线、站华路、物流大道等项目, 项目概算总投资合计约人民币 8.24 亿元(最终以财政评审价格为准)。截止 2015 年末, 仁寿蜀南公司已完成工程投资额 182,705,629.75 元, 按合同约定应收工程款及投资回报款为 194,985,583.23 元。

⑦2014年3月7日，仁寿蜀南公司与仁寿县水务局签订了《仁寿县高滩水库工程建设项目投资合同》，建设仁寿县高滩水库工程，概算总投资合计约5000万元（最终以财政评审价格为准，不含征拆和前期费用，该投资金额已包含在⑤所述变更后的总投资金额中）。截止2015年末，仁寿蜀南公司已完成工程投资额81,312,973.95元，按合同约定应收工程款及投资回报款为86,698,196.59元。

⑧2015年6月10日，公司与仁寿县重点交通建设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签订《天府仁寿大道清水至三绕段建设项目投资建设合同》，建设天府仁寿大道清水至三绕段建设项目，预算总投资合计约5.00亿元（最终以财政评审价格为准，不含征拆和前期费用，该投资金额已包含在⑤所述变更后的总投资金额中）截止2015年末，仁寿蜀南公司已完成工程投资额25,007,028.78元，按合同约定应收工程款及投资回报款为25,966,232.91元。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413,623.20			-1,033,598.90						2,380,024.30	

四川成渝发展股权投资 基金中心 (有限合伙)		150,000.00 0.00		-1,156,926. 84						148,843,073. 16	
小计	3,413,623.2 0	150,000.00 0.00		-2,190,525. 74						151,223,097. 46	
二、联营企业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 责任公司	62,706,198. 24			21,246,375. 52			12,125,03 0.52			71,827,543.2 4	
成都石象湖交通饭店有 限责任公司	1,346,686.7 3			-287,752.47						1,058,934.26	
四川大学科技成果转化中 心有限公司*	4,450,000.0 0									4,450,000.00	8,951,683 .18
小计	68,502,884. 97			20,958,623. 05			12,125,03 0.52			77,336,477.5 0	8,951,683 .18
合计	71,916,508. 17	150,000.00 0.00		18,768,097. 31			12,125,03 0.52			228,559,574. 96	8,951,683 .18

其他说明

*该公司已停业，2003 年蜀海公司在扣除应归还其 445.00 万元的借款后，对剩余投资账面价值 8,951,683.18 元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8、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199,298.87		56,199,298.8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6,199,298.87		56,199,298.8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084,964.93		21,084,964.93
2. 本期增加金额	1,818,342.25		1,818,342.25
(1) 计提或摊销	1,818,342.25		1,818,342.2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2,903,307.18		22,903,307.1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295,991.69		33,295,991.69
2. 期初账面价值	35,114,333.94		35,114,333.9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安全监控设备	通讯设备	收费设施	运输设备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73,803,405.89	92,294,556.01	210,596,172.76	119,914,607.56	456,598,954.06	155,273,546.32	46,454,739.85	1,854,935,982.45
2. 本期增加 金额	12,350,874.76	26,332.00	36,783,540.10	4,884,088.43	563,394.87	27,812,854.68	14,386,738.61	96,807,823.45
(1) 购置	9,207,535.08	26,332.00	7,678,984.16	4,884,088.43	563,394.87	24,621,290.55	9,607,696.06	56,589,321.15
(2) 在建 工程转入	1,489,513.00		29,104,555.94				2,965,405.76	33,559,474.70
(3) 其他 *	1,653,826.68					3,191,564.13	1,813,636.79	6,659,027.60
3. 本期减少 金额	2,437,133.81	13,633.00	11,523,941.67	2,069,022.00		33,000.00	1,207,027.99	17,283,758.47
(1) 处置 或报废	2,437,133.81	13,633.00	11,523,941.67	2,069,022.00		33,000.00	1,207,027.99	17,283,758.47
4. 期末余额	783,717,146.84	92,307,255.01	235,855,771.19	122,729,673.99	457,162,348.93	183,053,401.00	59,634,450.47	1,934,460,047.4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09,289,622.88	88,502,994.21	143,588,652.20	56,368,381.91	176,729,384.61	85,671,677.77	26,889,754.82	1,287,040,468.40
2. 本期增加 金额	8,270,631.44	429,011.48	12,351,019.75	12,007,281.67	18,637,149.70	12,510,193.87	9,910,958.89	74,116,246.80
(1) 计提	8,101,543.48	429,011.48	12,351,019.75	12,007,281.67	18,637,149.70	11,855,134.46	8,936,552.43	72,317,692.97
(2) 其他 *	169,087.96					655,059.41	974,406.46	1,798,553.83
3. 本期减少 金额	2,362,613.50	13,224.01	11,178,058.75	1,949,973.82		32,010.00	1,161,798.86	16,697,678.94
(1) 处置 或报废	2,362,613.50	13,224.01	11,178,058.75	1,949,973.82		32,010.00	1,161,798.86	16,697,678.94

4. 期末余额	715,197,640.82	88,918,781.68	144,761,613.20	66,425,689.76	195,366,534.31	98,149,861.64	35,638,914.85	1,344,459,036.2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68,519,506.02	3,388,473.33	91,094,157.99	56,303,984.23	261,795,814.62	84,903,539.36	23,995,535.62	590,001,011.17
2. 期初账面 价值	64,513,783.01	3,791,561.80	67,007,520.56	63,546,225.65	279,869,569.45	69,601,868.55	19,564,985.03	567,895,514.05

*由于子公司中路能源公司账面列支的成仁高速及成渝高速之无形资产（加油站 经营权）支出中包含的部分加油站设备等支出在实际使用过程中使用年限往往短于加油站经营权受益期限，为规范公司账务处理且有利于实物资产的更新管理，公司结合实际，于报告期对该部分设备支出等归集口径按实际情况进行了调整处理，对应的资产支出原值及已摊销金额调整至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核算，相应增加固定资产原值 6,659,027.60 元、累计折旧 1,798,553.83 元，其中：1）由无形资产（加油站经营权）转入增加原值 4,236,379.47 元、累计折旧 152,466.93 元；2）由长期待摊费用（加油站改良支持）转入增加原值 2,422,648.13 元、累计折旧 1,646,086.90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加油站资产改扩建项目	25,070,307.61		25,070,307.61	7,646,524.43		7,646,524.43
资阳处办公区改建工程				1,014,145.00		1,014,145.00
K3+060~K6+752路面改造工程	495,000.00		495,000.00	495,000.00		495,000.00
龙泉湖和石桥收费站扩建工程				100,600.00		100,600.00
龙泉山隧道机电改造工程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青龙场高架桥路面维护工程	1,934,044.00		1,934,044.00	70,000.00		70,000.00
仁寿管理用房工程	1,467,881.00		1,467,881.00			
服务区 WiFi 建设及中心机房配套项目	995,665.00		995,665.00			
广告框及广告立柱扩建项目	249,547.50		249,547.50			
收费亭安装及改造工程	137,408.00		137,408.00			
专用通信网改造项目	16,869.00		16,869.00			
合计	30,446,722.11		30,446,722.11	9,406,269.43		9,406,269.4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加油站资产改扩建项目		7,646,524.43	31,035,034.71	602,873.76	13,008,377.77	25,070,307.61						
计重收费系统			17,709,862.08	17,709,862.08								
ETC 项目			8,570,100.66	8,570,100.66								
收费亭安装及改造工程			2,229,300.20	2,091,892.20		137,408.00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青龙场高架桥路面维护工程		70,000.00	1,864,044.00			1,934,044.00						
LED 彩色电子信息情报板			1,849,507.00	1,849,507.00								
仁寿管理用房工程			1,467,881.00			1,467,881.00						
广告框及广告立柱扩建项目			1,285,397.50	1,035,850.00		249,547.50						
服务区 WiFi 建设及中心机房配套项目			995,665.00			995,665.00						
电子及人工半自动车道项目			732,701.00	732,701.00								

入口超限检测 无人值守安装 工程			513,025.00	513,025.00								
收费站整体防 雷改造项目			381,033.00	381,033.00								
资阳处办公区 改建工程		1,014,145.00			1,014,145.00							
K3+060~K6+752 路面改造工程		495,000.00				495,000.00						
龙泉湖和石桥 收费站扩建工 程		100,600.00			100,600.00							
龙泉山隧道机 电改造工程		80,000.00				80,000.00						
绕城站防冲逃 高清卡口项目			72,630.00	72,630.00								
专用通信网改 造项目			16,869.00			16,869.00						
合计		9,406,269.43	68,723,050.15	33,559,474.70	14,123,122.77	30,446,722.11	/	/			/	/

*本年在建工程其他减少中转入无形资产 2,139,492.83 元、长期待摊费用 10,868,884.94 元、主营业务成本 1,114,745.00 元。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 适用 ☒ 不适用

2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青龙场立交桥收费经营权	高速公路经营权	加油站经营权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无形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62,405,376.25	4,853,595.88	131,576,333.28	22,870,516,566.57	54,824,925.84	2,495,215.84	24,026,672,013.66
2. 本期增加金额	19,284,300.00	713,220.00		4,115,409,196.62	2,139,492.83		4,137,546,209.45
(1) 购置	19,284,300.00	713,220.00					19,997,520.00
(2) 投资建设				4,115,409,196.62	2,139,492.83		4,117,548,689.4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236,379.47		4,236,379.47
(1) 处置							
(2) 其他*					4,236,379.47		4,236,379.47
4. 期末余额	981,689,676.25	5,566,815.88	131,576,333.28	26,985,925,763.19	52,728,039.20	2,495,215.84	28,159,981,843.6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21,111,482.53	4,096,058.14	68,604,917.60	3,559,064,909.45	2,960,546.36	665,390.89	4,156,503,304.97
2. 本期增加金额	32,168,560.63	716,650.74	6,622,808.75	476,528,964.43	2,408,693.46	499,043.17	518,944,721.18
(1) 计提	32,168,560.63	716,650.74	6,622,808.75	476,528,964.43	2,408,693.46	499,043.17	518,944,721.18
3. 本期减少金额					152,466.93		152,466.93
(1) 处置							
(2) 其他*					152,466.93		152,466.93
4. 期末余额	553,280,043.16	4,812,708.88	75,227,726.35	4,035,593,873.88	5,216,772.89	1,164,434.06	4,675,295,559.2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28,409,633.09	754,107.00	56,348,606.93	22,950,331,889.31	47,511,266.31	1,330,781.78	23,484,686,284.42
2. 期初账面价值	441,293,893.72	757,537.74	62,971,415.68	19,311,451,657.12	51,864,379.48	1,829,824.95	19,870,168,708.69

*详见七、合并报表项目注释. 固定资产（1）其他的说明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_____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高速公路经营权构成如下：

高速公路经营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值	账面价值	原值	账面价值
成渝高速公路经营权	4,253,057,049.58	2,184,627,926.76	4,253,057,049.58	2,357,125,406.64
成雅高速公路经营权	3,064,449,206.05	2,143,306,185.21	3,064,449,206.05	2,247,593,062.42
成乐高速公路经营权	1,480,336,778.98	1,002,934,012.92	1,480,336,778.98	1,056,545,345.11
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经营权	265,665,812.76	108,377,109.65	265,665,812.76	118,866,612.83
成仁高速公路经营权	7,682,248,243.74	7,270,917,982.69	7,682,248,243.74	7,406,561,754.66
遂广遂西高速公路经营权①	10,240,168,672.08	10,240,168,672.08	6,124,759,475.46	6,124,759,475.46
合计	26,985,925,763.19	22,950,331,889.31	22,870,516,566.57	19,311,451,657.12

①遂广遂西高速公路经营权是依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之关于BOT业务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将已发生的建筑安装工程及土地征用及迁移补偿费和工作经费等确认为无形资产（高速公路经营权），由于该项目尚未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未取得正式收费或试收费批文），尚未开始摊销。

土地使用权构成如下：

土地使用单位名称	期末原值	期初原值	备注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总部	325,575,571.20	323,575,571.20	作价入股及出让①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成雅分公司	341,192,713.84	341,192,713.84	租赁②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8,029,109.32	78,029,109.32	租赁②
四川交投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703,993.28	703,993.28	本公司投入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15,805,013.61	215,805,013.61	租赁③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098,975.00	3,098,975.00	
四川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7,284,300.00		本期购置
合计	981,689,676.25	962,405,376.25	

①主要为根据原国家土地管理局[国土批（1997）85号]《关于成渝高速公路四川段股份制改造地价评估结果确认和土地使用权处置的批复》，将成渝高速公路使用的国有划拨土地28宗，土地面积11,450,405.5平方米，作价321,046,571.00元入股本公司，折为国家股，增加公司土地使用权321,046,571.00元。

②土地使用权原值为竣工决算公路土地成本。2007年12月7日，四川省国土资源厅[川国土资函（2007）1638号]《关于四川成渝公司发行A股处理H股土地遗留问题涉及成雅高速公路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和批准土地资产处置方案的函》同意公司的成雅高速公路土地按成雅高速公路经营年限的剩余年限22.34年采用租赁方式进行有偿使用，金额为888.66万元/年（年平均静态租金），租金五年保持不变，今后实际缴纳的年租金根据市场状况适时进行动态调整；四川省国土资源厅[川国土资函（2007）1639号]《关于四川成渝公司发行A股处理H股土地遗留问题涉及城北出口高速公路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和批准土地资产处置方案的函》同意公司子公司成都市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土地按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经营年限的剩余年限16.83年采用租赁方式进行有偿使用，金额为258.22万元/年（年平均静态租金），租金五年保持不变，今后实际缴纳的年租金根据市场状况适时进行动态调整。2007年12月12日，本公司、城北出口公路公司按照上述批

准内容，分别与四川省国土资源厅签订了编号为 5100 川（2007）租赁合同第 002 和 003 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根据上述合同，成雅高速公路、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的土地使用权租赁期分别为 22.07 年、16.58 年，各年租金与上述函件批准一致。

③土地使用权原值主要为原竣工决算公路土地成本 223,041,663.39 元减去 2003 年被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收回的辜李坝立交附属配套设施土地成本 5,343,800.00 元以及 2003 年被夹江国土局收回的土地成本 944,640.00 元和 2012 年至 2013 年减少的原值 1,302,860.78 元之和的差值 215,450,362.61 元。竣工决算公路土地成本入账价值为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竣工决算投资额中应确认为无形资产的交通基本建设项目成本。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竣工决算投资额经四川省财政厅[川财建函（2007）9 号]《关于成乐高速公路竣工决算有关问题的复函》和四川省交通厅[川交函（2007）610 号]《关于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竣工财务决算的批复》批复同意。2007 年 9 月 20 日，四川省国土资源厅[川国土资函（2007）1234 号]《关于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增发 A 股收购成乐公司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和批准土地资产处置方案的函》同意上述土地自 2007 年 10 月至 2029 年 12 月采用租赁方式进行有偿使用。土地租金计算方式为土地出让价与划拨地价的差值除以成乐高速公路经营年限的剩余期间 22.34 年，金额为 515.87 万元/年（年平均静态租金），实际缴纳的年租金根据市场状况适时进行动态调整。首年租赁金在公司收购成乐公司全部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日后的十个工作日内支付。以后每年租赁金由成乐公司在每年第 6 个月内支付。

成乐高速公路收费权、成仁高速公路收费权及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收费权已用于借款质押，详见七、合并报表项目注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	期末余额
加油站资产改良支出	25,857,527.97	10,868,884.94	2,735,623.02	4,576,665.42	29,414,124.47
装修费	772,727.27	412,439.13	815,928.10		369,238.30
合计	26,630,255.24	11,281,324.07	3,551,551.12	4,576,665.42	29,783,362.77

其他说明：

*其中：1）转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776,561.23 元（原值 2,422,648.13 元、累计折旧 1,646,086.90 元）；2）加油站老站资产报废处置相应减少 2,154,017.29 元。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82,309,802.14	12,346,470.30	67,629,638.72	10,144,445.81
中路能源公司购入加油机等分期税前扣除的成本	4,686,077.44	1,171,519.36	1,375,774.41	343,943.59
合计	86,995,879.58	13,517,989.66	69,005,413.13	10,488,389.4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无形资产中已作纳税扣除的公路经营权	22,733,353.00	3,410,000.97	25,327,202.53	3,799,080.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1,188,860.62	7,639,869.14	51,873,075.02	9,621,618.56
分期收款导致的应纳税所得额	6,297,742.36	1,574,435.59		
合计	70,219,955.98	12,624,305.70	77,200,277.55	13,420,698.9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9,422,315.22	19,897,801.47
可抵扣亏损	73,803,167.57	37,167,056.24
合计	93,225,482.79	57,064,857.71

*是应收款项及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之暂时性差异。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40,355,493.79	40,355,493.79	
2019 年度	106,928,545.89	108,312,731.15	
2020 年度	147,928,630.58		
合计	295,212,670.26	148,668,224.94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子公司蜀海公司认购仁寿农商行出资款	107,392,500.00	
合计	107,392,500.00	

其他说明：

根据子公司蜀海公司与四川仁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小组于 2015 年 8 月 10 日签订的《四川仁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金认购协议》，蜀海公司认购仁寿农商行出资额 107,392,500.00 元（认购股数为 4995 万股、持股比例为 9.99%）。截至 2015 年末，仁寿农商行已完成筹建工作（如取得银监会的筹建批复、已召开创立大会暨股东大会第一次会议），现已向四川银监局提出开业申请；由于开业申请尚在批准中，仁寿农商行尚未正式成立。

3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0,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37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370,000,000.00	12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年末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年末金额	借款条件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锦江支行	2015-07-28	2016-07-28	RMB	4.559	100,000,000.00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锦江支行	2015-09-18	2016-09-18	RMB	4.324	100,000,000.00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锦江支行	2015-11-27	2016-11-27	RMB	4.089	100,000,000.00	信用借款
交通银行成都磨子桥支行	2015-12-18	2016-12-15	RMB	4.130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蜀都支行	2015-11-30	2016-11-29	RMB	5.768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蜀都支行	2015-12-07	2016-12-06	RMB	5.768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370,000,000.00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1 年以上	361,800,312.53	366,873,402.23
合计	2,576,439,894.85	2,165,517,260.6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华荣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6,456,890.33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中国对外建设海南有限公司	24,376,229.2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达州市公路工程公司第六分公司	23,885,436.77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四川广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2,999,045.51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成都华文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2,305,457.45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成都鸿福劳务有限公司	12,424,638.36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重庆市长寿区渝龙恒盛建设公司	9,963,259.32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四川明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928,800.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渠县岩峰道秀建材经营部	9,451,903.3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成都大成恒辉建材有限公司	7,875,149.8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四川坤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4,815,741.85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大竹县胜宇公路工程劳务有限公	7,353,403.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司		
渠县岩峰振林建材经营部	5,924,534.17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四川成辉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9,246,768.2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大竹县顺吉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6,101,928.18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四川力合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6,390,819.12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重庆太京卡波工矿工程建筑有限公司	10,074,003.5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渠县岩峰华森机械租赁站	4,704,352.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武胜县沿口机械租赁站	4,089,543.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中国铁路物资成都有限公司	6,383,601.11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成都市广明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5,355,697.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旺苍县粤旺砂石厂	7,170,168.6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烟台三维岩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230,363.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四川万博劳务有限公司	3,394,103.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	4,192,286.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巴中市华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840,359.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四川创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0,528,024.73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川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673,879.33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中勘冶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烟台	5,122,929.8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成都蜀东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4,000,000.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合计	371,259,314.63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1 年以上	23,086,794.09	23,679,432.75
合计	149,431,860.78	49,415,831.4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760,768.80	预收以后年度款项，未到结算期
中国人民解放军 78108 部队	3,456,616.00	预收以后年度款项，未到结算期
广州军区通支办成都华通公司	2,415,193.33	预收以后年度款项，未到结算期
成都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274,162.74	预收以后年度款项，未到结算期

成都华通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2,043,157.90	预收以后年度款项，未到结算期
合计	20,949,898.77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7,554,511.37	512,539,337.59	488,990,406.40	81,103,442.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25,571.22	80,609,933.32	79,939,475.02	1,496,029.52
三、辞退福利	44,000.00	76,691.20	120,691.2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8,424,082.59	593,225,962.11	569,050,572.62	82,599,472.0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544,996.86	373,790,926.25	352,028,784.18	73,307,138.93
二、职工福利费		45,047,591.12	45,047,591.12	
三、社会保险费	284,690.31	43,187,024.10	42,602,206.07	869,508.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8,503,578.61	37,936,596.37	566,982.24
工伤保险费	160,969.96	2,946,927.20	2,934,054.10	173,843.06
生育保险费	123,720.35	1,736,518.29	1,731,555.60	128,683.04
四、住房公积金	1,147,471.48	37,769,254.88	37,658,663.65	1,258,062.7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577,352.72	12,744,541.24	11,653,161.38	5,668,732.5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7,554,511.37	512,539,337.59	488,990,406.40	81,103,442.5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00,422.33	61,328,222.94	61,133,461.94	895,183.33
2、失业保险费	115,515.89	4,745,064.87	4,269,367.57	591,213.19

3、企业年金缴费	9,633.00	14,536,645.51	14,536,645.51	9,633.00
合计	825,571.22	80,609,933.32	79,939,475.02	1,496,029.52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54,719.57	12,329,711.73
营业税	59,873,051.80	83,898,426.37
企业所得税	168,278,327.10	144,948,318.60
个人所得税	1,136,886.05	2,066,064.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05,846.57	4,146,766.75
房产税	100,401.84	168,580.56
印花税	1,375,187.86	283,154.01
教育费附加	2,088,414.05	3,010,217.74
交通费附加	539,254.77	539,254.77
副食品价格调控基金	2,807,479.27	2,911,213.84
文化事业建设费	40,275.00	48,432.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55,282.38	1,962,383.79
代扣代缴建安营业税及附加	64,293,203.07	29,428,788.68
土地增值税	-259,966.17	
合计	306,288,363.16	285,741,313.70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8,109,031.37	65,126,594.80
企业债券利息	44,550,777.82	44,020,450.1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56,303.04	
合计	93,116,112.23	109,147,044.9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 适用 ☒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含投标及履约保证金及工程保留金等）	707,189,589.74	547,513,473.32
单位往来款等	86,561,617.92	74,195,168.31
代收代付通行费	11,807,069.00	16,412,489.14
租赁费		11,400,000.00
土地租赁金	5,158,726.40	5,158,726.40
待付补偿款	34,085,532.32	
其他	11,857,024.09	12,096,896.24
合计	856,659,559.47	666,776,753.4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2,472,277.00	工程保证金等
四川高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4,775,060.23	工程保证金等
攀枝花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4,711,196.54	工程保证金等
四川鸿浩腾龙劳务派遣有限责任公司	12,999,777.25	工程保证金等
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11,652,773.00	工程保证金等
四川川大科技成果转化中心有限公司	11,450,960.00	待结算
南充市宏泰嘉欣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1,808,733.00	工程保证金等
四川省泓正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9,804,943.80	工程保证金等
华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80,000.00	工程保证金等
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所	9,000,000.00	工程保证金等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	6,876,367.00	工程保证金等
中铁二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6,449,550.00	工程保证金等
四川创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6,232,442.00	工程保证金等
成都鸿福劳务有限公司	5,397,910.00	工程保证金等
浙江八咏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5,215,236.00	工程保证金等
合计	208,027,225.82	/

其他说明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目	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2,472,277.00	1-3 年各年均有	保证金

项目	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2,472,277.00	1-3 年各年均有	保证金
蓬溪县就业服务管理局	34,085,532.32	1 年以内	待付遂西拆迁征地社保补偿款
四川三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3,233,808.00	1 年以内	保证金
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938,684.00	1 年以内及 3-4 年	保证金
浙江省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7,642,057.58	1 年以内	保证金
合计	168,372,358.90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19,050,425.51	1,880,275,276.13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819,050,425.51	1,880,275,276.13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金额	借款条件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2010-04-28	2016-12-10	RMB	注 1	270,050,425.51	收费权质押*1
成都银行龙舟路支行	2015-11-26	2016-11-25	RMB	4.750	2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质押*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多哈分行	2013-08-19	2016-08-11	RMB	4.01744	335,000,000.00	保函保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分行	2013-12-16	2016-12-15	RMB	5.600	194,000,000.00	信用
合计					819,050,425.51	

(注 1: 以人民币提取的每笔贷款资金按其利率确定日当日的人民币基准利率下浮 10% 计算。)

*1 以“成都-自贡-泸州-赤水(川黔界)高速公路成都至眉山段”收费权作质押, 本期按照还款计划将于 2016 年偿还本金部分归类该项目列报。

*2 以子公司成渝融资租赁公司与四川宜叙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所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之长期应收款债权作为银行质押物, 本期按照合同回款计划将于 2016 年偿还本金部分归类该项目列报。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结转的递延收益	6,793,785.17	1,187,985.28
合计	6,793,785.17	1,187,985.2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渔箭治超点补助	84,507.04		84,507.04	84,507.04	84,507.04	与资产相关
成雅高速新津东收费站加宽改造	1,103,478.24		1,103,478.24	1,103,478.24	1,103,478.24	与资产相关
内江新入城线玉王庙互通立交管养项目				5,605,799.89	5,605,799.8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87,985.28		1,187,985.28	6,793,785.17	6,793,785.17	

*是本年从递延收益报表科目转入的预计一年内结转利润表的政府补助款。

45、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684,794,299.00	3,887,105,957.22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信用借款	7,270,100,000.00	4,379,100,000.00
合计	11,954,894,299.00	9,266,205,957.2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年末金额	借款条件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2010-04-28	2030-04-29	RMB	注 1	3,498,394,299.00	收费权质押*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城北支行	2003-03-13	2021-03-12	RMB	6.345	30,000,000.00	收费权质押*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华支行	2006-04-19	2019-04-18	RMB	6.345	46,400,000.00	收费权质押*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2003-06-09	2021-06-08	RMB	5.000	30,000,000.00	收费权质押*2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年末金额	借款条件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2015-04-02	2018-04-01	RMB	5.850	1,000,000,000.00	保函保证*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2014-01-24	2017-01-23	RMB	6.150	100,000,000.00	信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分行	2014-03-28	2019-03-27	RMB	5.34	194,000,000.00	信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分行	2014-01-21	2017-01-20	RMB	5.8057	300,000,000.00	信用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13	2034-01-13	RMB	6.550	2,692,100,000.00	项目建设期采用信用贷款，项目建成后为质押借款*4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13	2033-01-13	RMB	6.550	3,984,000,000.00	项目建设期采用信用贷款，项目建成后为质押借款*5
成都银行龙舟路支行	2015-11-26	2017-11-25	RMB	4.750	8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质押*6
合计					11,954,894,299.00	

注 1：基准利率下调 10%，每 12 个月调一次。

*1-①2010 年 3 月 11 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等九家银行签署了期限为 20 年（2010 年 3 月 12 日至 2030 年 3 月 11 日）、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8.9 亿元的中长期银团贷款合同。贷款用途：借款人应当将提取的每笔贷款资金用于“成都—自贡—泸州—赤水（川黔界）高速公路成都至眉山段”项目建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投向法律法规禁止的领域。贷款利率以人民币提取的每笔贷款资金按其利率确定当日的人民币基准利率下浮 10.00% 计算。贷款本金的偿还：从 2013 年 12 月 10 日起，按约定每年还款一次（其中第 1 年偿还 1 亿元，第 2 年到第 16 年每年偿还 2.99375 亿元，第 17 年偿还 2.566 亿元，第 18 年偿还 0.42775 亿元）。第 1-17 年的还款日为每年的 12 月 10 日，第 18 年的还款日为 3 月 11 日。经提前通知代理行，借款人可以提前偿还全部或部分贷款金额，并不予支付提前还款补偿费。2012 年 12 月公司已提前还款金额为 500,000,000.00 元；2014 年 12 月公司已提前还款 4,575,766.87 元。②收费权质押：“成都—自贡—泸州—赤水（川黔界）高速公路成都至眉山段”项目建成通车并取得收费权后三个月内，以该项目收费权（即成仁高速）作质押。

*2 以成乐高速公路收费权作质押，川高总公司提供担保。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支行为该笔借款出具了保函协议，受益人为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保证金额为 112,900 万元，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20 日缴存了三年期的保证金 56,450,000.00 元，该保函协议于 2015 年 4 月 11 日到期，故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签订授信函之补充协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于 2015 年 4 月 2 日之前将授信函项下的备用信用证的有效期限自其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展期 36 个月，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为期 3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非承诺性定期贷款，授信函项下贷款的年利息率为 4.50%。

*4 为建设遂宁至西充高速公路项目，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行申请贷款。2013 年 12 月 1 日，国家开发银行作为牵头行和代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作为参加行与本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5110201301100000467] 的遂宁至西充高速公路项目人民币资金银团贷款，并同意根据合同条款向本公司提供总额为人民币 33.80 亿元的

贷款。其中，国家开发银行的贷款承诺额及比列为 27.80 亿元，占总金额的 82.25%；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的贷款承诺及比列为 6.00 亿元，占总金额的 17.75%。贷款利率：首笔借款按实际提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执行，执行利率于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调整时相应调整。本项目建设期采用信用贷款，项目建成后公司享有的收费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为该项目银团贷款本息作质押担保。还款资金来源：项目通行费收入和借款人股东本公司以川成渝司发[2013]149 号文承诺用于弥补本项目还款资金缺口的补助资金。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共计放款 26.921 亿元。

*5 为建设遂宁至广安高速公路项目，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及四川省分行申请贷款。2013 年 12 月 1 日，国家开发银行作为牵头行和代理行、中国工商银行四川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四川省分行作为参加行与本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5110201301100000475]的遂宁至广安高速公路项目人民币资金银团贷款，并同意根据合同条款向本公司提供总额为人民币 49.50 亿元的贷款。其中，国家开发银行的贷款承诺额及比列为 24.5 亿元，占总金额的 49.5%；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四川省分行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四川省分行的贷款承诺额及比列分别为 12.00 亿元、占比 24.24%，8.00 亿元、占比 16.16%，5.00 亿元、占比 10.1%。贷款利率：首笔借款按实际提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执行，执行利率于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调整时相应调整。本项目建设期采用信用贷款，项目建成后以公司享有的收费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为该项目银团贷款本息作质押担保。本借款的还款资金来源：项目通行费收入、借款人股东本公司以川成渝司发[2013]149 号文承诺用于弥补本项目还款资金缺口的补助资金。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共计放款 39.84 亿元。

*6 子公司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其与四川宜叙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所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之“长期应收款/部分重分类至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作为质押物质押给成都银行。

(3) 年末金额中无展期的长期借款。

46、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2,800,000,000.00	1,600,000,000.00
合计	2,800,000,000.00	1,60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中期票据①	20,000.00	2012.06.15	5年	20,000.00	20,000.00		950.00			20,000.00
中期票据②	50,000.00	2012.11.19	5年	50,000.00	50,000.00		2,785.00			50,000.00
中期票据③	60,000.00	2013.03.21	5年	60,000.00	60,000.00		3,138.00			60,000.00
中期票据④	30,000.00	2014.07.17	5+5年	30,000.00	30,000.00		1,890.00			30,000.00
中期票据⑤	120,000.00	2015.12.18	5年	120,000.00		120,000.00	158.17			120,000.00
合计	280,000.00	/	/	280,000.00	160,000.00	120,000.00	8,921.17			280,000.00

①公司于2012年6月15日发行了5年期2012年度第一期面值总额为2亿元中期票据，票面年利率为4.75%，计息方式为附息式固定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公司实际收到的认购款净额扣除支付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的中票承销费（即每年按照票面金额的0.3%计算），实际利率为5.05%。

②本公司于2012年11月19日发行了5年期2012年度第二期面值总额为5亿元中期票据，票面年利率为5.57%，计息方式为附息式固定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公司实际收到的认购款净额扣除支付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的中票承销费（即每年按照票面金额的0.3%计算），实际利率为5.87%。

③本公司于2013年03月20日发行了5年期2013年度第三期面值总额为6亿元中期票据，票面年利率为5.23%，计息方式为附息式固定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公司实际收到的认购款净额扣除支付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的中票承销费（即每年按照票面金额的0.3%计算），实际利率为5.53%。

④本公司于2014年07月17日发行了5+5年期2014年度第四期面值总额为3亿元中期票据，票面年利率为6.3%，计息方式为附息式固定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本公司实际收到的认购款净额扣除支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支行的中票承销费，实际利率为6.35%。关于年限5+5年，即代表在第5年末附加公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公司将于本期中期票据第5个计息年度付息首日前的第10个工作日刊登关于是否上调本期中期票据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投资者有权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中期票据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中期票据至2019年7月18日。

⑤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发行了 5 年期 2015 年度第五期面值总额为 12 亿元中期票据，票面年利率为 3.65%，计息方式为附息式固定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本公司实际收到的认购款净额扣除支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支行的中票承销费（即每年按照票面金额的 0.05% 计算），实际利率为 3.7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关联方借款*	138,500,000.00	147,547,076.00
合计	138,500,000.00	147,547,076.00

其他说明：

*是子公司仁寿置地公司应付关联方四川交投置地有限公司之借款（借款条件为信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适用 ☒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成都市高新区产业扶持资金	1,640,000.00			1,640,000.00	2004 年对蜀海公司拟投资项目(四川江口水力发电厂)产业扶持资金, 现该项目未启动
合计	1,640,000.00			1,640,000.00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6,441,653.44	20,000,000.00	10,925,636.47	75,516,016.97	详见下面其他说明*1至*3
合计	66,441,653.44	20,000,000.00	10,925,636.47	75,516,016.9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渔箭治超点补助*1	992,957.76			84,507.04	908,450.72	与资产相关
成雅高速新津东收费站加宽改造*2	15,448,695.68			1,103,478.24	14,345,217.44	与资产相关
内江新入城线玉王庙互通立交管养项目*3	50,000,000.00	20,000,000.00	4,131,851.30	5,605,799.89	60,262,348.8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6,441,653.44	20,000,000.00	4,131,851.30	6,793,785.17	75,516,016.97	/

其他说明：

*其他变动：是预计一年内结转利润表的政府补助款从本项目结转到其他流动负债。

*1 根据四川省交通厅川交函[2006]273号《关于下达国家1类治超检测站点建设任务的通知》，2009年公司收到渔箭治超点建设补助资金1,500,000.00元，2009年末渔箭治超点已完工转入固定资产，该补助从2010年开始在资产折旧期限内按17.75年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 根据新津县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津县交投公司）与成雅分公司签订的“成雅高速公路新津东（普兴）收费站加宽改造工程”协议书，由新津县交投公司一次性补助包干使用经费支付，成雅分公司负责组织实施，因此项工程系为新津县交通服务，新津县交投自愿向成雅分公司补助该工程支出，工程费用以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交通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审核造价为准（1692万元）；成雅分公司根据该工程完工时间，对该补助从2014年9月份开始以成雅高速公路剩余经营期限15.33年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3 因内江市新入城线道路在成渝高速K2041+985与成渝高速公路相交叉，为明确双方对该跨线桥养护管理责任及义务，本公司与内江市政府签订的《内江新入城玉王庙互通立交（成渝）管

养协议》。由内江市政府将该工程项目移交给本公司免费使用，委托本公司营运和管养，移交管养时限：以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成渝高速公路核定收费年限终止日止（2027 年 10 月 6 日）；在本公司代管期间，内江市政府向本公司支付代管费总额 1 亿元，由本公司包干使用（2015 年至 2019 年每年补偿 2000 万元，以后年度本公司通过内部调剂等措施，消化解决与上述代管事项相关的管养成本，内江市政府不再额外补偿费用）。本公司分别于 2014 年、2015 年收到管养补偿款 5000 万元及 2000 万元；截至 2015 年末，已累计收到 7000 万元补偿款，对该补助款从实际收到时点起以成渝高速公路核定收费年限终止日（即剩余经营期限）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58,060,000						3,058,060,000
其中：每股面值人民币的 A 股	2,162,740,000						2,162,740,000
每股面值人民币的 H 股	895,320,000						895,320,0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45,864,894.98			1,845,864,894.98
其他资本公积	591,008.19			591,008.19
合计	1,846,455,903.17			1,846,455,903.1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 适用 ☒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 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 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244,889.46	-10,684,214.40		-1,981,749.42	-8,702,464.98		33,542,424.48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2,244,889.46	-10,684,214.40		-1,981,749.42	-8,702,464.98		33,542,424.48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							

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 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2,244,889.46	-10,684,214.40		-1,981,749.42	-8,702,464.98		33,542,424.4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1,646,230.42	32,518,052.38	21,612,665.96	22,551,616.84
合计	11,646,230.42	32,518,052.38	21,612,665.96	22,551,616.8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是根据财政部、国家安监总局联合发布《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文件及财政部2009年6月11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财会〔2009〕8号)的要求计提和使用的安全生产费。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88,370,179.78	139,436,865.56		1,427,807,045.34
任意盈余公积	2,147,787,220.21	287,308,823.84		2,435,096,044.05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436,157,399.99	426,745,689.40		3,862,903,089.3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71,459,122.83	3,052,745,461.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71,459,122.83	3,052,745,461.4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95,680,423.17	969,214,081.4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9,436,865.56	130,039,229.0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87,308,823.84	275,816,390.97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4,644,800.00	244,644,8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95,749,056.60	3,371,459,122.8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577,874,032.17	7,295,675,165.05	8,239,759,390.58	6,116,756,388.22
其他业务	29,826,830.03	44,293,019.15	60,596,438.22	52,548,380.90
合计	9,607,700,862.20	7,339,968,184.20	8,300,355,828.80	6,169,304,769.12

(1)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公路桥梁管理及养护业	2,842,357,838.86	1,181,757,011.73	2,765,867,524.60	1,127,204,920.72
建筑施工业	3,594,442,045.36	3,291,217,550.94	3,078,154,834.75	2,803,231,118.26
租赁业	53,903,690.26	14,623,974.89	16,479,840.30	8,010,003.78
销售业	2,952,747,992.25	2,805,973,658.98	2,304,415,666.94	2,175,369,253.54
BT 项目收入	134,422,465.44	2,102,968.51	74,841,523.99	2,941,091.92
合计	9,577,874,032.17	7,295,675,165.05	8,239,759,390.58	6,116,756,388.22

(2)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车辆通行费*	2,842,357,838.86	1,181,757,011.73	2,765,867,524.60	1,127,204,920.72
工程施工	3,594,442,045.36	3,291,217,550.94	3,078,154,834.75	2,803,231,118.26
公路沿线广告区位租赁	14,089,318.81	6,680,642.64	11,775,741.46	4,940,531.86
房屋租赁	1,789,573.50	869,702.15	1,488,398.84	941,004.19
融资租赁收入	38,024,797.95	7,073,630.10		
服务区经营	18,909,328.55	12,751,610.91	3,215,700.00	2,128,467.73
能源销售	1,177,898,217.62	1,039,276,347.97	1,372,903,239.31	1,250,669,692.84
化工产品销售	1,755,940,446.08	1,753,945,700.10	931,512,427.63	924,699,560.70
BT 工程项目收入	134,422,465.44	2,102,968.51	74,841,523.99	2,941,091.92
合计	9,577,874,032.17	7,295,675,165.05	8,239,759,390.58	6,116,756,388.22

*2010 年 2 月 3 日，城北出口公路公司与成都市交通委员会签署《协议书》，协议约定：城北出口公路公司停止对城北出口三环路匝道的通行车辆收取通行费，成都市交通委员会以交通计划资金对城北出口公路公司进行通行费补偿。补偿标准为：成都市交通委员会从 2010 年起以 180.00 万元为基数，按年均 8.00%增长率确定增长系数向城北出口公路公司支付通行费补偿费，支付年限以剩余收费年限为准（截止 2024 年 12 月）。

车辆通行费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公路经营成本	97,574,032.29	115,057,889.27
公路绿化成本	9,169,858.82	8,431,708.75
安全通讯监控设施维护	77,244,483.15	42,134,814.75
公路灾害预抢修成本	5,070,462.00	8,761,408.75
征收业务成本	460,385,944.22	430,213,426.68
其中：职工薪酬	330,697,391.92	309,541,825.92
收费及其他设施修理费	18,467,439.89	27,707,910.58
其他	111,221,112.41	92,963,690.18
折旧及公路经营权摊销	505,855,062.84	494,818,828.74
其他成本	26,457,168.41	27,786,843.78
合计	1,181,757,011.73	1,127,204,920.72

62、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11,099,249.47	187,854,018.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627,414.92	11,088,188.22
教育费附加	7,118,793.32	6,356,789.77
地方教育费附加	4,901,252.96	4,265,547.55
副食品调节基金	4,006,300.03	3,991,162.81
文化事业建设费	118,585.23	141,597.00
其他税种等	196,096.40	
合计	239,067,692.33	213,697,303.78

其他说明：

63、 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000,792.41	14,692,798.48
折旧及摊销	6,967,272.30	4,405,203.45
运输费	6,310,711.39	5,679,078.73
租赁费	3,532,886.83	3,183,405.65
广告宣传费及中介费用等	3,007,069.55	4,787,739.54
信息系统维护费	1,694,152.65	434,782.15
维护及修理费	1,345,453.71	1,598,996.35
物料消耗	915,522.63	680,913.95
财产保险费	476,047.38	314,218.46
差旅费	403,465.60	231,536.37
委托经营管理费	397,169.81	260,000.00
检测费	394,641.08	234,234.41

办公费	323,939.08	286,876.77
劳动保护费	317,509.77	584,051.18
业务招待费	153,534.70	61,065.00
其他费用	4,398,751.46	4,176,702.88
合计	49,638,920.35	41,611,603.37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7,680,951.13	111,573,304.45
无形资产摊销	18,062,647.16	18,085,662.14
后勤费用	9,908,525.37	9,083,700.55
中介费（含审计费、咨询费等）	9,059,104.02	9,626,201.95
折旧	7,152,828.62	6,705,110.17
办公费（含证券登记费）	5,171,248.42	5,364,189.68
车辆使用费	4,907,832.64	5,284,068.53
税费	3,572,766.31	3,341,150.48
差旅费	2,864,890.46	3,028,960.54
会务费（含会议费、董事会费等）	943,008.30	1,080,511.40
修理费及物料消耗	884,198.74	677,686.71
业务招待费	811,070.20	664,192.60
项目研究开发费	411,454.44	1,453,495.01
其他费用等	8,757,953.33	10,680,108.67
合计	200,188,479.14	186,648,342.88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83,341,716.12	484,799,905.78
利息收入	-20,260,969.92	-45,641,341.30
汇兑损失	980,859.22	639,760.10
其他支出	2,571,528.04	2,507,780.95
合计	466,633,133.46	442,306,105.53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坏账损失	-2,447,276.13	-2,334,045.15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2,447,276.13	-2,334,045.15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768,097.31	11,592,448.4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6,961,599.81	13,352,965.3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8,420.06	-40,650.41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光大银行股票转融通证券业务利息收入	62,780.30	
其他（中路能源公司超额分配之经营补偿）	3,572,700.00	
合计	29,176,757.36	24,904,763.40

其他说明：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合计	18,768,097.31	11,592,448.45	
其中：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1,246,375.52	13,472,256.13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33,598.90	-1,586,376.80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成都石象湖交通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287,752.47	-293,430.88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四川成渝发展股权投资基金中心 (有限合伙)	-1,156,926.84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投资收益	6,961,599.81	13,352,965.36	
其中：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3,514,500.00	10,250,129.70	被投资单位分红
成都城北高速交通加油站有限公司	342,000.00	266,000.00	被投资单位分红
成都城北高速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34,546.96	退回以前年度多分红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05,099.81	2,871,382.62	被投资单位分红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2,742.37	41,073.35	22,742.3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2,742.37	41,073.35	22,742.3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12,129,686.18	10,694,812.60	12,129,686.18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4,951,670.46	
接受捐赠		182,467.30	
政府补助	6,028,120.58	517,933.12	6,028,120.58
其他	3,110,090.69	2,404,300.67	3,110,090.69
合计	21,290,639.82	18,792,257.50	21,290,639.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84,507.04	84,507.04	四川省交通厅川交函

			[2006]273 号
递延收益摊销*	1,103,478.24	367,826.08	新津东(普兴)收费站加宽改造
递延收益摊销*	4,131,851.30		内江新入城线玉王庙互通立交管养项目
纳税奖励	612,000.00		双流县商务局奖励
安检局职业体检补贴等	17,684.00		双流县安监局补贴
武侯区财政局纳税奖励	78,600.00	65,600.00	武侯区财政局奖励
合计	6,028,120.58	517,933.12	/

*详见七、合并报表项目注释. 其他流动负债和递延收益的相关说明

其他说明: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116,823.89	1,421,662.24	3,116,823.89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68,389.01	1,421,662.24	568,389.0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其他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548,434.88		2,548,434.88
路产修复及赔偿支出	6,078,477.58	3,589,354.95	6,078,477.58
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473.54	
对外捐赠	650,000.00	144,234.00	650,000.00
其他	1,037,874.36	311,932.50	1,037,874.36
合计	10,883,175.83	5,467,657.23	10,883,175.83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4,008,903.61	248,145,680.1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879,751.83	-20,169,181.27

合计	270,129,151.78	227,976,498.86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54,235,950.2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3,135,392.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711,180.1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152,504.8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731,187.6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35,223.2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2,665,832.77
其他	1,860,205.86
所得税费用	270,129,151.78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七、合并报表项目注释. 其他综合收益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相关款项等	20,176,284.00	67,128,800.00
保证金	60,529,790.82	31,343,585.09
路产收入	5,155,282.53	12,164,896.73
土地占用补偿款	2,000,000.00	7,072,811.80
其他	13,226,478.93	9,769,996.33
合计	101,087,836.28	127,480,089.9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119,963,769.45	74,607,311.27
租赁费用	3,233,546.56	16,017,374.43
支付代垫费用	3,932,942.47	10,277,421.01
备用金	1,627,901.71	10,261,210.33

中介费	10,457,712.13	9,048,890.96
代收代付社保款项	11,148,936.95	8,761,052.43
办公费	4,728,286.27	8,395,096.27
车辆使用费	5,188,114.71	7,314,347.84
后勤费用	7,895,880.14	6,540,541.85
运输费	6,928,166.59	5,679,078.73
广告宣传、推介费	1,243,573.56	5,240,059.18
其他	25,128,233.05	21,257,311.11
合计	201,477,063.59	183,399,695.4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9,992,746.47	30,231,572.20
新都区政府补偿款	8,581,490.04	9,503,852.10
收回征地拆迁费	36,000,000.00	227,496,000.00
收到施工单位履约保证金	223,943,522.20	116,095,852.40
收到四川省交通油料沥青供应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5,000,000.00	12,200,000.00
收到代建工程款项等	24,018,848.00	
其他	2,292,589.57	5,213,457.67
合计	329,829,196.28	400,740,734.3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遂广遂西项目保证金	245,057,816.04	1,584,796.00
支付成仁快速路工程保留金	9,012,727.90	58,121,427.41
支付四川省交通油料沥青供应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5,000,000.00	12,200,000.00
支付资阳城南工业集中发展区城南大道成渝高速公路接口工程前期费用		30,000,000.00
合计	259,070,543.94	101,906,223.4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函等保证金		4,530,400.00
合计		4,530,4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保理及保函手续	15,015,631.01	15,176,649.32
合计	15,015,631.01	15,176,649.3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84,106,798.42	1,059,374,614.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47,276.13	-2,334,045.1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4,136,035.22	67,879,631.34
无形资产摊销	518,944,721.18	481,494,365.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51,551.12	3,184,135.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94,081.52	1,380,588.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63,080,746.20	439,158,564.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176,757.36	-24,904,763.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29,600.26	-10,070,883.6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96,393.24	-6,003,657.8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7,739,992.90	-215,257,872.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9,431,341.99	-868,358,699.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844,735.49	935,012,236.1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0,447,836.29	1,860,554,213.7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		

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67,607,224.12	3,617,552,170.3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617,552,170.38	1,791,962,680.7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9,944,946.26	1,825,589,489.6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067,607,224.12	3,617,552,170.38
其中: 库存现金	157,169.29	112,231.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63,076,052.78	3,575,165,194.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374,002.05	42,274,744.5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7,607,224.12	3,617,552,170.38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5,191,934.43	保函保证金及信用保证金
高速公路收费权*	18,514,020,667.69	借款质押（账列无形资产-高速公路经营权）
长期应收款	292,320,719.60	借款质押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779,380.40	借款质押
合计	18,962,312,702.12	/

其他说明：

*包括成乐高速公路收费权、成仁高速公路以及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421,348.08	0.83778	352,996.99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名称	合并范围变动原因	持股比例%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一级子公司	60.00	317,472,811.09	17,472,811.09

6、 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	成都市	成都市	公路桥梁管理及养护	6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成都蜀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四川省	成都市	公路基建项目等投资	100.00		出资设立
四川交投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	四川省	成都市	高速公路维修与保养及高速公路工程施工等	51.00		出资设立
四川蜀厦实业有限公司 4)	四川省	成都市	成渝高速辅助管理服务及物业开发等	100.00		出资设立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5)	四川省	成都市	公路桥梁管理及养护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	四川省	成都市	项目投资及管理, 公路、桥梁、隧道基础设施的建设、养护	100.00		出资设立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油料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7)	四川省	成都市	高速公路加油站管理	51.00		出资设立/收购
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8)	仁寿县	仁寿县	房地产开发经营	91.00		出资设立
四川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9)	四川省	遂宁市	高等级公路、桥梁、隧道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收费/养护等	100.00		出资设立
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	广东省	深圳市	融资租赁/经营租赁业务	60.00		出资设立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广告有限公司 11)	四川省	成都市	广告设计 / 制作/代理及发布		60.00	出资设立
四川蜀工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12)	四川省	成都市	道路、桥梁、隧道工程试验检测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公司 13)	四川省	成都市	高速公路加油站管理、成品油经营、能源项目投资等		51.00	出资设立
成都蜀鸿置业有限公司 14)	四川省	成都市	房地产开发经营及土地整理等		100.00	出资设立
仁寿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	仁寿县	仁寿县	项目投资、城市运营管理及基础设施、交通基础设施等投资建设等		100.00	出资设立
蜀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	四川省	成都市	建筑工程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1)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北公司）是由川高总公司和成都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高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有限公司。于 1996 年 9 月日正式成立，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9,000.00 万元，其中川高总公司出资 4,410.00 万元、占比 49%，成高公司出资 4,590.00 万元、占比 51%。1997 年 9 月 6 日，成高公司将其拥有的城北公司 11%股权转让给川高总公司。1997 年 9 月 10 日，川高总公司与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拥有的城北公司 60%股权以 5,40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出资 5,400.00 万元、占比 60%股权，成为城北公司之控股股东。1999 年及 2002 年 6 月，由本公司及成高总公司按原持股比例合计对城北公司增资 4,500.00 万元、8,500.00 万元。3,400.00 万元，合计增资 8,5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城北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2,000.00 万元。目前，城北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22,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周黎明，住所为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 30 号。

2) 成都蜀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海公司）是由公司和四川京川公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川公司）投资设立的有限公司。于 1998 年 8 月 4 日正式成立，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20,0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18,000.00 万元、占比 90%，京川公司出资 2,000.00 万元、占比 10%。根据 2000 年 9 月 15 日公司和京川公司签订的《出资转让协议》，京川公司将其

拥有的蜀海公司 9.9%权益，以 21,797,955.69 元的价格（包括 2000 年 1 月 14 日蜀海公司分派给京川公司的股利 1,119,640.24 元）转让给公司，双方确认股权转让日为 2001 年 8 月 31 日。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拥有蜀海公司 99.9%的股权，京川公司拥有蜀海公司 0.1%的股权。2013 年 3 月 26 日，根据蜀海公司股东会决议及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京川公司将持有蜀海公司 0.1%的股权作价 235,200.00 元全部转让给本公司，至此蜀海公司成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目前，蜀海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之注册号为 510109000154978，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2 亿元，法定代表人为孔祥春；住所为成都高新区科园一路一号。

3) 四川交投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投建设公司，其前身为四川蜀工高速公路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简称蜀工公司））。蜀工公司是由本公司和四川中交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原四川正和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9 年 4 月 19 日正式成立，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3,0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2,850.00 万元、占比 95%，四川中交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50.00 万元、占比 5%。

2004 年，由公司以实物资产增资 14,658,480.24 元，增资完成后蜀工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 44,658,480.24 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43,158,480.24 元、占比 96.64%，四川中交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500,000.00 元、占比 3.36%。2006 年 8 月，本公司出资 150 万元收购四川中交进出口有限公司持有的蜀工公司股权，至此蜀工公司成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其后，由于 2004 年公司以实物资产增资不符合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对增加投资现金比例需占 30%以上的规定，故未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同意将公司于 2004 年投入蜀工公司的 1,465.85 万元实物资产全部收回，减少公司对蜀工公司投资 14,658,480.24 元。

本公司于 2008 年、2012 年分别对蜀工公司独家增资 4,000.00 万元、4.3 亿元，增资完成后蜀工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变更为 5.00 亿元。

2013 年 4 月 2 日，本公司、川高总公司、四川省港航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港航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持有蜀工公司 39%的股权以 20,929.8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川高总公司，将持有蜀工公司 10%的股权以 5,366.6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四川港航公司，本次转让价格依据为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基准日为 2012 年 11 月 30 日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2013)第 6002 号]，蜀工公司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 53,666.38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经四川省国资委、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四川蜀工高速公路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 49%股权协议转让方案有关问题的批复》[川国资产权(2013)22 号]、[川交投发(2013)59 号]批准。2013 年 4 月 19 日，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产权交易鉴证书[西南联交鉴(2013)第 27 号]，将本次国有产权转让项目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登记、公示，经审核，该产权转让项目符合法定程序，予以鉴证。蜀工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26 日在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备案手续。根据蜀工公司 2013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和 2013 年 5 月 9 日交投建设公司发起人协议书规定，交投建设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股本总额为 500,000,000.00 股，由蜀工公司原各出资人将蜀工公司截至 2013 年 4 月 30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以母公司净资产与合并后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两者孰低）564,346,075.92 元中的 500,000,000.00 元折合为交投建设公司的股份总数 50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计 500,000,000.00 元，余额 64,346,075.92 元作为交投建设公司的资本公积。本次净资产股份改制后股本总额为 500,000,000.00 元，该股本的实收情况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成都分所出具[XYZH/2012CDA3130]验资报告审验。

目前，交投建设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5.00 亿元，法定代表人为孙振堂，注册住所为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四川高速大厦八楼 A 区 B 区。

4) 四川蜀厦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厦公司），由本公司与自然人曹德建出资设立。于 1999 年 4 月 27 日正式成立，并取得得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10109000317040 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蜀厦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2001 年 9 月 3 日，由本公司与曹德建按原出资比例增资 1,0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3,0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2,985.00 万元、占 99.5%，曹德建出资 15.00 万元，占 0.5%，增资情况已经原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君和验字（2001）第 1016 号]验证，并于同年 9 月 20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07 年 8 月 29 日，曹德建将其拥有的蜀厦公司 15 万元出资转让给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蜀厦公司成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2007 年 9 月 14 日蜀厦公司取得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目前，蜀厦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3,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瞿峰，注册住所为成都高新区创业大道 16 号火炬大厦 2 楼。

5) 成乐公司前身为四川西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是经原四川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川体改（1994）84 号]批准由川高总公司、乐山星源交通开发总公司（以下简称乐山星源公司）、乐山市交通局、乐山发展投资总公司、四川乐山长江房地产开发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4 年 5 月 26 日正式成立，取得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20696111-4]（目前已更新为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 510000000016337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金 1.2 亿元人民币。1996 年 4 月 1 日四川西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四川成乐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1999 年 8 月 15 日，成乐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决定根据原四川省体改委[川经体改（1997）152 号]《关于同意四川成乐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终止的批复》批准改组成立成乐公司。成乐公司原注册资本为 120,000,000.00 元，已经四川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川立信验字（1999）133 号]验证，其中川高总公司投入 117,600,000.00 元，占 98%；乐山星源公司投入 2,400,000.00 元，占 2%。2004 年 3 月 23 日，成乐公司根据股东会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章程规定，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40,79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60,790,000.00 元，其中川高总公司出资 556,19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99.18%，乐山星源公司出资 4,600,000.00 元，占 0.82%，增资情况经原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君和验字（2004）第 1001 号]验证。2007 年 9 月 26 日公司与川高总公司、乐山星源公司签订《关于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以 1,098,320,800.00 元收购成乐公司 100%的股权。同年 12 月，公司根据协议约定预付给了川高总公司和乐山星源公司合计 100,000,000.00 元股权转让款。2009 年 6 月 23 日，公司支付了股权转让尾款 998,320,800.00 元，取得成乐公司 100%股权。同日四川省国投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出具了川国产交鉴字[2009]16 号产权交易鉴证书。目前，成乐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56,079.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石树钢，公司住所为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四川高速大厦 9 楼。

6) 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南公司），由本公司独家出资设立。于 2011 年 1 月 6 日正式成立，并取得成都市双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10122000082787 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蜀南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2 亿元，资本实收情况已经四川鹏程会计师事务所川鹏验字[2010]第 018 号验讫。目前，蜀南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2 亿元，法定代表人为黄文悦，公司住所为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华阳街道影城巷 11 号 2 楼。

7)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油料供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雅油料公司）于 2001 年 1 月 10 日正式成立，由四川省交通油料沥青供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通油料公司”）和四川成雅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雅高速公司”）共同出资组建，公司注册资本 220.00 万元，其中：交通油料公司出资 12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5%；成雅高速公司出资 99.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成雅油料公司设立出资业经四川普信会计师事务所川普信验字[2000]133 号验资报告审验。2006 年公司收购了成雅高速公司的全部股权，同时注销了成雅高速公司，成雅高速公司对成雅油料公司的股权由本公司承接。2012 年 1 月 5 日经成雅油料公司 2012 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对成雅油料公司以现金增加注册资本金 2,500.00 万元，其中：公司增资 1,288.20 万元，交通油料公司增资 1211.80 万元。此次增资已经四川金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川玺验字[2012]001 号验资报告审验，变更后成雅油料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2,72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1,387.20 万元，占 51%，交通油料公司出资 1,332.80 万元，占 49%。目前，成雅油料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2,7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蔡彬，住所为成都市武侯区武侯祠东街 4 号 2 楼。成雅油料公司于 2012 年 1 月 13 日变更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注册号为：510000000030384。2013 年 3 月 4 日，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为成雅油料公司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变更为许可经营项目：零售成品油；零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以上项目及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限分支机构经营），一般经营项目（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商品批发与零售。

8) 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寿置地公司），由本公司和四川交投置地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于 2013 年 5 月 24 日正式成立，取得了四川省眉山市仁寿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布的注册号为 511421000043472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仁寿置地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2.00 亿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18,200.00 万元、占比 91%，四川交投置地有限公司出资 1,800.00 万元、占比 9%，资本的实收情况经四川华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川华地会[(2013)验字第 Q0064 号]和川华地会[(2013)验字第 Q0090 号]验资报告审验。目前，仁寿置地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2.00 亿元，法定代表人为黄洪舟，注册住所为仁寿县文林镇江心街。

9) 四川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遂广遂西公司），由本公司独资设立。于 2012 年 7 月 18 日正式成立，并取得四川省遂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注册号为 510900000046411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遂广遂西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8 亿元，资本的实收情况经四川中衡安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川中安会[02C(2012)-136 号]验讫。2014 年，本公司对遂广遂西公司增资 116,6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遂广遂西公司资本变更为 134,600.00 万元；2015 年，本公司对遂广遂西公司增资 119,5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遂广遂西公司资本变更为 254,100.00 万元；目前，遂广遂西公司注册资本为 18,0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254,100.00 万元（相关工商变更手

续待资本全部到位后办理），法定代表人为余万福，注册住所为遂宁市河东新区五彩缤纷路奥玫瑰花园临江商业房 6 栋 302、303 号。

10) 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渝租赁公司），由本公司与信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成香港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成渝租赁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7 日取得深圳市前海管理局批复（深外资前复【2015】0146 号）“批准设立中外合资企业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并于同年 3 月 12 日取得深圳市人民政府颁发的批准号为“商外资粤深前合资证字[2015]0019”之《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该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3 日正式成立，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注册编号为 440301501150490 号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渝租赁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3 亿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1.8 亿元、占比 60%，信成香港公司出资 1.2 亿元、占比 40%的权益。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成渝租赁公司注册资本金全部到位，其中本公司投入的第 1 期出资 1.8 亿元资本金经深圳国泰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出具的（深国泰验字【2015】第 009 号）验资报告验证；信成香港公司委托中信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代为出资投入的第 2 期出资 1.2 亿元资本金经深圳同一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5 年 7 月 20 日出具的（深同一验字【2015】051 号）验资报告验证。目前，成渝租赁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30,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贺竹馨，住所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11)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渝广告公司），由蜀厦公司与成都佳作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2012 年合作设立。于 2002 年 12 月 19 日正式成立，取得注册号为 5100001815132（1-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渝广告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其中蜀厦公司出资 60.00 万元、占 60%，成都佳作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出资 40.00 万元、占 40%，资本实收情况经原四川万方会计师事务所[川万会验（2002）第 112 号]验证。2008 年 5 月 29 日，成都佳作建筑设备租赁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4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四川激情广告传播有限公司。2011 年 9 月 30 日，四川激情广告传播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4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成都鸿瑞伟业广告有限公司。上述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均已办理完毕。目前，成渝广告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100.00 万元，法人代表为訾峰，公司住所为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高速大厦 8 楼 A 区 801 室。

12) 四川蜀工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工检测公司），由交投建设公司独家出资成立。于 2010 年 6 月 11 日正式成立，取得成都市龙泉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10112000041871 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蜀工检测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2012 年 12 月 3 日，由股东蜀工公司独家增资 2,8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蜀工检测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000 万元，该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已经四川星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川星成验字（2012）第 12-84 号]验资报告审验。目前，蜀工检测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3,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孙振堂，注册住所为成都市龙泉驿区同安镇街道办事处上坪村。

13)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路能源公司），由蜀海公司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油”）共同出资设立。于 2011 年 6 月 3 日正式成立，并取得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10000000211210 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中路能源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200.00 万元，其中蜀海公司出资 2,652.00 万元、占 51%，中石油出资 2,548.00 万元、占

49%，资本实收情况经四川聚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川聚源会验字(2011)第 023 号]验证。目前，中路能源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5,2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游小苏，公司住所为成都市青羊区二环路西二段 19 号 1-3-2014、1-3-2015。

14) 成都蜀鸿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鸿公司），是由蜀海公司投资设立的法人独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20 日正式成立，取得了成都市武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1010700039168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蜀鸿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0,000.00 万元，资本实收情况已经四川君一会计师事务所[川君一会验字(2011)第 7-19 号]验证。目前，蜀鸿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10,000.00 万元，法人代表为黄洪舟，注册住所为成都市武侯区武侯祠大街 252 号。

15) 仁寿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寿蜀南公司），由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独家出资设立。于 2014 年 3 月 5 日正式成立，并取得眉山市仁寿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11421000046563 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目前，仁寿蜀南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1.00 亿元，法定代表人为黄文悦，注册住所为仁寿县文林镇卫星街 4 号 1 组。

16) 四川蜀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锐公司），其前身四川诚志同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诚志同盛公司）是由自然人投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11 日正式成立，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后增资至 2,000.00 万元。2013 年 9 月 6 日，该公司原自然人股东潘小波、李海、胡怀兴（转让方）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以 1883 万股权转让价转让给蜀鸿公司（受让方）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若转让方晚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但不晚于 2014 年 3 月 31 日获得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证书时向受让方进行赔偿。诚志同盛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1 日取得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证书，转让方向受让方应支付 104,000.00 元赔偿款，扣除该赔偿款后股权转让价款为 1872.60 万元。2013 年 9 月 16 日蜀鸿公司已支付了该股权转让价款 16,490,000.00 元，并于 2013 年 9 月 27 日办理了财产权交接手续。合并完成后，诚志同盛公司成为蜀鸿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并于 2014 年 4 月 9 日更名为现名称。目前，蜀锐建筑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2,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黄洪舟，注册住所为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南四段 51 号莱蒙置地广场 3 号 14 层 24-28 单元。（注册号为 510105000078146，成都市武侯工商行政管理局）。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0.00	12,620,366.40	12,413,880.00	111,991,600.05
四川交投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9.00	51,135,955.09		443,499,092.04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油料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49.00	14,000,015.41	11,977,594.06	30,280,537.96

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9.00	-8,751,396.15		-4,067,254.34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广告有限公司	40.00	-77,452.41		545,704.74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公司	49.00	12,509,762.47	14,653,659.79	68,144,379.17
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0.00	6,989,124.44		126,989,124.44
合计		88,426,375.25	39,045,133.85	777,383,184.0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447.76	26,711.72	37,159.48	9,161.58		9,161.58	9,352.38	28,986.80	38,339.18	10,392.90		10,392.90
四川交投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18,088.32	7,951.44	326,039.76	235,529.75		235,529.75	304,630.28	7,512.99	312,143.27	234,150.87		234,150.87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油料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4,838.69	1,755.76	6,594.45	364.30		364.30	4,449.09	1,808.29	6,257.38	439.97		439.97
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193,311.25	245.61	193,556.86	32,739.54	165,336.49	198,076.03	185,304.42	343.76	185,648.18	14,202.39	166,241.20	180,443.59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广告有限公司	244.85	118.95	363.80	227.37		227.37	296.21	126.43	422.64	266.85		266.85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公司	7,569.86	9,655.43	17,225.29	3,318.48		3,318.48	10,280.44	7,201.20	17,481.64	2,408.17		2,408.17
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2,855.08	47,990.00	70,845.08	4,097.80	35,000.00	39,097.8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618.49	3,155.09	3,155.09	5,559.99	9,196.65	3,448.27	3,448.27	5,829.76
四川交投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68,413.67	10,435.91	10,435.91	6,164.65	318,976.14	12,449.92	12,449.92	-10,361.56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油料供应有限公司	62,931.63	2,857.15	2,857.15	1,784.63	63,952.33	2,716.01	2,716.01	3,773.95
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9,723.77	-9,723.77	-4,276.77		-11,121.40	-11,121.40	-7,610.93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广告有限公司	487.96	-19.36	-19.36	-57.56	462.05	-2.35	-2.35	85.97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公司	233,580.01	2,553.01	2,553.01	3,754.85	168,326.42	2,463.89	2,463.89	29,866.09
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802.48	1,747.28	1,747.28	-57,591.53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除了七、合并报表项目注释.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外，本集团不存在其他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投资管理		50.00	权益法核算
四川成渝发展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成都市	成都市	投资管理	49.18	0.82	权益法核算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公路桥梁梁业	25.00		权益法核算
成都石象湖交通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蒲江县	蒲江县	饭店管理		32.40	权益法核算
四川大学科技成果转化中心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技术服务及咨询		20.00	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对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 3 亿元、占比 49.18%，截至 2015 年末本公司已实际出资 1.5 亿元、占该合伙企业实收资本比例为 83.26%；另本公司通过合营企业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 1000 万元，间接持股比例为 0.82%。四川成渝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本公司实际出资的 1.5 亿元受让了四川水务环保股权投资中心转让的四川净浩供排水股权投资众信（有限合伙）1.5 亿元出资额、占比为 33.33%，截至 2015 年末已按认缴出资额的 30%实际出资到位。根据合伙协议及合伙人会议，本公司对该合伙人企业盈亏按实际出资比例及具体投资项目盈亏情况承担。

**该联营企业已停业，子公司蜀海公司于 2003 年在扣除应归还其 445 万借款之后，对剩余投资金额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8,951,683.18 元。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众信资产公司	成渝基金*	众信资产公司	成渝基金
流动资产	5,486,707.98	76,837,286.37	7,588,266.49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332,545.61	62,888.33	7,518,031.49	
非流动资产	846,745.09	101,792,013.72	213,504.43	
资产合计	6,333,453.07	178,629,300.09	7,801,770.92	
流动负债	1,573,404.47	40,000.00	974,524.5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573,404.47	40,000.00	974,524.5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760,048.60	178,589,300.09	6,827,246.3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380,024.30	148,843,073.16	3,413,623.2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380,024.30	148,843,073.16	3,413,623.20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140,199.82			
财务费用	-7,395.92	-105,618.66	-29,039.19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2,067,197.79	-1,445,664.91	-3,172,753.6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067,197.79	-1,445,664.91	-3,172,753.6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成渝基金：根据成渝基金有限合伙协议及合伙人会议约定，该合伙企业分配与亏损分担是按照各合伙人实际出资比例、划分具体投资项目盈亏情况及归属合伙人情况确定。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机场高速公司	石象湖饭店*		机场高速公司	石象湖饭店	
流动资产	499,847,371.86	341,183.07		391,467,525.99	284,055.90	
非流动资产	276,824,235.78	13,085,975.43		385,302,073.58	13,536,559.58	
资产合计	776,671,607.64	13,427,158.50		776,769,599.57	13,820,615.48	
流动负债	29,361,434.72	929,150.66		25,944,806.64	988,705.66	
非流动负债	460,000,000.00	9,229,692.23		500,000,000.00	8,675,469.30	
负债合计	489,361,434.72	10,158,842.89		525,944,806.64	9,664,174.9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87,310,172.92	3,268,315.61		250,824,792.93	4,156,440.5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1,827,543.24	1,058,934.26		62,706,198.24	1,346,686.7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1,827,543.24	1,058,934.26		62,706,198.24	1,346,686.7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59,441,361.77			131,786,071.48		
净利润	84,985,502.06	-888,124.91		53,889,024.52	-905,650.8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4,985,502.06	-888,124.91		53,889,024.52	-905,650.8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2,125,030.52			13,472,256.13		

其他说明

*未经审计，该公司已歇业。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联营企业四川大学科技成果转化中心有限公司因已停业, 其向公司转移资金能力存在重大限制, 后续情况目前暂不清楚。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及其他计息贷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 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 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 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 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 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 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 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 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和港币有关, 除本公司需购买港币向H股股东派发股息之外, 本集团的经营收支和资本支出均主要以人民币结算, 汇率波动对本集团业绩无重大影响。

(2) 利率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其他计息贷款和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利率，银行及其他计息借款还款周期已在附注六中披露。本集团并无任何附带浮动利率的长期应收款项及借款，因此本集团没有重大的利率风险。

(3) 价格风险。本集团子公司以市场价格采购、销售成品油，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2015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因为长期应收款之信用风险已部分反映于贴现利率中，应收成都市新都区人民政府之款项无任何附加的信用风险。本公司建造合同分部之主要客户大部分为政府代理机构或国有企业，本集团相信其是可以依赖并具有良好的信用，因此针对该等客户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现金及银行结余、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其他应收款项等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对于其他以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因交易对方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执行一定的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通过持续的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其资金短缺风险，考虑金融工具及金融资产的到期日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以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保持融资的持续性及灵活性的平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0,782,920.40			70,782,920.4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70,782,920.40			70,782,920.40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0,782,920.40			70,782,920.40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之上市公司股权投资之公允价值，以活跃市场的市场报价（即交易所截至

资产负债表日收盘价)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长期应收款部分款项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剩余期限相似的目前可获得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年度，对于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集团没有在第一层级及第二层级之间的转换，也没有转入或转出到第三层级的情况。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营运的管理	3,500,000.00	33.87	33.8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万元）：

控股股东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元）：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35,914,278.00	1,035,914,278.00	33.87	33.87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四川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九.1.(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九.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巴中川高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成绵（乐）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省川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郎川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省交通厅广巴高速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达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雅康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广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巴陕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高速公路绿化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成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省川南高等级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攀西高速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成都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雅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都汶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九寨黄龙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交投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高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高路交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高路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达陕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省交通厅绕城（东段）高速公路管理处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高速公路房地产开发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汶马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成都绕城高速公路（西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巴达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成德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纳黔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广甘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巴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交投广告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达万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省港航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交投商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车辆通行费清算及技术服务	11,313,321.90	11,005,283.60
四川交投物流有限公司	购买钢材、沥青等	144,205,468.50	90,154,077.44
四川交投物流有限公司	代采购劳务服务费支出	3,519,418.70	
四川广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沥青等	3,562,561.10	
四川高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遂西公路房建工程	46,482,161.00	
四川高路交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安装、工程改造	1,545,636.00	1,815,898.00
四川高速公路绿化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景观绿化费	4,291,607.00	35,287.00

四川高路物业服务有限公 司	物管服务费	1,088,031.00	1,142,974.00
四川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及资金使用费	10,714,254.11	
四川交投商贸有限公司	汽车租赁	45,000.00	
合计		226,767,459.31	104,153,520.0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巴中川高交通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312,355,725.64	539,867,472.74
四川达渝高速公路建设开 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09,578,406.32	
四川成南高速公路有限责 任公司	工程施工	95,947,294.23	136,581,367.87
四川雅康高速公路有限责 任公司	工程施工	80,214,898.54	
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 任公司	工程施工	59,878,303.00	129,108,157.49
四川省川北高速公路股份 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7,359,638.34	87,179,855.66
四川雅西高速公路有限责 任公司	工程施工	46,752,972.00	8,651,661.00
四川汶马高速公路有限责 任公司	工程施工	31,130,000.54	
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公 司	工程施工	28,390,388.00	1,887,142.00
四川达陕高速公路有限责 任公司	工程施工	27,406,438.00	6,666,852.00
四川省川南高等级公路开 发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5,490,154.00	21,843,969.00
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 任公司	工程施工	13,359,481.00	
成都绕城高速公路（西段） 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11,782,399.00	
四川巴达高速公路有限责 任公司	工程施工	7,074,196.00	
四川成德南高速公路有限 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3,819,051.00	
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 限公司	工程施工	3,649,729.00	
四川纳黔高速公路有限责 任公司	工程施工	2,379,973.00	
四川广甘高速公路有限责 任公司	工程施工	1,991,789.00	
四川都汶公路有限责任公 司	工程施工	1,406,465.00	18,600,000.00

四川巴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1,120,308.00	
四川郎川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1,043,667.86	9,837,312.00
四川交投广告有限公司	广告位租赁	915,000.00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	工程施工	550,000.00	
四川达万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396,203.00	
四川九寨黄龙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305,795.74	
四川省港航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260,000.00	
四川攀西高速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78,704,066.00
四川成都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45,652,925.00
四川高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检测劳务	26,415.09	
合计		924,584,691.30	1,084,580,780.7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	2,441,676.00	2,441,676.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	房屋建筑物	798,760.80	798,760.8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本公司于2010年10月1日与交投集团签订一份为期1年的租赁协议，本公司将其拥有的部分办公楼以每年租金约为203.5万元出租给交投集团（租赁标的：位于成都市二环路西一段90号四川高速大厦6/7楼，面积：6,782.42平方米）。于2011年10月1日该租约到期时，该租约展期1年，每年租金不变。于2012年10月1日该租约到期时，该租约展期1年，协议规定年租金约

为 244.2 万元（由 2012 年 9 月 30 日之前的 25 元/每月每平方米调整变为 30 元/每月每平方米），该租约今年到期后已展期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本年度，实际收到交投集团的租金计 1,831,257.00 元，第四季度的房屋租金 610,419.00 元交投集团尚未支付。

成乐公司于 2004 年 2 月 1 日与川高总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 5 年的租赁协议（首份租约，川高总公司将其拥有的部分办公楼（即双楠高速大厦 9 楼）以每年租金 119.5 万元价格出租给成乐公司。于 2009 年 1 月 31 日首份租约到期时，该租约展期 5 年，并将每年租金重新确定为 113.8 万元。于 2013 年 4 月 1 日，成乐公司与川高公司签订第 3 份租赁协议（于 2018 年 3 月 31 日到期），租约 5 年，并将每年租金重新确定为 798,760.80 元（租赁面积：2,218.78 平方米，租金：每月每平方米 30 元，月租金为 66,563.40 元）。本年度，实际支付川高总公司的租金计 798,760.80 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	46,400,000.00	2006.04.19	2019.04.18	否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	30,000,000.00	2003.03.13	2021.03.12	否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	30,000,000.00	2003.06.09	2021.06.08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拆借年利率）
拆入				
四川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75,500,000.00	2013.12.16	2016.12.15	6.15%
四川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63,000,000.00	2014.01.22	2017.01.21	6.51%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74.023	376.12

(8). 其他关联交易

因本公司之子公司交投建设为多名受同一控制股东及最终控制方的关联方提供工程施工服务，按照相关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要求，交投建设公司在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中根据发包人的要求提供履约保函和预付款保函；截至 2015 年末，子公司交投建设公司为该类工程施工服务提供保函金额合计 646,195,998.65 元（2014 年：63,696,190.00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四川巴中川高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4,783.00		164,235,797.00	
	四川成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565,632.10		75,586,769.00	
	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7,397,362.00		73,387,918.50	
	四川攀西高速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0.00		64,413,315.00	
	四川成都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6,141,675.00		47,701,651.00	
	四川成绵（乐）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0.00		12,431,725.86	
	四川都汶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0.00		9,600,000.00	
	四川省川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37,402,798.00		8,550,206.30	
	四川达陕高	15,588,916.00		6,333,509.00	

	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郎川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747,291.47		4,861,893.00	
	四川省交通厅广巴高速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0.00		4,591,000.00	
	四川省川南高等级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0.00		3,720,027.56	
	四川雅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3,771,910.04		3,356,374.04	
	四川九寨黄龙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1,082,103.36		1,492,838.50	
	四川达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7,456,444.62			
	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8,548,878.00			
	四川成德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3,819,051.00			
	四川巴达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3,660,486.00			
	四川巴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064,293.00			
	四川达万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376,393.00			
	四川纳黔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15,344.00			
	四川广甘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65,318.03			
	四川高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8,000.00			
	合计	218,536,678.62		480,263,024.76	
其他应收款：					
	四川省交通	610,419.00		116,469.58	

	投资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四川巴中川 高交通投资 有限责任公 司	104,003,513.00		71,782,910.00	
	四川成南高 速公路有限 责任公司	20,241,537.00		12,217,104.00	
	四川雅西高 速公路有限 责任公司	5,181,705.00		11,479,353.00	
	四川川东高 速公路有限 责任公司	7,065,726.00		6,555,751.08	
	四川攀西高 速公路开发 股份有限公 司	5,995,250.90		5,995,250.90	
	四川省川北 高速公路开 发有限公司	7,177,506.00		3,226,100.00	
	四川省成绵 (乐)高速公 路建设指挥 部			1,576,583.00	
	四川省川南 高等级公路 开发股份有 限公司	2,816,531.00		1,542,023.00	
	四川成都绕 城(东段)高 速公路有限 公司	1,519,280.00		1,519,280.00	
	四川高速公 路建设开发 总公司	952,703.00		1,038,277.00	
	四川广南高 速公路有限 责任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四川郎川公 路有限责任 公司	52,183.39		874,159.00	
	四川川西投 资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623,590.21		654,652.20	
	四川省交通 厅绕城(东 段)高速公路 管理处	623,215.50		623,215.50	

	四川省交通厅广巴高速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436,673.00	
	四川达陕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761,133.47		333,943.00	
	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461,596.00		279,110.00	
	四川高速公路房地产开发公司			129,141.50	
	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28,349.00		94,357.00	
	四川达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550,658.71		25,499.47	
	四川高路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520.00		520.00	
	四川藏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91,786,628.22			
	四川雅康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9,164,189.00			
	四川九寨黄龙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266,123.41			
	四川纳黔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18,999.00			
	四川巴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56,015.00			
	四川达万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9,810.00			
	四川巴达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73,710.00			
	合计	266,850,891.81		121,400,372.23	
预付款项:					
	四川高路交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5,398,132.00			
	四川高速公	4,511.00			

	路绿化环保 开发有限公司				
	合计	15,402,643.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四川交投物流有限公司	161,098,250.90	47,961,253.14
	四川广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5,489,213.92	19,436,484.41
	四川高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625,342.00	6,244,363.02
	四川高路交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2,268,895.00	4,979,850.00
	四川高速公路绿化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3,171,557.65	3,449,997.00
	四川攀西高速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750,000.00	1,750,000.00
	四川高路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498,000.00	1,142,974.00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248.00	0
	合计	196,908,507.47	84,964,921.57
预收款项:			
	四川雅康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9,096,664.91	6,809,950.91
	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274,162.74	2,436,602.90
	四川郎川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0.00	136,157.00
	四川雅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0.00	1,130,709.00
	四川汶马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7,979,470.00	
	四川都汶路有限责任公司	3,900,000.00	
	四川省川南高等级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1,176,303.86	
	四川攀西高速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3,194,741.47	
	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8,402,000.00	
	合计	76,023,342.98	10,513,419.81
其他应付款:			

	四川高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7,996,538.81	73,177,748.29
	四川成都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721,236.00	11,211,946.00
	四川高速公路绿化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11,461,756.37	2,864,792.00
	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94,041.60	1,188,758.14
	四川高路交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9,745,627.06	788,087.26
	四川交投物流有限公司	1,805,345.08	500,000.00
	四川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2,428,069.22	284,195.51
	四川雅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0	135,444.00
	四川交投广告有限公司	91,500.00	0
	合计	52,844,114.14	90,150,971.20

7、 关联方承诺

8、 其他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 其他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重大承诺事项

(1)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

本公司与遂宁市、广安市、南充市人民政府于 2011 年 11 月 21 日签订《遂宁至广安、遂宁至西充高速公路投资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组建项目公司（即遂广遂西公司）作为遂宁至广安、遂宁至西充高速公路的项目法人，该项目以 BOT 方式实施；本项目的特许经营期分为准备期、建设期和经营期（含收费期）三个阶段，其中，准备期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项目开工日止；建设期 3 年，自项目开工日起至交工日止；经营期（含收费期）自交工日起至项目收费期限届满之日止，其中收费期限 29 年 336 天（收费期的起始时间由项目收费批复文件确定）。截止 2015 年末，公司为该项目已支付 1000 万元的履约保证金，子公司遂广遂西公司已签订或正准备履行的遂宁至广安、遂宁至西充高速公路大额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已付金额	未付金额	预计投资期间	备注
遂宁-广安高速路 A 段	50,815,180.00	41,749,866.00	9,065,314.00	2012-2015	设计费
遂宁-广安高速路 B 段	2,238,579.00	1,065,998.00	1,172,581.00	2012-2015	
遂宁-西充高速路 A 段	33,077,914.00	26,884,347.00	6,193,567.00	2012-2015	
遂宁-西充高速路 B 段	1,167,801.00	556,096.00	611,705.00	2012-2015	
遂广高速武胜段	346,524,271.20	328,401,252.00	18,123,019.20	2012-2015	征地拆迁补偿等费用
遂广高速岳池段	75,055,509.00	70,897,721.80	4,157,787.20	2012-2015	
遂广高速广安段	89,031,276.00	77,981,028.00	11,050,248.00	2012-2015	
遂广高速蓬溪段	229,563,824.00	226,071,296.40	3,492,527.60	2012-2015	
遂西高速西充段	147,795,699.20	141,740,000.00	6,055,699.20	2012-2015	
遂西高速嘉陵段	73,576,900.00	70,913,163.26	2,663,736.74	2012-2015	
遂西高速蓬溪段	248,242,024.80	244,067,923.60	4,174,101.20	2012-2015	监理费拨款情况
遂宁-西充高速路监理实验室 JS 标段	14,687,570.00	10,932,757.00	3,754,813.00	2012-2015	
遂宁-广安高速路监理实验室 JS1 标段	15,966,361.00	13,023,572.00	2,942,789.00	2012-2015	
遂宁-广安高速路监理实验室 JS2 标段	6,590,903.00	5,927,866.00	663,037.00	2012-2015	
遂宁-西充高速路监理实验室 JL 标段	25,985,604.00	20,595,121.00	5,390,483.00	2012-2015	
遂宁-西充高速路监理实验室 JL1 标段	21,241,832.00	15,764,863.00	5,476,969.00	2012-2015	
遂宁-广安高速路监理实验室 JL2 标段	8,356,845.00	5,297,649.00	3,059,196.00	2012-2015	土建计量支付情况
交建 SG1-1	676,795,313.00	548,126,530.00	128,668,783.00	2013-2015	
交建 SG1-2	561,095,258.00	414,506,478.00	146,588,780.00	2013-2015	
交建 SG1-3	209,162,351.00	162,234,718.69	46,927,632.31	2013-2015	
路桥 SG1-4	322,471,848.00	297,751,822.00	24,720,026.00	2013-2015	
交建 SG1-5	340,466,867.00	295,044,728.00	45,422,139.00	2013-2015	
交建 SG1 路面	840,510,993.00	556,303,023.00	284,207,970.00	2013-2015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已付金额	未付金额	预计投资期间	备注
交建 SG2-1	134,721,194.00	118,712,712.74	16,008,481.26	2013-2015	
路桥 SG2-2	284,654,676.00	246,784,459.00	37,870,217.00	2013-2015	
路桥 SG2-3	507,997,447.00	291,750,311.00	216,247,136.00	2013-2015	
交建 SG2 路面	374,063,249.00	229,297,939.00	144,765,310.00	2013-2015	
交建 SX1-1	777,524,097.00	663,558,003.00	113,966,094.00	2013-2015	
路桥 SX1-2	305,705,472.00	278,530,830.00	27,174,642.00	2013-2015	
交建 SX1-3	367,999,911.00	309,273,535.49	58,726,375.51	2013-2015	
交建 SX1-4	592,281,662.00	472,428,639.37	119,853,022.63	2013-2015	
交建 SX 路面	740,468,160.00	604,707,219.00	135,760,941.00	2013-2015	
遂宁-广安高速公路工程项目房建工程施工 SG-FJ1	50,229,676.00	37,790,192.00	12,439,484.00	2014-2015	房建计量支付情况
遂宁-西充高速公路工程项目房建工程施工 SX-FJ1	50,319,844.00	43,632,987.00	6,686,857.00	2014-2015	
遂宁-广安高速公路工程项目房建工程施工 SG-FJ2	42,604,720.00	28,015,449.00	14,589,271.00	2014-2015	
遂宁至西充高速公路工程项目房建工程施工 SX-FJ2	5,472,647.00	0.00	5,472,647.00	2014-2016	
遂宁至广安高速公路工程项目房建工程施工 SG-FJ3	8,063,046.00	5,456,117.00	2,606,929.00	2014-2016	
遂宁至广安高速公路工程项目交通安全设施工程施工 SG-JA1	34,967,397.97	16,251,055.00	18,716,342.97	2014-2016	交安计量支付情况
遂宁至广安高速公路工程项目交通安全设施工程施工 SG-JA2	25,749,350.15	15,398,132.00	10,351,218.15	2014-2016	
遂宁至广安高速公路工程项目交通安全设施工程施工 SG-JA3	29,476,920.21	20,922,242.00	8,554,678.21	2014-2016	
遂宁至西充高速公路工程项目交通安全设施工程施工 SX-JA1	26,010,459.17	18,221,681.00	7,788,778.17	2014-2016	
遂宁至西充高速公路工程项目交通安全设施工程施工 SX-JA2	28,534,487.86	20,571,229.00	7,963,258.86	2014-2016	
遂宁至广安、遂宁至西充高速公路机电系统工程施工 JD1	63,277,500.00	15,116,672.00	48,160,828.00	2014-2016	机电计量支付情况
遂宁至广安、遂宁至西充高速公路机电系统工程施工 JD2	48,600,000.00	4,860,000.00	43,740,000.00	2014-2016	
遂宁至广安、遂宁至西充高速公路机电系统工程施工 JD3	20,905,160.00	2,090,516.00	18,814,644.00	2014-2016	
四川省遂宁至广安、遂宁至西充高速公路机电	2,070,000.00	923,150.00	1,146,850.00	2014-2016	机电监理费支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已付金额	未付金额	预计投资期间	备注
电系统工程施工监理 JDJL					付情况
遂宁至广安高速公路工程项目绿化工程施工 SG-LH	7,501,115.00	750,112.00	6,751,003.00	2014-2016	绿化计量支付情况
遂宁至西充高速公路工程项目绿化工程施工 SX-LH	3,013,611.00	820,552.00	2,193,059.00	2014-2016	
合计	8,872,632,525.56	7,021,701,554.35	1,850,930,971.21		

(2)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截止 2015 年末 (T)，公司向四川省国土资源厅经营租赁成雅高速公路、城北出口高速公路和成乐高速公路沿线土地项目之不可撤销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所需于下列期间承担款项如下（年平均静态租金）：

期间	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T+1 年	16,627,500.00	
T+2 年	16,627,500.00	
T+3 年	16,627,500.00	
T+3 年以后	168,700,400.00	
合计	218,582,900.00	

注：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无形资产. 其他说明：土地使用权之相关说明。

(3)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无。

2. 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 2015 年末，成乐高速公路收费权、成仁高速公路以及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被用于借款质押。

无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3、其他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44,644,8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注：该项预案待上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1) 拟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及相关事宜**

为进一步拓展本公司在国内资本市场的融资渠道，优化公司债务结构，满足经营需要，降低财务费用，本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拟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及相关事宜之议案：批准本公司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可接受注册的最高额范围内，于本公司有关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三年内，在中国境内一次或分次注册短期融资券余额和中期票据余额分别不超过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最近一期的经合并审计后的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的40%，一次或分次注册超短期融资券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一次或分次注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不超过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最近一期的经合并审计后的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的20%，并在注册有效期内发行。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年金计划的主要内容：1) 参加人员范围：试用期满、合同期限在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在岗职工。2) 资金筹集方式：年金所需费用由公司和职工个人共同缴纳。公司缴费按参加人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5%缴纳，并随国家政策调整而调整。个人缴费比例按本人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1%缴纳。3) 年金基金管理方式：年金基金实行完全积累，采用个人账户方式进行管理。由公司年金理事会（受托人）负责委托一个投资管理人进行投资管理、委托一个托管人对投资过程进行监控。

投资运营收益与风险（损失）并入企业年金基金，并由账户管理人按照受托人指令将其分配到个人账户。

（2）报告期年金计划重要变化：无。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基于管理的目的，本集团根据服务和产品的类别、及各业务分部的发展规模划分了如下六个报告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车辆通行费	工程施工	加油及化工业务	BT 相关业务	房地产业务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962,174,541.78	3,716,668,660.30	2,957,582,248.56	134,422,465.44		90,323,892.13	253,470,946.01	9,607,700,862.20
其中： 对外交易收入	2,866,804,304.14	3,599,372,796.11	2,934,258,277.70	134,422,465.44		72,843,018.81		9,607,700,862.20
分部间交易收入	95,370,237.64	117,295,864.19	23,323,970.86			17,480,873.32	253,470,946.01	
营业费用	1,861,753,736.51	3,560,619,294.06	2,883,704,952.12	78,081,776.41	96,176,473.89	53,315,188.94	240,602,288.58	8,293,049,133.35
营业利润（亏损）	1,100,420,805.27	156,049,366.24	73,877,296.44	56,340,689.03	-96,176,473.89	37,008,703.19	12,868,657.43	1,314,651,728.85
资产总额	30,880,876,824.15	3,262,849,644.53	238,197,407.77	1,761,630,661.96	1,935,568,608.02	1,182,343,598.89	5,721,267,375.86	33,540,199,369.46
负债总额	18,478,696,082.95	2,340,414,147.29	36,827,762.48	1,335,207,993.39	1,980,760,322.88	428,782,320.08	4,357,134,534.15	20,243,554,094.92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	570,527,711.30	12,666,002.11	8,750,544.90	1,032,873.97	1,197,563.74	2,625,529.85	167,918.35	596,632,307.52

用								
资本性支出	4,221,273,890.06	16,969,357.00	35,740,880.79	119,528.00	218,310.40	12,491,730.58	25,682,169.78	4,261,131,527.05

2014 年度报告分部：

项目	车辆通行费	工程施工	加油及化工业务	BT 相关业务	房地产业务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886,310,471.92	3,238,074,770.26	2,322,787,510.43	92,082,788.20		45,111,940.07	-284,011,652.08	8,300,355,828.80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2,791,682,149.79	3,082,480,477.04	2,304,795,968.94	92,082,788.20		29,314,444.83		8,300,355,828.80
分部间交易收入	94,628,322.13	155,594,293.22	17,991,541.49			15,797,495.24	-284,011,652.08	
营业费用*	1,789,969,031.01	3,084,594,236.81	2,253,467,802.12	62,983,616.55	111,075,249.58	31,271,680.74	-282,127,537.28	7,051,234,079.53
营业利润(亏损)*	1,096,341,440.91	153,480,533.45	69,319,708.31	29,099,171.65	-111,075,249.58	13,840,259.33	-1,884,114.80	1,249,121,749.27
资产总额	27,144,412,368.18	3,134,028,738.87	237,390,197.48	1,350,726,606.65	1,856,481,834.26	333,666,707.87	-5,257,567,713.40	28,799,138,739.91
负债总额	15,462,249,541.83	2,337,259,655.10	28,481,417.57	955,791,072.08	1,804,435,814.12	36,752,177.12	-4,193,228,744.08	16,431,740,933.74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534,017,684.53	9,892,451.46	4,456,861.14	956,400.06	1,353,984.99	1,295,505.05	585,245.25	552,558,132.48
资本性支出	3,071,392,714.35	25,411,938.76	25,823,086.37	770,089.00	2,390,181.00	4,612,860.85	-7,266,410.52	3,123,134,459.81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因各报告分部的财务费用（包括利息支出等）可归属于各经营分部，基于比较的目的，上年分部营业费用及营业利润（亏损）予以重述。分部营业利润（亏损）与财务报表营业利润总额的衔接关系如下：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备注
分部营业利润	1,314,651,728.85	1,249,121,749.27	
加：投资收益	29,176,757.36	24,904,763.40	
营业利润	1,343,828,486.21	1,274,026,512.67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 其他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250.00	100.00	12,250.00	100.00		12,250.00	100.00	12,250.00	100.00	
合计	12,250.00	/	12,250.00	/		12,250.00	/	12,250.00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原因
四川汉源樱桃酒厂	12,250.00	12,250.00	100.00	租赁款，账龄较长，可回收性小
合计	12,250.00	12,25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 额
四川汉源樱桃酒厂	12,250.00	5 年以上	100.00	12,250.00
合计	12,250.00			12,250.0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33,190,033.54	99.27	24,705,640.58	2.18	1,108,484,392.96	2,350,423,459.55	99.70	25,488,928.40	1.08	2,324,934,531.1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355,227.59	0.73	1,864,506.48	22.32	6,490,721.11	7,000,245.03	0.30	2,444,546.48	34.92	4,555,698.55
合计	1,141,545,261.13	/	26,570,147.06	/	1,114,975,114.07	2,357,423,704.58	/	27,933,474.88	/	2,329,490,229.7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0,060,000.00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92,763,012.73			
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204,313,958.09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高速公路监控结算中心	92,020,983.62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0,030,000.00			
仁寿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25,000.00			
省信托光华办	11,254,814.32	11,254,814.32	100.00	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应收款
成都市交通委员会	10,000,000.00			
遂广高速公路建设协调领导小组	10,000,000.00			
通发通信公司	7,800,000.00	7,800,000.00	100.00	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应收款
四川交投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5,649,391.02			
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	3,133,151.26	3,133,151.26	100.00	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应收款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销售分公司	2,222,047.50			
四川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高速公路支队成渝高速公路二大队	1,400,000.00			
成华区三环路建设指挥部	1,377,675.00	1,377,675.00	100.00	旧成都收费站拆迁补偿款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	1,140,000.00	1,140,000.00	100.00	成雅指挥部往来款
合计	1,133,190,033.54	24,705,640.5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	952,703.00		)	
四川省建设信托投资公司	752,543.72	752,543.72	100.00	见附注六、5
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23,590.21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10,419.00			
四川省交通厅绕城（东段）高速公路管理处	600,000.00			
待收川0川A通行费收入	417,242.00			
四川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本部）	400,000.00			
汇龙建筑公司	345,000.00	345,000.00	100.00	预付款，指挥部转入，无法收回
开发办公室	330,378.00	330,378.00	100.00	无法收回
雅安名山县国土局	240,000.00	240,000.00	100.00	土地款，指挥部转入，无法收回
四川省电力公司眉山仁寿供电局	120,000.00			
四川彭山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108,496.26			
备用金（汇总）	1,665,451.36			
其他零星单位	1,189,404.04	196,584.76		账龄长，无法收回
合计	8,355,227.59	1,864,506.4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363,327.82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	783,287.82	货币资金收回
蒲江县人民检察院	580,040.00	货币资金收回
合计	1,363,327.82	/

其他说明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及单位往来款	1,017,210,535.66	2,273,696,190.86
保证金	21,740,000.00	20,680,000.00
备用金	1,665,451.36	1,879,545.82
其他等	100,929,274.11	61,167,967.90
合计	1,141,545,261.13	2,357,423,704.5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60,060,000.00	1-3 年各年均有	31.54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92,763,012.73	1-5 年各年均有	25.65	
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04,313,958.09	1-3 年各年均有	17.90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高速公路监控结算中心	单位往来款	75,910,511.49	1 年以内	6.65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70,030,000.00	1-5 年各年均有	6.13	
合计	/	1,003,077,482.31	/	87.8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360,060,000.00	31.54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292,763,012.73	25.65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4,313,958.09	17.90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子公司	70,030,000.00	6.13
仁寿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60,025,000.00	5.26
四川交投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子公司	5,649,391.02	0.49
四川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本部)	子公司	400,000.00	0.04
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000.00	0.00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30,000.00	0.00
成都蜀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部)	子公司	20,000.00	0.00
四川蜀厦实业有限公司(本部)	子公司	20,000.00	0.00
成都蜀鸿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000.00	0.00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油料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10,000.00	0.00
四川成渝高速广告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0	0.00
四川蜀工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00	0.00
四川蜀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00	0.00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52,703.00	0.08
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623,590.21	0.05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610,419.00	0.05
四川省交通厅绕城(东段)高速公路管理处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600,000.00	0.05
合计		996,203,074.05	87.24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366,696,862.37		4,366,696,862.37	2,884,304,362.37		2,884,304,362.3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20,670,616.40		220,670,616.40	62,706,198.24		62,706,198.24
合计	4,587,367,478.77		4,587,367,478.77	2,947,010,560.61		2,947,010,560.6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2,000,000.00			132,000,000.00		
成都蜀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617,549.18	107,392,500.00		309,010,049.18		
四川蜀厦实业有限公司	30,004,811.43			30,004,811.43		
四川交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股份	255,000,000.00			255,000,000.00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	522,773,028.08			522,773,028.08		
责任公司						
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四川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有限	1,346,000,000.00	1,195,000,000.00		2,541,000,000.00		
责任公司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油料供应有限	14,908,973.68			14,908,973.68		
责任公司						
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182,000,000.00			182,000,000.00		
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合计	2,884,304,362.37	1,482,392,500.00		4,366,696,862.3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四川成渝发展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00.00		-1,156,913.90						148,843,086.10	
小计		150,000,000.00		-1,156,913.90						148,843,086.10	
二、联营企业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62,706,198.24			21,246,375.52			12,125,030.52			71,827,543.24	
小计	62,706,198.24			21,246,375.52			12,125,030.52			71,827,543.24	
合计	62,706,198.24	150,000,000.00		20,089,461.62			12,125,030.52			220,670,629.34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02,497,582.05	1,010,013,610.42	2,209,941,910.50	958,028,401.82
其他业务	110,243,866.73	40,710,148.56	112,041,492.12	37,435,805.50
合计	2,412,741,448.78	1,050,723,758.98	2,321,983,402.62	995,464,207.32

其他说明：

(1)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公路桥梁管理及养护业	2,302,497,582.05	1,010,013,610.42	2,209,941,910.50	958,028,401.82
合计	2,302,497,582.05	1,010,013,610.42	2,209,941,910.50	958,028,401.82

(2)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车辆通行费	2,302,497,582.05	1,010,013,610.42	2,209,941,910.50	958,028,401.82
合计	2,302,497,582.05	1,010,013,610.42	2,209,941,910.50	958,028,401.82

车辆通行费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公路经营成本	79,611,489.30	95,031,473.66
公路绿化成本	7,369,297.41	7,032,136.62
安全通讯监控设施维护	72,157,065.94	35,315,595.07
公路灾害预抢修成本	5,070,462.00	8,649,991.75
征收业务成本	387,815,034.42	363,537,296.78
其中：职工薪酬	286,710,676.18	268,584,864.64
收费及其他设施修理费	12,401,849.31	18,230,039.08
其他	88,702,508.93	76,722,393.06
折旧及公路经营权摊销	436,752,019.16	426,490,810.13
其他成本	21,238,242.19	21,971,097.81
合计	1,010,013,610.42	958,028,401.82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子公司分红）	237,014,815.51	214,518,395.1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089,448.68	13,472,256.1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517,790.31	12,102,634.72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225.73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光大银行股票转融通证券业务利息收入	62,780.30	
合计	262,684,834.80	240,067,060.26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合计	20,089,448.68	13,472,256.13	
其中：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1,246,375.52	13,472,256.13	净利润变动
四川成渝发展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156,926.84		净利润变动

(3)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及可供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1 成本法核算的子公司分红	237,014,815.51	214,518,395.14	
其中：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8,620,820.00	17,466,000.00	子公司利润分红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5,927,520.06	188,198,799.10	子公司利润分红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油料供应有限公司	12,466,475.45	8,853,596.04	子公司利润分红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517,790.31	12,102,634.72	
其中：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3,514,500.00	10,250,129.70	投资单位分红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3,290.31	1,852,505.02	投资单位分红

6、其他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94,081.5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28,120.5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447,276.1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718,340.42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73,424.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2,780.30	
所得税影响额	-1,650,119.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94,343.46	
合计	13,680,084.9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0	0.3256	0.32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9	0.3211	0.321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995,680,423.17	969,214,081.46	12,519,262,090.48	11,766,023,545.87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1. 专项储备	10,905,386.42	6,784,605.70		
2. 数位精确等导致的差异额	9.41	-0.16	2,412.52	2,403.13
按境外会计准则	1,006,585,819.00	975,998,687.15	12,519,264,503.00	11,766,025,949.00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中国会计准则与境外会计准则产生差异是因对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计提的规定不同导致。本集团境外会计准则会计数据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财务部经理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及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安永会计师事务所签署的审计报告原件及按香港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有关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在香港证券市场披露的年度报告文本

董事长：周黎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03-30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